



# 南京银行

BANK OF NANJING

股票代码: 601009



20  
25

Annual Report  
年度报告





# 目 录

<b>2</b>	备查文件目录	<b>18</b>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b>3</b>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b>58</b>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b>5</b>	董事长致辞	<b>99</b>	第六节 重要事项
<b>8</b>	行长致辞	<b>104</b>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b>10</b>	第二节 公司简介	<b>112</b>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b>13</b>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b>115</b>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2. 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及财务负责人、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4.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1.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次董事会会议应有表决权的董事14人，实到董事14人。
3. 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公司法定代表人谢宁、行长及财务负责人朱钢、财务部门负责人朱晓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5.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2025年12月31日普通股总股本12,363,567,245股计算，2025年末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29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7.56亿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叠加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86亿元(含税)，2025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42亿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1.60%。2025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预案尚需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6. 前瞻性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8.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9. 本报告提及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若无特别说明，均为合并数据，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数据尾差。
10. 重大风险提示：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八(二)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释义

###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本行/母行/全行/南京银行	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央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金监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江苏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永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银理财	指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	指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	指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鑫元基金	指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银法巴消金	指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日照银行	指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津盛农商银行	指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金融租赁	指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章程	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 各位股东：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南京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上级党委政府和各级监管部门决策部署，聚力服务实体，深化改革转型，强化精细化管理，守牢安全防线，经营发展呈现稳中有进、向好态势。截至202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突破3万亿元，增长16.61%；贷款总额1.42万亿元，增长13.37%；存款总额1.67万亿元，增长11.67%。全年实现营收和归母净利润分别为555.42亿元和218.0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0.48%和8.08%，增幅位居上市银行前列。

## 董事长致辞

一年来，我们顺应大势，把握机遇，加快变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发展成色进一步彰显。**主要经营指标“双U型曲线”持续巩固拓展，营收、净利润增幅好于市场、好于预期，成本收入比同比下降2.01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维持在0.83%的较低水平。**发展动能进一步增强。**完成公司金融、零售金融和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板块组织架构改革，升级运营模式、理顺管理机制、丰富创利单元，板块营收结构持续优化，对公贷款、零售金融资产(AUM)均突破万亿元，代发、柜台债、贵金属等重点业务延续良好发展势头。**发展空间进一步打开。**200亿元可转债提前两年实现市场化转股，与战略合作伙伴法国巴黎银行携手开启新一轮战略合作，获批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直接参与者资格等，为后续发展注入了充沛动能。

这一年，我们坚守本源、聚焦重点，服务实体持续发力。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加大重点领域信贷投放，做深做实“五篇大文章”。科技企业贷款增长19.49%，成功落地全国首批科创债、全国首批民营创投机构科创债等创新产品，推出科创母基金模式并累计成功撮合设立8只科创子基金；绿色贷款增长30.08%，成为国内首家加入国际金融公司(IFC)“绿色商业银行联盟”的城商行；完善标准化数智化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长17.46%；打造养老金融特色品牌，个人养老金账户数增长超250%；数字人民币交易量同比增长近130%。

这一年，我们深化协同、强化攻坚，板块业务均衡发展。聚焦“育新板、锻长板、补短板”，深化板块联动、集团协同，均衡协调发展态势得到进一步巩固。**客户基础持续夯实。**纵深推进客户倍增专项行动，对公价值客户数增长19.04%，实体用户、小微实体用户分别增长47%和25%；零售价值客户增长27.02%，代发个人客户数增长32.16%。**业务亮点不**

**断彰显。**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在江苏省内市场份额实现“八连冠”，供应链金融业务量同比增长35%，跨境人民币结算量同比增长43%，贵金属实现上海黄金交易所活跃品种交易全覆盖。**集团协同有效增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赋能，南银理财、鑫元基金和南银法巴消金三家主要控股子公司营收、净利润均实现两位数增长。

这一年，我们向内求索、精益经营，管理效能加快提升。坚持向管理要效益、要生产力，以精细化管理赋能经营发展。**加大数智赋能。**加快信息科技创新运用，对公、零售业务线上化率大幅跃升，打造120余个AI专属助手，“人工智能+”应用场景覆盖营销、风控、运营等各领域。**强化产能提升。**坚持量价平衡，优化大类资产负债配置；提升队伍产能，构建客户经理标准化建设体系、“五营四队伍”人才生产线培养体系；优化资源配置，重点保障业务、科技、人力等战略性资源投入。**深化流程再造。**常态化开展流程优化专项督导，组建流程体验官队伍，实施多个项目业务流程重构，全行运行效率和客户体验有力提升。

这一年，我们综合施策、严守底线，风险防控扎实有效。坚持树牢“优化风险管理，增进价值创造”理念，筑牢安全发展防线。**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构建前瞻性、主动式的资产质量管理体系，持续优化授信全流程管理机制，常态化开展风险排查，推动风险早识别、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加快智能风控体系打造。**体系化推进智能风控项目群建设，上线统一风险数据中台，提升风险管理线上化、智能化水平。**全面加强内控合规管理。**扎实推进合规新规落地实施，持续推进以客户为中心反洗钱管理体系2.0版建设，统筹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推动合规文化建设走深走实。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南京银行三十而立再出发的起步之年。我们将始终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守战略定力、激发变革锐气、锤炼管理能力、塑造优良文化，奋力点亮“好银行”的鲜明标识，朝着“打造国内一流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商”战略愿景加速迈进。**我们将深耕实体沃土，以精准经营厚植发展根基。**突出向“新”、向“产”、向“场”而行，依托“南银研究院”强化研究赋能，更好把握新质生产力发展重大机遇，积极融入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布局。**我们将聚焦价值创造，以深化改革增强内生动能。**坚持用好改革关键一招，持续深化组织架构、人才队伍、绩效考核、风险管理等重点领域改革，进一步激活发展潜力动能，增强价值创造能力水平。**我们将坚持客户为本，以全域协同提升服务质效。**树立“泛运营”理念，加快运营体系和业务模式革新，着力打造快速响应的前台、强大有力的中台和集约高效的后台，不断提升对客户服务效能，更好满足客户多元化服务需求。

春风浩荡万象新，奋楫扬帆正当时。新征程上，我们将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守金融初心、勇担时代使命，深化战略执行、加快改革攻坚，奋力谱写南京银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在“十五五”开局之年展现更大作为。

谢牙

董事长：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 行长致辞

## 各位股东：

2025年，是南京银行新时期战略规划全面推进实施之年。我们坚决贯彻党中央和上级党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金融监管部门各项工作要求，在深耕区域、服务实体中积极主动作为，在深化精益经营、精细管理中不断提升能力，实现了规模、效益、质量的均衡协调发展。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增长16.61%，存、贷款增幅分别为11.67%、13.37%，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增幅分别为10.48%、8.08%，不良贷款率0.83%，取得了稳中有进的经营业绩。



三大板块齐头并进，持续释放增长动能。公司金融加强综合化经营模式打造，着力增强对区域经济发展的服务精准度与适配性，紧扣金融“五篇大文章”，聚焦产业化、数字化、生态化多维发力，加大各类产品服务的推广运用，为客户提供一揽子、综合化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全行对公贷款增长超1,500亿元、增幅16.35%，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普惠小微贷款增幅分别为30.08%、19.49%、17.46%，鑫云财资集团客户数同比实现翻番，代客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业务量同比增长38.97%。零售金融加速推动业务转型，全面拓展财富管理，丰富财富管理产品矩阵，提升资产配置能力，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资需求，在助力居民财富保值增值中拓宽中收来源；优化零售资产业务经营策略，完成南银法巴消金公司新一轮增资，零售贷款实现稳健增长。金融市场业务巩固竞争优势，通过增多创利点、强化均衡配置等举措，带动提升业务发展韧性，同步增强对全行客户综合化经营的赋能，南银理财、鑫元基金发展势头良好，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

五张名片加快打造，战略执行成效显著。科创银行增强专业能力，升级“鑫e科企”标准化产品，加快完善知识产权服务生态，创新推出“数知贷”“研发管线贷”等产品，科创企业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积极探索企业风险投资基金撮合新模式，投贷联动服务进一步深化。投资银行提升服务功能，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量超2,700亿元，并购贷款余额增长48.53%，撮合类业务投放超1,300亿元、同比增长20.02%。财富银行坚持多点推进，零售AUM同比增长21.23%，零售代销中收同比增长34.90%，零售财富客户突破百万户、增幅18.77%；搭建对公AUM管理体系，积极服务企业客户资管需求，对公理财同比增长60%。交易银行丰富业务布局，现金管理持续完善“七鑫”生态服务体系，升级优化“云算通”“鑫云司库”等财资产品；加强场景金融业务探索实践，围绕居民生活、政务服务、企业经营等场景发力项目建设，“金融+非金融”服务覆盖半径不断拓宽。数字银行全面加快步伐，“智享+”一站式对客服务平台实现全功能上线，金融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深入推动“AI+金融”建设，业技数融合进一步强化，数字人民币生态场景建设积极推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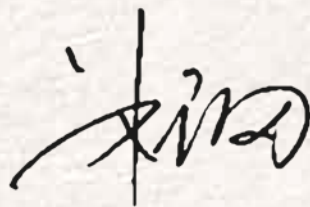
精益经营持续深化，精细化管理固本强基。成本管控质效不断提升，强化负债质量管理，重点以代发、对公结算提升等关键项目为抓手，扩充低成本负债来源，带动存款付息率稳步下行；加强财务精细化管理，以实现收支的动态平衡为目标，开展分类别、差异化财

务资源配置，实现运营成本的合理管控。客户分层经营有效拓展，深化对公客户分层分类与权益体系建设，加强“获活提留访”全流程管理，对公服务精细化、专业化水平持续提升；手机银行App用户数突破千万，月活客户较上年末增长34.80%；完善同业客户综合营销体系，“鑫客”同业客户平台实现9大类客群覆盖，同业生态合作迈入体系化、平台化新阶段。风险合规防线持续筑牢，加快构建矩阵式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打造前瞻性、主动式的资产质量管理体系，多渠道加大不良处置力度，系统提升一体化智能风控能力，深入推进合规长效机制建设，风险合规管理基础得到有效夯实。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2026年，我们将坚定发展信心、把握时代机遇，锚定“打造国内一流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商”的战略愿景，找准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支撑点和发力点，以实干实绩彰显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的责任担当。在服务大局上靠前发力，紧扣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扩内需促消费、高水平对外开放等重大战略，积极对接区域产业升级和民生改善需求，精准配置金融资源、创新升级产品服务，以高质量金融供给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在业务经营上精耕细作，聚焦价值创造导向，优化经营管理模式，完善综合化金融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做大客户基础、做优客户服务，打造更加多元的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推动实现均衡、稳健、可持续发展。在风险防控上加大力度，增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适应性、有效性，突出重点领域风险前瞻识别和处置，抓实资产质量管控，健全内控合规管理闭环，切实保障高质量发展。

笃行方能致远，奋斗创造未来。新征程上，我们将坚守金融初心、秉持长期主义、厚植发展根基，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奋勇前行，努力以更加优质的金融服务和更加优异的经营成果，为客户、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多价值，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作出应有贡献！

行长：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南京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NANJING CO.,LTD.
英文简称	BANK OF NANJING
法定代表人	谢宁
注册登记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6年2月6日，首次注册登记地址：南京市白下区太平南路532号； 1998年4月24日，变更注册登记地址：南京市白下区淮海路50号； 2012年11月19日，变更注册登记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88号； 2023年10月17日，变更注册登记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2496827567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140H23201000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njcb.com.cn">http://www.njcb.com.cn</a>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boardoffice@njcb.com.cn">boardoffice@njcb.com.cn</a>
全国统一客服号	95302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志纯	姚晓英、蔡傲然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南京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25 - 86775067	
传真	025 - 86775054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boardoffice@njcb.com.cn">boardoffice@njcb.com.cn</a>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选定信息披露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上海证券报》 网址: <a href="https://www.cnstock.com">https://www.cnstock.com</a>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 网址: <a href="https://www.cs.com.cn">https://www.cs.com.cn</a>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 网址: <a href="http://www.stcn.com">http://www.stcn.com</a> 媒体名称:《证券日报》 网址: <a href="http://www.zqrb.cn">http://www.zqrb.cn</a>
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及可转债概况

种类	上市交易所	简称	代码	托管机构
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京银行	601009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优先股		南银优2	360024	

### 五、中介机构情况

服务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注册会计师
聘请的国内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许培菁、黄贝夷

### 六、年度信用评级

评级公司	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评级为AAA	稳定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七、报告期主要荣誉情况

1. 英国《银行家》杂志2025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中，公司排名第86位，较上年提升5位。
2. 中国银行业协会评选的2025年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第21位。
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奖项评比中，荣获“2025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
4. 在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中，公司本部连续四届荣获“全国文明单位”称号。
5. 获评江苏省慈善总会授予的第三届“江苏慈善之星”爱心单位称号。
6. 获评南京市总工会、中共南京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南京金融发展促进会“养老金融示范团队”；南京市消费者协会“共筑金融满意消费”典型案例。
7. 获评2025年度GF60可持续发展评选“最佳可持续金融案例”；安永“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2025年优秀案例”；新华信用金兰杯—2025年优秀实践成果。
8. 获评新华报业传媒集团第十六届新华高峰荟暨2025江苏品牌创新发展大会“江苏经济发展突出贡献机构”。
9. 获评《亚洲私人银行家》第八届“中国财富奖”榜单中国内地市场城市商业银行组“最佳私人银行”奖；《零售银行》RBA第九届零售银行榜单“零售银行奖”“财富管理奖”“康养医疗服务奖总行专项奖”；每日经济新闻“年度卓越财富管理银行”；普益标准“2025中国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行业GRA金誉奖”“卓越财富服务能力银行”“卓越财富管理城市商业银行”；中国证券报“金牛私人银行奖”；投资时报“金禧奖”“2025优秀零售银行”“2025优秀手机银行”。
10. 获评江苏省银行业协会“江苏银行业金融为民服务实体先锋榜—科技金融团队先锋”称号；“鑫e科企”成功入选南京市发改委“南京市信用应用创新案例”；“启航·2025金融峰会”第十四届金融界“金智奖”杰出高质量发展典范奖。
11. 获评中国交易银行年会组委会、中国交易银行50人论坛“最佳交易银行”称号；第十届标杆企业大奖“最佳供应链金融银行奖”。
12. 获评和讯网“2025年度普惠金融先锋银行”；投资者网“金桥奖·杰出资产托管商业银行”；贸易金融杂志“最佳跨境金融中小银行”。
13. 获评中国金融工会金融委员会“2025金融业数字化转型技能大赛数据建模赛道及数据治理赛道团体三等奖”；FIS中国金融数智创新峰会“FIS‘数金杯’2025年度人工智能产品创新奖”；中国产业数字金融行业标杆大奖评选“最佳产业数字金融城商银行”。
14. 获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优秀金融债发行机构”“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优秀承办机构”“自营结算100强”奖项；国家开发银行“优秀承销商”“优秀做市商”；中国进出口银行“核心承销商”“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机构”“外贸提质增效引领机构”“浮息债市场建设之星”；中国农业发展银行2025年度“金融债券优秀承销做市机构”“农业合作突出贡献奖”“优秀承销机构”“锐意进取奖”“扬帆浮息奖”“主题实践奖”“普惠金融践行者”。
15. 获评上海票据交易所2025年度“优秀综合业务机构”“优秀交易机构”“优秀企业推广机构”“优秀票据综合服务平台参与机构”。

# 主要会计数据 和财务指标



##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可比期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2023年
<b>经营业绩</b>				
营业收入	55,541,916	50,273,070	10.48	45,159,511
营业利润	26,140,228	24,688,181	5.88	21,849,721
利润总额	26,062,180	24,653,401	5.71	21,874,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1,807,089	20,176,728	8.08	18,502,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677,029	19,936,761	8.73	17,925,437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07,864	-65,795,334	419.49	37,058,939
<b>每股计</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1.83	-3.83	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1.61	4.35	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5	1.80	-2.78	1.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7.89	-6.30	383.97	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66	14.33	2.30	13.50
<b>规模指标</b>				
	2025年末	2024年末	比期初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021,819,887	2,591,399,702	16.61	2,288,275,916
总负债	2,811,515,075	2,399,443,325	17.17	2,115,681,851
普通股股本	12,363,567	11,067,585	11.71	10,343,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301,002	188,529,458	9.43	169,561,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81,301,002	158,629,458	14.29	139,661,292
存款总额	1,670,789,208	1,496,171,763	11.67	1,369,407,772
贷款总额	1,424,356,161	1,256,398,078	13.37	1,099,073,306
同业拆入	72,748,576	54,122,433	34.41	38,280,524
贷款损失准备	37,133,316	34,824,649	6.63	35,586,289

- 注：1. 2025年6月，公司完成2024年度末期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11,761,106,27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993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344,106,091.87元(四舍五入)。2025年11月，公司完成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以普通股总股本12,363,567,24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6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85,724,290.42元(四舍五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 2025年9月、2025年12月公司分别对南银优2、南银优1两期优先股发放股息人民币2.035亿元、2.3814亿元。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按照扣除两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的金额进行计算。
3. 2025年10月公司按照2022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票面利率3.32%计算，向全体债券持有者支付利息人民币6.64亿元。在计算本报告披露的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公司按照扣除永续债利息发放的金额进行计算。
4.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的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计入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列示。本报告提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但资产负债表中提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等项目均为含息金额。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利息详见财务报表各金融工具及其他资产下相关附注。
5. 2021年12月21日，“南银转债”开始转股。2025年7月18日，“南银转债”提前赎回并摘牌。上表计算每股收益时，对普通股股数进行了加权平均。

###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048	34,780	-24,3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96	9,028	20,060
所得税影响额	60,331	88,228	204,133
资产处置收益	-56,031	-66	-7,025
其他收益	-215,804	-371,937	-769,503
合计	-130,060	-239,967	-576,647

#### 三、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190,018	14,290,193	13,468,596	13,593,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8,485	6,510,730	5,385,651	3,802,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63,771	6,456,849	5,348,089	3,808,320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97,415	18,798,957	55,022,544	35,688,948

#### 四、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资产总额	3,021,819,887	2,591,399,702	2,288,275,916
资产结构			
贷款总额	1,424,356,161	1,256,398,078	1,099,073,306
其中：企业贷款	1,089,289,197	936,203,836	815,098,888
零售贷款	335,066,964	320,194,242	283,974,418
贷款损失准备	37,133,316	34,824,649	35,586,289
负债总额	2,811,515,075	2,399,443,325	2,115,681,851
负债结构			
存款总额	1,670,789,208	1,496,171,763	1,369,407,772
其中：企业活期存款	274,380,476	275,509,549	273,476,437
企业定期存款	798,712,509	743,859,463	669,135,811
储蓄活期存款	55,599,354	47,292,015	43,415,837
储蓄定期存款	538,413,155	429,205,845	383,213,192
其他	3,683,714	304,891	166,495
同业拆入	72,748,576	54,122,433	38,280,524

###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五、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期末	平均	期末	平均	期末	平均	
总资产收益率	<b>0.78</b>	<b>0.81</b>	0.83	0.84	0.85	0.91	
净利差	<b>1.60</b>	-	1.64	-	1.73	-	
净息差	<b>1.82</b>	-	1.94	-	2.04	-	
资本充足率	<b>13.15</b>	-	13.72	-	13.53	-	
一级资本充足率	<b>10.64</b>	-	11.12	-	11.40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b>9.35</b>	-	9.36	-	9.39	-	
不良贷款率	<b>0.83</b>	<b>0.83</b>	0.83	0.87	0.90	0.90	
拨备覆盖率	<b>313.62</b>	<b>324.45</b>	335.27	347.93	360.58	378.89	
拨贷比	<b>2.61</b>	<b>2.69</b>	2.77	3.00	3.23	3.40	
成本收入比	<b>26.07</b>	<b>27.08</b>	28.08	29.28	30.47	30.11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b>87.37</b>	<b>86.90</b>	86.42	84.46	82.50	80.50
	外币	<b>37.20</b>	<b>34.90</b>	32.59	31.42	30.24	27.15
	折人民币	<b>85.26</b>	<b>84.62</b>	83.98	82.14	80.30	78.37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b>114.02</b>	<b>124.42</b>	134.81	114.94	95.07	95.48
	外币	<b>38.20</b>	<b>82.17</b>	126.13	121.41	116.69	84.08
	折人民币	<b>111.81</b>	<b>123.22</b>	134.63	115.03	95.43	95.02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	<b>3.55</b>	<b>3.52</b>	3.49	3.15	2.80	2.40
	拆出人民币	<b>2.12</b>	<b>2.10</b>	2.07	1.97	1.87	1.49
利息回收率	<b>96.29</b>	<b>96.00</b>	95.71	95.70	95.69	96.18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b>1.15</b>	<b>1.30</b>	1.44	1.41	1.37	1.4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b>8.49</b>	<b>8.92</b>	9.35	9.13	8.91	9.72	

注：1.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3. 交易性金融资产业务所产生的收益在会计科目归属上不属于利息收入，相应调整其对应的付息负债及利息支出。

###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六、可比期间财务比率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百分点)	2023年
<b>盈利能力</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12.05</b>	12.97	下降0.92个百分点	13.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11.98</b>	12.82	下降0.84个百分点	12.72
总资产收益率	<b>0.78</b>	0.83	下降0.05个百分点	0.85
净利差	<b>1.60</b>	1.64	下降0.04个百分点	1.73
净息差	<b>1.82</b>	1.94	下降0.12个百分点	2.04
<b>占营业收入百分比</b>				
利息净收入占比	<b>62.84</b>	52.96	上升9.88个百分点	56.36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b>37.16</b>	47.04	下降9.88个百分点	43.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	<b>7.71</b>	5.16	上升2.55个百分点	8.04
<b>资本充足率指标</b>				
资本充足率	<b>13.15</b>	13.72	下降0.57个百分点	13.53
一级资本充足率	<b>10.64</b>	11.12	下降0.48个百分点	11.40
<b>资产质量指标</b>				
不良贷款率	<b>0.83</b>	0.83	持平	0.90
拨备覆盖率	<b>313.62</b>	335.27	下降21.65个百分点	360.58
拨贷比	<b>2.61</b>	2.77	下降0.16个百分点	3.23
<b>效率分析</b>				
成本收入比	<b>26.07</b>	28.08	下降2.01个百分点	30.47
利息回收率	<b>96.29</b>	95.71	上升0.58个百分点	95.69


注：1.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资产平均余额，资产平均余额=(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2. 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利率-付息负债平均利率。
3.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 资产质量指标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 七、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3,021,819,887	16.61	其他债权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增加
总负债	2,811,515,075	17.17	吸收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股东权益	210,304,812	9.56	未分配利润增加
营业利润	26,140,228	5.88	营业收入增加
净利润	22,057,408	8.31	营业收入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9,369	-9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 管理层讨论 与分析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202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宏观政策积极加力提效，一系列存量和增量政策取得了较好效果。中国银行业积极作为，深入挖掘社会有效需求，发挥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作用。整体来看，2025年中国银行业发展呈现较强韧性，信贷资产质量总体稳定，风险抵补能力整体充足，各家商业银行扎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统筹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金融支撑。

### 二、公司从事主要业务、经营模式情况

南京银行是国内较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商业银行。公司立足江苏，服务辐射长三角及北京地区，经过30年的经营发展，成长为一家公司治理科学、经营稳健、特色鲜明、质量优良、综合实力突出的商业银行。公司在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业务活动，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等。

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活动。

### 三、发展战略与核心竞争力

#### （一）战略定位

公司将坚持“打造国内一流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商”的战略愿景。一是围绕“国内一流”要求，勇担全国系统重要性银行重要责任，以卓越的服务能力、精细的经营管理、持续的改革创新、有效的风险管控，铸就高质量发展的一流品牌；二是坚守“区域”定位，融入国家和地方战略、深耕本行经营区域，服务实体经济和城乡居民，成为助力区域发展的行业典范；三是锚定“综合金融服务商”目标，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聚焦价值创造，综合多元金融能力，发挥集团协同优势，打造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的服务标杆。

####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依托优质经营区域，下沉深耕地方经济。公司所扎根的长三角地区和北京地区是中国经济发展最活跃、实体最具创造、民生最为普惠的区域之一。良好的区域经济培育出大量优质的市场主体客群，居民财富水平和消费能力雄厚，拥有丰厚的区域金融资源，存在广泛的金融需求，为商业银行经营发展提供了深厚的土壤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布局和地方发展规划，深耕主要经营区域，做优做细金融服务，提升区域金融服务能力。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持续强化党建引领，公司治理科学规范。**坚持党建引领的公司治理体系，将党的领导与建立现代金融企业制度有机结合，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股东会、董事会、高管层公司治理架构规范运作，有效履职。股权结构科学合理，形成了国有股份、外资股份、民营股份及自然人股份共同组成的混合所有制股权结构。主要股东包括国际优秀大银行法国巴黎银行，省属、市属优质国企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等。主要股东理念先进，立足长远，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与公司形成合作支持的良好局面。公司拥有八家股权投资机构，横向涵盖银行、基金、理财、资管、金融租赁、消费金融等领域，纵向渗透城商行、农商行和村镇银行，专营牌照和综合经营优势在城商行中较为明显。公司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体制活力进一步激发。

**始终保持战略定力，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保持战略定力，紧紧围绕战略规划确定的愿景和目标，奋力攻坚，积极作为，保持了稳定向上的良好态势。公司于2023年成功入选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全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实现跨越式发展。立足新发展阶段，公司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公司在新五年战略规划的引领下，牢牢抓住发展机遇，积极面对困难挑战，敏锐响应市场变化，坚定推进改革转型，共同开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推动队伍能力焕新。**公司始终坚持“事业汇聚人才，奋斗成就未来”的人才理念，聚焦价值创造，推动队伍能力持续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2025年，围绕干部选拔任用、交流轮岗、培养监督及领导班子建设等领域，制定出台10余项人事管理制度，构建了较为科学、规范的干部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客户经理“五营四队伍”人才生产线培养体系，促进一线队伍产能提升。优化人员考核激励体系，强化年度考核结果运用，激励担当作为。

**坚持核心价值导向，让金融的增益普惠社会。**成立30年来，公司始终坚持将自身发展主动融入地方经济发展的大局，积极为支持公益事业、乡村振兴、助力低碳经济发展贡献金融力量，承担责任与担当。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企业的ESG价值，将完善治理、服务实体、绿色发展、回报社会、科技创新等ESG理念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公司持续践行“让金融的增益普惠社会”的企业使命，坚守“诚信、稳健、奋斗、尚义”的企业价值观，在实现自身价值增值的同时，促进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共赢。

## 四、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综述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公司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与区域经济发展同频共振，加快推动新五年战略规划落地实施，聚焦重点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激发新的发展活力动能，实现了规模、效益和质量的均衡协调发展，取得了稳中有进、向优向好的经营业绩，高质量发展成色更加彰显。

**经营规模稳健增长。**202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30,218.2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304.20亿元，增幅16.61%；贷款总额14,243.5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679.58亿元，增幅13.37%；负债总额为28,115.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120.72亿元，增幅17.17%；存款总额16,707.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46.17亿元，增幅11.67%。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盈利水平持续提升。**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5.42亿元，较去年增加52.69亿元，同比增长10.48%，其中，利息净收入349.02亿元，较去年增加82.75亿元，同比增长31.08%，在营业收入中占比62.84%，同比上升9.88个百分点。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07亿元，较去年增加16.30亿元，同比增长8.08%。成本收入比26.07%，同比下降2.01个百分点。

**主要指标保持良好。**2025年，公司不良贷款率0.83%；拨备覆盖率313.62%，资产质量平稳运行。公司净资产收益率12.05%；总资产收益率0.78%。净利差1.60%，净息差1.82%。2025年末，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9.35%、10.64%及13.15%。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5.42亿元，较去年增加52.69亿元，同比增长10.48%，其中，利息净收入349.02亿元，较去年增加82.75亿元，同比增长31.08%；非利息净收入206.40亿元，较去年减少30.06亿元，同比下降12.71%；营业支出294.02亿元，较去年增加38.17亿元，同比增长14.9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07亿元，较去年增加16.30亿元，同比增长8.08%。

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55,541,916	50,273,070	10.48
其中：利息净收入	34,901,851	26,626,683	31.08
非利息净收入	20,640,065	23,646,387	-12.71
营业支出	-29,401,688	-25,584,889	14.92
其中：税金及附加	-762,799	-665,098	14.69
业务及管理费	-14,479,246	-14,118,953	2.55
信用减值损失	-13,883,575	-10,524,696	31.9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4,515	-72,045	-38.21
其他业务成本	-231,553	-204,097	13.45
营业利润	26,140,228	24,688,181	5.88
营业外收支净额	-78,048	-34,780	不适用
利润总额	26,062,180	24,653,401	5.71
所得税费用	-4,004,772	-4,288,467	-6.62
净利润	22,057,408	20,364,934	8.31
少数股东损益	250,319	188,206	33.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07,089	20,176,728	8.08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5.42亿元，其中，利息净收入349.02亿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62.84%，同比上升9.88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206.40亿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37.16%，同比下降9.88个百分点。

#### (1) 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收入情况

业务种类	2025年		2024年		数额同比增长 (%)	变动超过20%的项目 原因说明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61,824,061	56.68	58,109,159	55.02	6.39	-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894,568	0.82	1,009,090	0.96	-11.35	-
存放中央银行利息收入	1,511,990	1.39	1,486,706	1.41	1.70	-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445,688	0.41	361,712	0.34	23.22	存放同业款项收入增加
资金业务利息收入	22,174,770	20.33	18,567,549	17.58	19.43	-
其中：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21,041,527	19.29	16,265,010	15.40	29.37	债券投资收入增加
其他利息收入	66	0.00	74	0.00	-10.81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61,541	5.37	5,028,817	4.76	16.56	-
其他项目收入	16,357,784	15.00	21,053,790	19.93	-22.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 (2)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占比 (%)	单位：人民币千元	
			营业利润	占比 (%)
江苏地区	51,504,809	92.73	24,307,870	92.99
其他地区	4,037,107	7.27	1,832,358	7.01
合计	55,541,916	100.00	26,140,228	100.00

注：营业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包含归属于该地区的子公司的营业收入。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净收入349.02亿元，较去年增加82.75亿元，同比增长31.08%。

####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利息收入868.51亿元，同比增长9.20%。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618.24亿元，同比增长6.39%，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385.65亿元，同比增长6.12%；个人贷款利息收入206.44亿元，同比增长6.47%。债券投资利息收入210.42亿元，同比增长29.37%。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824,061	71.18	58,109,159	73.06	6.39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38,565,123	44.40	36,340,100	45.69	6.12
个人贷款	20,644,165	23.77	19,389,891	24.38	6.47
票据贴现	1,663,308	1.91	1,840,827	2.31	-9.64
贸易融资	951,465	1.10	538,341	0.68	76.74
存放同业款项	445,688	0.51	361,712	0.45	23.22
存放中央银行	1,511,990	1.74	1,486,706	1.87	1.70
拆出资金	894,568	1.03	1,009,090	1.27	-11.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1,090	0.89	935,686	1.18	-17.59
债券投资	21,041,527	24.23	16,265,010	20.45	29.37
信托及资管计划	362,153	0.42	1,366,853	1.72	-73.50
其他	66	0.00	74	0.00	-10.81
合计	86,851,143	100.00	79,534,290	100.00	9.20

####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利息支出519.49亿元，同比下降1.81%，其中：吸收存款利息支出315.76亿元，同比下降2.83%，应付债券利息支出91.50亿元，同比下降4.0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	5,010,849	9.65	4,399,141	8.31	13.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95,681	6.15	3,646,000	6.89	-12.35
拆入资金	1,659,123	3.19	1,889,099	3.57	-12.17
吸收存款	31,575,996	60.78	32,494,254	61.42	-2.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26,442	2.55	901,426	1.70	47.15
应付债券	9,150,181	17.62	9,538,942	18.03	-4.08
其他	31,020	0.06	38,745	0.07	-19.94
合计	51,949,292	100.00	52,907,607	100.00	-1.81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 生息资产、付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年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
<b>生息资产：</b>	<b>2,418,436,360</b>	<b>3.59</b>
贷款	1,381,214,854	4.48
其中：		
按贷款类型		
企业贷款	1,050,659,206	3.92
零售贷款	330,555,648	6.2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752,908	1.39
存放同业	37,464,812	1.19
债券投资	807,396,960	2.65
买入返售	48,316,653	1.60
拆放同业	35,290,173	2.53
<b>付息负债：</b>	<b>2,610,235,979</b>	<b>1.99</b>
存款	1,641,998,365	2.04
其中：		
按存款类型		
企业活期存款	300,926,016	0.44
企业定期存款	788,735,072	2.33
储蓄活期存款	51,335,340	0.06
储蓄定期存款	501,001,937	2.74
同业拆入	70,765,661	2.34
已发行债券	453,933,277	2.02
同业存放	192,663,679	1.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2,868,135	1.96
卖出回购	86,952,660	1.53
租赁负债	1,054,202	2.94

注：1. 已发行债券含发行的同业存单；

2. 债券投资合同同业存单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类投资。

### 4.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非利息净收入206.40亿元，较去年减少30.06亿元，同比下降12.7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82,281	20.75	2,592,597	10.96	65.17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861,541	28.40	5,028,817	21.27	16.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9,260	-7.65	-2,436,220	-10.30	-35.18
投资收益	18,348,667	88.90	13,617,837	57.59	34.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11,755	-12.17	7,376,521	31.20	-134.05
汇兑收益	68,145	0.33	-596,026	-2.52	111.43
其他业务收入	180,892	0.88	283,455	1.20	-36.18
其他收益	215,804	1.04	371,937	1.57	-41.98
资产处置收益	56,031	0.27	66	0.00	84,795.45
合计	20,640,065	100.00	23,646,387	100.00	-12.71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报告期内，手续费及佣金收入**58.62**亿元，同比增长**16.56%**，其中债券承销收入**7.68**亿元，同比下降**25.93%**；代理及咨询业务收入**30.33**亿元，同比增长**27.40%**；贷款及担保收入**13.77**亿元，同比增长**39.39%**。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承销	767,512	13.09	1,036,192	20.61	-25.93
银行卡及结算业务	231,440	3.95	221,233	4.40	4.61
代理及咨询业务	3,032,575	51.74	2,380,265	47.33	27.40
贷款及担保	1,377,199	23.50	987,997	19.65	39.39
资产托管	421,549	7.19	373,504	7.43	12.86
其他业务	31,266	0.53	29,626	0.59	5.54
合计	5,861,541	100.00	5,028,817	100.00	16.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9,260	-	-2,436,220	-	-35.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82,281	-	2,592,597	-	65.17

### (2)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71,800	66.34	9,422,647	69.19	29.18
其他债权投资	2,447,012	13.34	2,235,079	16.41	9.48
债权投资	2,795,409	15.23	857,917	6.30	225.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16,289	5.54	906,536	6.66	12.11
其他	-81,843	-0.45	195,658	1.44	-141.83
合计	18,348,667	100.00	13,617,837	100.00	34.74

注：其他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0,732	95.18	7,368,522	99.89
衍生金融工具	-26,940	1.07	13,650	0.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083	3.75	-5,651	-0.08
合计	-2,511,755	100.00	7,376,521	100.00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5.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员工薪酬	9,744,495	67.30	9,633,105	68.23
业务费用	3,135,621	21.66	2,918,419	20.67
固定资产折旧	791,067	5.46	792,398	5.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8,828	2.96	430,576	3.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450	0.80	105,966	0.75
无形资产摊销	263,785	1.82	238,489	1.69
合计	14,479,246	100.00	14,118,953	100.00

### 6.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38.84亿元，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40.46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4,045,541	101.17	10,880,296	103.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78,738	-0.57	-198,987	-1.89
债权投资	-11,084	-0.08	-826,270	-7.85
其他债权投资	-49,220	-0.35	65,473	0.62
预计负债	-372,542	-2.68	559,814	5.32
拆出资金	41,798	0.30	8,672	0.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765	0.13	-2,596	-0.02
存放同业	89,595	0.64	8,137	0.08
贵金属租赁	128	0.00	—	—
其他资产	200,332	1.44	30,157	0.29
合计	13,883,575	100.00	10,524,696	100.00

### 7. 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4,346	94.25	2,811,843	65.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0,426	5.75	1,476,624	34.43
合计	4,004,772	100.00	4,288,467	100.00

###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 1.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30,218.2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304.20亿元，增幅16.61%，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13,911.5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659.93亿元，增幅13.55%。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期末较上年末 增减(%)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8,778,161	4.26	125,057,899	4.83	2.97
存放同业款项	35,073,384	1.16	36,184,743	1.40	-3.07
贵金属	2,611,322	0.09	59,937	0.00	4,256.78
拆出资金	35,967,066	1.19	30,022,315	1.16	19.80
衍生金融资产	7,067,061	0.23	12,198,717	0.47	-42.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893,566	2.48	50,279,775	1.94	48.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91,149,872	46.04	1,225,156,405	47.28	13.5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4,054,750	11.39	471,988,561	18.21	-27.11
债权投资	453,675,002	15.01	314,709,065	12.14	44.16
其他债权投资	509,753,855	16.87	291,023,443	11.23	75.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774	0.08	1,838,198	0.07	38.98
长期股权投资	10,744,117	0.36	10,447,312	0.40	2.84
投资性房地产	927,659	0.03	1,041,402	0.04	-10.92
固定资产	8,886,531	0.29	8,004,064	0.31	11.03
在建工程	1,496,951	0.05	2,766,086	0.11	-45.88
使用权资产	1,038,002	0.03	1,173,251	0.05	-11.53
无形资产	1,290,988	0.04	1,212,811	0.05	6.45
商誉	210,050	0.01	210,050	0.01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6,533	0.13	3,399,160	0.13	16.69
其他资产	7,680,243	0.26	4,626,508	0.18	66.01
资产总计	3,021,819,887	100.00	2,591,399,702	100.00	16.61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布情况

对公贷款方面，积极响应政策号召，推动信贷业务转型发展，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及产业升级等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加大信贷投入，持续推动资产结构优化。截至报告期末，对公贷款余额10,892.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30.85亿元，增幅16.35%。

零售贷款方面，持续完善产品服务体系及业务流程，聚焦重点渠道场景，强化风险管控。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余额3,350.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8.73亿元，增幅4.64%。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	贷款金额	占比 (%)
公司贷款和垫款	1,089,289,197	76.48	936,203,836	74.51
贷款和垫款	986,300,951	69.25	850,208,130	67.67
贴现票据	62,342,368	4.38	58,942,427	4.69
贸易融资	40,645,878	2.85	27,053,279	2.15
个人贷款	335,066,964	23.52	320,194,242	25.49
信用卡透支	16,036,046	1.13	11,461,205	0.91
住房抵押贷款	89,247,671	6.26	81,202,557	6.46
消费类贷款	209,533,867	14.71	203,837,808	16.22
经营性贷款	20,249,380	1.42	23,692,672	1.89
合计	1,424,356,161	100.00	1,256,398,078	100.00

### (2) 贷款投放前十位的行业及相应比例情况

贷款投放主要集中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占比较上年末上升0.11个百分点，批发和零售业占比较上年末上升0.36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比例 (%)	贷款金额	比例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0,389,502	26.71	334,250,839	26.60
批发和零售业	157,684,858	11.07	134,542,097	10.7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6,599,788	10.99	133,964,456	10.66
制造业	154,917,142	10.88	135,673,800	10.80
房地产业	75,851,144	5.32	58,015,776	4.6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0,945,044	2.17	24,488,884	1.9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506,973	1.86	20,690,286	1.65
建筑业	20,319,087	1.43	18,616,593	1.4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351,320	1.36	16,460,856	1.31
农、林、牧、渔业	19,317,881	1.36	20,971,445	1.67
合计	1,041,882,739	73.15	897,675,032	71.45

### (3) 贷款主要地区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江苏地区贷款余额为11,938.17亿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83.82%，较上年末下降1.10个百分点；公司南京以外地区贷款余额为10,672.1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69.31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分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江苏地区	1,193,816,751	83.82	1,066,962,228	84.92
其中：南京地区	357,142,060	25.07	326,115,459	25.96
长三角地区(除江苏地区)	153,317,893	10.76	129,516,780	10.31
其他地区	77,221,517	5.42	59,919,070	4.77
合计	1,424,356,161	100.00	1,256,398,078	100.00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担保方式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比例 (%)	贷款金额	比例 (%)
信用贷款	389,726,560	27.36	325,193,069	25.88
保证贷款	761,210,415	53.44	695,798,135	55.38
抵押贷款	200,723,889	14.10	166,893,325	13.29
质押贷款	72,695,297	5.10	68,513,549	5.45
合计	1,424,356,161	100.00	1,256,398,078	100.00

### (5) 前十名客户贷款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为217.82亿元，占期末贷款总额的1.53%，占期末资本净额的8.49%。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客户名称	贷款金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占资本净额比例 (%)
客户A	2,938,500	0.21	1.15
客户B	2,472,140	0.17	0.96
客户C	2,316,393	0.16	0.90
客户D	2,264,000	0.16	0.88
客户E	2,211,274	0.15	0.86
客户F	1,975,000	0.14	0.77
客户G	1,952,000	0.14	0.76
客户H	1,947,500	0.14	0.76
客户I	1,887,500	0.13	0.74
客户J	1,817,352	0.13	0.71
合计	21,781,659	1.53	8.49

### (6) 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合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55,225,012	498,532	-446,698	62,434,116	680,172	-1,176,023
货币掉期	470,082,286	1,958,337	-1,923,927	402,791,047	5,147,219	-4,681,521
货币期权	159,029,785	324,129	-339,287	144,209,127	327,278	-420,308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383,392,934	2,948,411	-2,974,675	1,280,149,900	6,043,826	-6,039,162
其他衍生工具	17,128,521	1,337,652	-38,361	3,659,490	222	-23,338
合计	2,084,858,538	7,067,061	-5,722,948	1,893,243,680	12,198,717	-12,340,352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债券	74,818,869	99.05	50,191,946	98.59
应收债权	720,000	0.95	720,000	1.41
合计	75,538,869	100.00	50,911,946	100.00

### (8) 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损失准备金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	6,439,886	513,947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 (9) 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金融投资：	1,310,038,381	99.12	1,079,559,267	98.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4,054,750	26.03	471,988,561	43.26
债权投资	453,675,002	34.33	314,709,065	28.84
其他债权投资	509,753,855	38.57	291,023,443	26.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774	0.19	1,838,198	0.17
长期股权投资	10,744,117	0.81	10,447,312	0.96
投资性房地产	927,659	0.07	1,041,402	0.10
合计	1,321,710,157	100.00	1,091,047,981	100.00

### (10) 抵债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房产	1,438,569	194,233	742,145	165,641
其他	7,470	5,602	7,470	5,602
合计	1,446,039	199,835	749,615	171,243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报告期末债券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金额
政府债券	339,931,911
金融债券	392,548,651
企业债券	170,027,460

报告期末所持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债券种类	面值	到期日	利率(%)	计提减值准备
1	25国开清发02	6,790,000	2028-02-14	1.47	-
2	25国开08	6,660,000	2030-06-13	1.54	-
3	17国开15	5,730,000	2027-08-24	4.24	-
4	24国开清发03	5,010,000	2027-09-02	1.80	-
5	25农发15	4,850,000	2030-05-13	1.59	-
6	25农发05	4,830,000	2030-01-07	1.40	-
7	23农发07	4,210,000	2028-06-07	2.63	-
8	22国开08	4,030,000	2027-06-16	2.69	-
9	22进出15	3,560,000	2027-06-17	2.82	-
10	24农发15	3,540,000	2029-09-03	1.88	-
合计	-	49,210,000	-	-	-

### (12) 报告期末，公司及分支机构资产分布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机构数	员工数	总资产 (千元)
1	总行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1	2,865	1,011,256,902
2	南京分行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88号	81	3,493	411,635,549
3	泰州分行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五一路80号	12	425	72,948,120
4	上海分行	上海市中山北路933号	20	985	238,589,575
5	无锡分行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三街嘉业财富中心9、1-113、1-115、1-117	18	665	106,265,115
6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20号	16	711	209,763,541
7	南通分行	南通市工农路33号	17	633	104,832,638
8	杭州分行	杭州市下城区凤起路432号金都杰地大厦	16	707	97,493,116
9	扬州分行	扬州市文昌西路456号(华城科技广场)	9	477	62,013,994
10	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旺登巷20号	17	776	124,971,259
11	常州分行	常州市武进区广电西路166-6号	13	421	56,380,258
12	盐城分行	盐城市世纪大道5号盐城金融城3-1号	12	477	79,310,319
13	镇江分行	镇江市润州区黄山南路20号	11	386	56,720,488
14	宿迁分行	宿迁市洪泽湖路151号	8	341	50,198,699
15	连云港分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通灌南路104号	6	312	46,682,971
16	江北新区分行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海都路8号阳光青城08幢	14	470	44,107,194
17	徐州分行	徐州市云龙区解放路246号	12	414	60,723,205
18	淮安分行	淮安市深圳路12号	7	299	51,299,046
-	合计	-	290	14,857	2,885,191,989

注：分支机构不含子公司。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为28,115.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120.72亿元，增幅17.17%，其中，吸收存款余额17,091.4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15.07亿元，增幅11.88%。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期末较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上年末增减 (%)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7,757,132	5.61	164,844,121	6.87	-4.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6,905,321	9.49	141,253,271	5.89	88.96
拆入资金	73,104,157	2.60	54,574,034	2.27	33.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40,685	0.06	553,430	0.02	178.39
衍生金融负债	5,722,948	0.20	12,340,352	0.51	-53.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665,290	4.22	13,443,609	0.56	782.69
吸收存款	1,709,147,659	60.79	1,527,640,782	63.67	11.88
应付职工薪酬	8,460,215	0.30	8,244,943	0.34	2.61
应交税费	3,157,782	0.11	2,307,422	0.10	36.85
应付债券	442,218,841	15.73	450,865,237	18.79	-1.92
租赁负债	976,215	0.04	1,117,840	0.05	-12.67
预计负债	963,076	0.03	1,337,040	0.06	-27.97
其他负债	22,895,754	0.82	20,921,244	0.87	9.44
负债合计	2,811,515,075	100.00	2,399,443,325	100.00	17.17

#### (1) 客户存款构成

对公存款方面，一是依托客户倍增计划夯实客群基础、拓宽资金来源；二是完善客群分层分类，实现存款的精准高效营销；三是持续强化成本管控与存款结构优化，大力推动转型发展。

零售存款方面，锚定“稳存增存优存”目标，适时优化定价策略，提升中短期存款市场竞争力，实现个人存款快速增长，负债结构持续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款总额16,707.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46.17亿元，增幅11.67%，其中，对公存款余额10,730.9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7.24亿元，增幅5.27%；个人存款余额5,940.1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75.15亿元，增幅24.66%，在各项存款中占比35.55%，较上年末上升3.70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活期对公存款	264,769,933	15.85	263,218,408	17.59
活期储蓄存款	55,599,354	3.33	47,292,015	3.16
定期对公存款	735,050,055	43.99	695,652,733	46.50
定期储蓄存款	538,413,155	32.22	429,205,845	28.69
保证金存款	73,272,997	4.39	60,497,871	4.04
其他存款	3,683,714	0.22	304,891	0.02
合计	1,670,789,208	100.00	1,496,171,763	100.00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30,722,249	11.68	21,838,458	15.6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2,255,848	88.32	117,814,487	84.36
合计	262,978,097	100.00	139,652,945	100.00

###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债券	115,521,382	97.39	11,102,347	82.63
票据	3,093,704	2.61	2,334,089	17.37
合计	118,615,086	100.00	13,436,436	100.00

### 3. 股东权益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 (%)
股本	12,363,567	11,067,585	11.71
其他权益工具	24,973,814	30,941,010	-19.29
资本公积	42,866,348	32,424,371	32.20
其他综合收益	1,251,308	3,773,241	-66.84
盈余公积	15,555,842	13,630,658	14.12
一般风险准备	32,177,459	25,951,010	23.99
未分配利润	77,112,664	70,741,583	9.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301,002	188,529,458	9.43
少数股东权益	4,003,810	3,426,919	16.83

### (三) 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02.08亿元，净流入同比增加2,760.03亿元，主要原因是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增加。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93.54亿元，净流出同比增加1,013.77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3.24亿元，净流出同比增加1,978.88亿元，主要原因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科目	2025年	2024年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07,864	-65,795,334	419.4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353,998	-87,976,524	-115.23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9,323,723	178,564,447	-110.82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四)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项目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贵金属	2,611,322	4,256.78	贵金属业务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7,067,061	-42.07	衍生交易公允价值估值变化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893,566	48.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债权投资	453,675,002	44.16	债权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509,753,855	75.16	其他债权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774	38.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估值增加
在建工程	1,496,951	-45.88	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其他资产	7,680,243	66.01	其他应收结算款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6,905,321	88.9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73,104,157	33.95	拆入资金规模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40,685	178.39	交易性金融负债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5,722,948	-53.62	衍生交易公允价值估值变化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665,290	782.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3,157,782	36.85	应交税费增加
资本公积	42,866,348	32.20	股本溢价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251,308	-66.8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利息净收入	34,901,851	31.08	利息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82,281	65.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减少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9,260	-35.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减少
投资收益	18,348,667	34.74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11,755	-13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180,892	-36.18	其他营业收入减少
其他收益	215,804	-41.98	其他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13,883,575	31.91	计提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营业外支出	128,969	67.74	其他营业外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250,319	33.00	子公司净利润增加

### (五) 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2025年末，公司资产质量主要指标保持稳定，风险抵补能力继续保持较好水平。不良贷款率**0.83%**，与上年末持平；年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371.33**亿元，拨备覆盖率**313.62%**；公司逾期贷款占比**1.28%**，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1.16%**，较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

#### 1. 五级分类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贷款金额	占比(%)
正常类	1,396,324,981	98.01	1,231,516,366	97.97
关注类	16,477,499	1.16	15,114,303	1.20
次级类	4,746,092	0.33	4,193,802	0.33
可疑类	1,887,274	0.13	2,093,941	0.17
损失类	5,206,945	0.37	4,099,352	0.33
贷款总额	1,424,642,791	100.00	1,257,017,764	100.00

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 贷款迁徙率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99	1.08	1.3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9.79	45.21	33.0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82.96	70.33	81.7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94.82	90.59	85.98

单位：%

注：贷款迁徙率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计算，为母公司口径数据。

### 3. 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组贷款金额**75.03**亿元，较上年末减少**7.24**亿元，重组贷款占比**0.53%**，较上年末下降**0.12**个百分点。逾期贷款金额**182.3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3.18**亿元，逾期贷款占比**1.28%**，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比2024年12月31日增减		增减变动分析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余额	百分点	
重组贷款	7,503,487	0.53	8,227,049	0.65	-723,562	-0.12	部分重组业务结清导致重组贷款有所减少
逾期贷款	18,238,955	1.28	15,920,833	1.27	2,318,122	0.01	部分客户还款能力下降导致逾期贷款有所增加
其中：本金和利息逾期60天以内贷款	5,503,569	0.39	4,714,216	0.38	789,353	0.01	-
本金和利息逾期90天以内贷款	7,173,971	0.50	6,488,281	0.52	685,690	-0.02	-
本金或利息逾期90天以上贷款	11,064,984	0.78	9,432,552	0.75	1,632,432	0.03	-

单位：人民币千元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4. 公司类贷款质量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对公贷款不良率0.63%，较上年末下降0.03个百分点，母公司对公不良贷款按贷款投放的行业分布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金额	不良率 (%)
教育	1,259,595.65	169,722.86	13.4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304,921.04	714,793.85	3.70
房地产业	75,670,065.78	1,373,195.69	1.81
批发和零售业	155,678,944.27	2,347,856.31	1.51
住宿和餐饮业	4,940,851.59	56,364.49	1.14
制造业	150,944,009.03	1,495,172.58	0.99
卫生和社会工作	2,804,090.32	25,935.32	0.92
建筑业	19,595,065.82	174,742.00	0.8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929,875.05	24,472.42	0.6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412,191.33	154,107.23	0.5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864,398.25	8,000.00	0.4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074,592.36	29,254.30	0.19
农、林、牧、渔业	18,850,227.19	28,384.21	0.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9,265,158.81	146,552.05	0.0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0,880,817.27	5,995.96	0.0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6,342,180.58	674.88	0.00
采矿业	499,343.87	0.00	0.00
金融业	8,492,681.70	0.00	0.00
其他	8,129,631.40	0.00	0.00
对公贷款合计	1,079,938,641.31	6,755,224.15	0.63

注：数据为母行口径，不良率按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监管口径计算。

### 5. 个人贷款质量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个人贷款不良率1.49%，较上年末上升0.20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受房地产市场调整影响，住房抵押贷款不良率有所上升；信用卡不良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消费贷款不良率小幅上升；个人经营性贷款规模缩减，不良率有所上升，整体风险可控。公司将持续强化个人贷款资产质量管控，优化贷款结构，保障业务平稳运行。

### 6.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不良贷款按照贷款投放的地区分布情况

项目	不良率(%)
江苏地区	0.83
上海地区	1.14
北京地区	0.61
杭州地区	0.25
合计	0.80

### 7. 不良贷款处置措施

截至2025年末，母公司不良贷款余额108.54亿元，不良率为0.80%，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存量化解与增量防范，多措并举，加快推动不良资产处置，夯实资产质量。

防范新增风险方面，持续强化风险前移管理，深化推进大额风险化解。化解存量不良方面，综合运用多种处置手段加速不良出清，一是坚持清收主战场，科学选择策略，及时诉讼保全，灵活推进执行，不断提升清收效率；二是积极运用市场化手段，合规有序开展不良资产债权转让和不良资产证券化，加快不良处置；三是对符合条件的不良资产及时核销，应核尽核。

### 8. 股权质押贷款情况

为规范本行股票质押业务的办理，本行已发布了《南京银行股票质押授信业务管理暂行办法》。一是强调以第一还款来源作为评价标准，确保第一还款来源的真实性、可靠性和稳定性；二是规范贷后管理措施，通过设置预警线、平仓线等措施，加强质押物价值管理，确保本行授信资产安全。

截至报告期末，涉及股权质押贷款的余额85.30亿元。

### 9. 房地产贷款情况

2025年，本行全面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中的16条政策措施，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对国有、民营等各类房地产企业一视同仁，合理区分项目子公司风险与集团控股公司风险，在保证债权安全、资金封闭运作的前提下，按照市场化原则满足房地产项目合理融资需求，积极做好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项目对接，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评估“白名单”项目融资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投向为房地产的对公贷款余额758.51亿元，不良率1.81%；个人按揭贷款余额853.97亿元，不良率0.96%。

### 10. 政府类授信政策情况

2025年，本行严格遵循“总量稳定、结构优化”的总体导向，结合自身客群特征与经营特色，有序开展地方政府类客户授信业务。

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财政部及监管部门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政策要求，稳健有序开展地方政府类客户授信业务。对于隐性债务相关业务，坚守合规底线，不违规新增隐性债务；对于非隐性债务的业务，坚持商业化原则，在综合评估融资主体、还款来源、风险缓释的基础上，依法合理支持和保障地方政府类客户正常的市场化融资需求。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财政部及监管部门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本行制定了相关授信政策，并根据外部的政策制度变化适时调整，确保合规、有序、稳健开展相关授信业务。

2025年，本行政府类授信资产质量良好，无不良贷款。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和核销情况

计提方法	单位：人民币千元	
	预期信用损失法	
年初余额		34,824,649
本年计提/(回拨)		13,966,803
核销及转出		-14,245,246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2,662,711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81,7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6,099
年末余额		37,133,316

### 12. 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推进集团客户授信管理体系优化，着力提升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管理水平，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是优化集团客户家谱管理。修订集团客户管理办法，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及系统操作流程，厘清岗位分工，提升管理效率；同时全面梳理存量集团客户，按实际控制关系准确纳入统一家谱管理。二是重构集团授信管理模式。明确各类授信模式的适用场景与标准，完成系统开发与统一授信实施细则修订，配套全行授权优化，实现集团授信额度管控项目落地。推行以集团客户为核心的额度统一申报与审批机制，完善覆盖各类成员客户的额度管理体系。三是强化系统技术管控能力。优化集团授信额度的系统控制逻辑，实现对成员授信额度及业务的实质性管控。四是完善实控人风险监测机制。新增“企业实控人在他行未结清贷款出现关注”“不良”等预警指标，强化对实控人信用状况的动态监测，为集团客户信用风险的早识别、早处置提供有力支持。

## (六) 资本充足率分析

### 1. 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资本净额	256,557,563	234,036,043	201,755,64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2,352,322	159,566,545	140,008,853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25,246,168	30,089,083	29,998,057
二级资本净额	48,959,073	44,380,415	31,748,735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1,950,591,728	1,705,427,073	1,490,971,587
资本充足率(%)	13.15	13.72	13.5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4	11.12	11.4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9.36	9.39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并表	非并表
1、总资本净额	256,557,563	239,120,660
1.1 核心一级资本	183,369,844	174,959,813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017,522	8,371,445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2,352,322	166,588,368
1.4 其他一级资本	25,246,168	24,973,814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0	0
1.6 一级资本净额	207,598,490	191,562,182
1.7 二级资本	49,098,147	47,697,552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139,074	139,074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826,969,225	1,757,642,476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8,097,437	28,097,437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95,525,066	83,486,868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950,591,728	1,869,226,781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8.91
7、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4	10.25
8、资本充足率(%)	13.15	12.79

注：更多内容详见公司在官网披露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披露网址：[www.njcb.com.cn](http://www.njcb.com.cn)。

### 2.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杠杆率(%)	5.93	5.73	6.26	6.00
一级资本净额	207,598,490	191,562,182	189,655,628	175,654,18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498,370,511	3,345,399,990	3,031,796,001	2,927,086,978

注：更多内容详见公司在官网披露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披露网址：[www.njcb.com.cn](http://www.njcb.com.cn)。

### 3.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并表	非并表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68,367,246.30	363,494,625.30
现金净流出量	215,189,401.20	207,504,072.00
流动性覆盖率(%)	171.18	175.17

### 4. 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并表	非并表
可用的稳定资金	1,591,670,081.65	1,553,137,913.16
所需的稳定资金	1,461,462,159.85	1,386,333,092.2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8.91	112.03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七) 负债质量分析

公司高度重视负债质量管理，建立了与自身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提高负债质量管理水平，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夯实负债基础。

2025年，公司负债业务保持稳健发展。一是推进客户转型，推动基础客户群体不断扩大，持续加强一般性存款拓展，夯实存款根基，负债来源保持稳定。二是优化负债结构，结合市场与本公司资产总体情况，合理摆布各项负债规模、期限等，提高与资产的匹配能力。三是跟随市场，适时调整存款价格水平，控制付息成本。

2025年，公司负债质量保持稳健，资产负债实现综合平衡发展，负债质量管理水平有效提升，各项指标均保持在合理区间。其中，2025年末，公司存款余额16,707.89亿元，增幅11.67%；流动性覆盖率171.18%；净稳定资金比例108.91%，均符合监管及内部管理限额要求；净息差1.82%，较上年末下降12BP；付息负债平均利率1.99%，较上年末下降37BP。

### (八)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及其重要情况

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期末	期初
信用承诺	581,553,250	590,297,787
其中：贷款承诺	15,689,887	75,948,657
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	372,368,190	342,757,739
开出保证	43,263,346	45,199,153
开出信用证	105,253,874	78,539,69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4,977,953	47,852,547
质押资产	306,519,073	208,089,065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398,104	387,113
衍生金融工具	2,084,858,538	1,893,243,680

### (九)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已拥有八家股权投资机构。其中，控股机构五家，分别为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参股机构三家，分别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八家股权投资机构的初始投资总额为119.05亿元(根据监管批复口径统计，不含未分配利润转增及可转债)，投资至今累计获得红利31.19亿元，红股8.50亿股。

#### 2.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无重大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子公司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补充资本，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2.15亿元增至60亿元。本行参与此次增资，出资5.893亿元，增资后本行持股比例保持64.16%不变。

#### 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无重大非股权投资。

### 4.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 5. 主要投资公司情况

主要子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设立	100	理财业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设立	80	基金业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设立	64.16	非银行金融业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设立	60	银行业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设立	45.23	银行业

主要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对集团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是	20	银行业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是	21.20	金融租赁业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是	21.43	银行业

#### (1)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本行全资设立子公司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是江苏省内首批获准开业的城商行系理财子公司。自成立以来，该公司全面完成了净值化转型，着力打造“瑞”系列产品品牌，持续加强销售渠道建设，理财客群覆盖全国主要省份，多次位居普益标准城商系理财机构收益能力首位，多次荣膺“金牛奖”“金贝奖”“金誉奖”“介甫奖”“天玑奖”等业界权威奖项。截至报告期末，南银理财注册资本20亿元，资产总额63.32亿元，净资产56.11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6.84亿元。本行持股比例100%。（审计后数据）

#### (2)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本行与南京高科联合发起设立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以“成为值得信赖的一流资产管理人”为企业愿景，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为导向、以人才为基石”的经营理念，始终致力于为投资者创造稳健可持续的投资价值。报告期内，鑫元基金深化转型发展，稳步落地实施新三年发展规划，紧扣“巩固固收优势、提升权益能力、打造多元特色”发展方向，持续夯实投研核心能力，不断优化客户结构，丰富完善产品体系，投资业绩保持稳健，资产管理规模与经营效益均实现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鑫元基金注册资本17亿元，资产总额52.29亿元，净资产37.83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2.38亿元。本行持股比例80%。（审计后数据）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015年，本行参与发起设立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原苏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于2022年通过股权收购的形式获得控股权并对其更名。该公司是江苏首家专注于消费金融领域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聚焦价值创造，着力打造一流消费金融品牌。该公司坚守差异化发展战略，聚焦客户服务能力提升，不断夯实基础管理根基，坚持全流程自主能力建设，实现规模、质量与效益的均衡可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南银法巴消金注册资本60亿元，资产总额590.86亿元，净资产70.67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5.06亿元。本行持股比例64.16%。(审计后数据)

### (4)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本行发起设立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行以“立足三农、服务小微”为经营宗旨，在支持农民增加收入、支持农村产业结构调整、支持宜兴新农村建设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先后获得“全国百强村镇银行”“财税金融服务先进单位”“保障发展示范单位”“金融服务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称号，在宜兴金融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2018年，该行成功完成股份制改造。2021年，本行通过股权竞拍的方式增持该行1,300万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注册资本1.30亿元，资产总额74.69亿元，净资产6.20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0.26亿元。本行持股比例60%。(审计后数据)

### (5)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本行发起设立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该行是苏州市首家村镇银行，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社区的市场定位，在村镇银行业界位居前列。2015年，该行成功实现“新三板”挂牌，成为全国第一家在“新三板”挂牌的村镇银行。近年来，该行多次荣获“全国十佳村镇银行”“全国百强村镇银行”“江苏省十佳村镇银行”“江苏省村镇银行小微金融服务先进单位”“江苏省银行业协会‘普惠之星’”等荣誉称号。截至报告期末，昆山鹿城村镇银行注册资本5.25亿元。本行持股比例45.23%。(相关财务数据请见该公司公开报告)

### (6)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本行参股日照银行，成为其并列第一大股东，开创了国内城商行异地参股的先例。该行自成立以来始终立足于地方经济，着力打造“区域领先轻型银行”“特色现代交易银行”“中小企业伙伴银行”和“政务民生智慧银行”等品牌特色，在山东辖内13家城商行中位列第一梯队。截至报告期末，日照银行注册资本60.86亿元，资产总额4,062.00亿元，净资产280.00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17.78亿元。本行持股比例20.00%。(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7)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本行参股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其第二大股东，在国内率先探索城商行“银租合作”业务。该公司是全国首批成立的金融租赁公司之一，以融资租赁为主业，在工业装备、农业装备、工程装备、清洁能源、汽车运输、船舶运输、信息科技、医养健康、教育文旅等领域的设备租赁服务上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其业务规模和竞争力均居国内同行业前列。2018年，该公司成为国内首家登陆A股的金融租赁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江苏金融租赁注册资本57.93亿元。本行持股比例21.20%。(相关财务数据请见该公司公开报告)

### (8)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本行参股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其第一大股东。该行以服务“三农”为宗旨，坚持以区域经济、社区居民、个体经营户和小微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被广大客户称为“本土首位银行”。截至报告期末，芜湖津盛农商银行注册资本3.90亿元，资产总额148.02亿元，净资产7.59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0.28亿元。本行持股比例21.43%。(审计后数据)

### 6.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等。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有关情况，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八”

### (十)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本行制定了《南京银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组织职责、原则、方法、内控要求与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规范了公允价值计量的内部控制体系。

本行在进行公允价值估值时，遵循前台交易、后台估值、风险管理等部门相互独立的原则。风险管理部内设模型建设团队和模型验证团队，并相互独立。模型建设团队负责拟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相关制度与程序，建立和使用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和相关估值方法、模型，组织实施金融工具估值工作，并定期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报告。模型验证团队负责估值模型在投入使用前或进行重大调整时对模型进行投产前验证，确保估值模型的准确性和合理性。财务会计部门负责确定金融工具估值会计核算办法，并牵头财务报表附注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相关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编制工作。

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160,652,083	160,918,223	21,867,704	343,438,010
权益工具投资	538,416	78,324	-	616,740
其他债权投资	-	509,753,855	-	509,753,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126	-	2,052,648	2,554,774
衍生金融资产	-	7,067,061	-	7,067,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贷款和垫款	-	74,614,899	-	74,614,899
金融资产小计	161,692,625	752,432,362	23,920,352	938,045,3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540,685	-	-1,540,685
衍生金融负债	-	-5,722,948	-	-5,722,948
金融负债小计	-	-7,263,633	-	-7,263,633
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抵债资产	-	1,246,204	-	1,246,204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六、 报告期主营业务分析

202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形势，公司上下坚决贯彻落实国家、上级党委政府和各级监管部门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加快战略规划落地执行，深化重点领域改革，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加坚实步伐。

#### （一）公司金融强化协同，资源持续向实体倾斜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领域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以新一轮组织架构改革为长效支撑，提升专业能力、强化协同效能、夯实服务根基，全面增强对区域经济发展的服务精准度与适配性。截至报告期末，对公贷款余额**10,892.8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30.85**亿元，增幅**16.35%**；对公存款余额**10,730.9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7.24**亿元，增幅**5.27%**。报告期内，信贷资源持续向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普惠小微等重点领域倾斜，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分别为**30.08%**、**19.49%**、**17.46%**。

**1.立足本源，精准服务实体经济。**围绕产业化、数字化、生态化三维发力，持续完善高效赋能的实体经济服务体系。一是**产业化推进行业金融**。立足区域经济特色与产业禀赋，聚焦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严选十大重点产业赛道，不断迭代优化具有行业特征的全周期、全链条金融服务方案。二是**数字化升级普惠金融**。紧扣场景，持续完善普惠金融专业化经营体系，扎实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纵深推进科技赋能与场景生态共建，实现普惠金融更广覆盖、更优质效。报告期末“鑫e小微”系列产品累计触客超**24**万户。三是**生态化服务区域金融**。积极构建“金融+非金融”一体化综合服务生态，报告期内“智享+”对客服务平台实现全功能上线，企业智慧管家、对客权益平台、网银及鑫公司智能升级等四大数字化平台建设全面启动，在做优做强传统金融服务基础上，进一步延伸服务边界、丰富服务内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网点总数达**289**家，小微金融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监管全口径小微贷款余额**3,517.99**亿元，贷款户数**56,385**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578.5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34.68**亿元，增幅**17.46%**，高于全行贷款平均增幅**3.46**个百分点。贷款户数**52,253**户，较上年末增长**6,602**户，实现金监局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速不低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目标。报告期内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3.21%**，较**2024**年下降**0.45**个百分点。

**2.专业深耕，精进客户经营体系。**立足自身资源禀赋与区域发展优势，持续优化服务体系，致力成为中小企业的主办银行、大型企业的特色服务银行。**基础客户方面**，优化迭代客户分层分类与权益体系建设，依托“获活提留访”“客户倍增”“鑫实体”等专项行动扩客增量，对公客户覆盖面持续拓宽，报告期末对公价值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19.04%**。**战略客户方面**，系统重塑综合化经营体系，打造专属服务模式，以综合化经营、定制化服务为主线，创新整合“六大工作机制”与“四大支撑体系”，优化完善战略客户定制专属方案，确保服务始终贴近客户的发展与需求，与战略客户实现双向价值创造。**机构客户方面**，聚焦核心政务场景，加快重点业务资格突破，升级扩容“鑫e政务”全系产品，创新推出“军创平台”等民生场景解决方案，依托“政务+金融+产业”融合模式，协力构建数智政务新生态。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创新驱动，擦亮特色业务品牌。**科技金融方面，重塑产品服务体系，升级“鑫e科企”标准化产品，加速知识产权生态建设，创新推出“数知贷”“研发管线贷”等融资产品。深化“政银园投”“科创鑫贷投”“认股权登记+贷款”等贷投联动服务，积极探索企业风险投资(CVC)基金撮合模式，丰富服务场景、强化生态协同。截至报告期末，科技金融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9.49%。**绿色金融方面**，紧扣“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主线，纵深推进“1+3+X”发展体系，持续迭代“鑫动绿色”产品矩阵，成功落地江苏省首笔“产品碳足迹挂钩贷款”“近零碳工厂挂钩贷款”“湿地碳汇保单质押贷款”以及全国首单符合《多边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MCGT)的100亿元绿色金融债券。同时聚焦绿色产业、转型金融、新兴专项三大核心场景，深耕零碳园区、绿色工厂等优质客群，形成多点突破。截至报告期末，绿色对公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30.08%。**乡村振兴方面**，聚焦粮食安全、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及乡村特色产业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信贷支持。深化科技赋能，创新构建“数据信用+产业链生态+场景服务”农业金融新模式，推动“仓单e贷”“粮采贷”“粮e贷”“新农人贷”等产品迭代焕新，全面提升乡村振兴数智化、场景化服务水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1,548.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3.40亿元，增速7.90%。

**4.场景融合，交易银行以进促稳。**构建“金融+科技+场景+生态”综合服务体系，深度嵌入企业全生命周期经营场景，以场景金融创新赋能业务发展。**供应链金融方面**，成功上线“鑫云E链”对客服务平台，持续迭代“鑫微贷”“鑫信融”等生态化产品，围绕多类场景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综合服务方案，报告期内供应链金融业务量同比增长35.00%。**现金管理方面**，依托“渠道+产品”融合模式，持续完善“七鑫”生态服务体系，升级优化“云算通”“鑫云司库”等财资产品，满足客户精细化管理需求。截至报告期末，“七鑫”生态服务使用客户较上年末增长108.82%，鑫云财资集团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142.46%。

**5.综合经营，提质投资银行服务。**深耕综合经营布局，运用债券融资、银团及并购贷款、多元撮合等金融工具，为客户提供敏捷高效的一站式服务。**一是**稳步推进科创票据、绿色票据、乡村振兴票据等特色债券业务，切实提升实体经济服务效能。**二是**在关键创新领域实现重要突破，成功落地全国首批科创债、全国首批民营创投机构科创债、江苏省首批并购票据等多项标杆项目。报告期内，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规模2,713.50亿元，江苏省内市场份额连续八年保持第一，全国排名稳定，市场竞争优势持续巩固。

**6.生态聚力，外贸服务能级跃升。**推动传统国际业务与自贸离岸金融优势协同，系统重塑跨境生态。**一是积极融入人民币国际化进程。**获批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直接参与者资格，顺利拓展摩洛哥非洲银行成为我行首家CIPS间参行，实现跨境人民币清算从代理模式向自主直清的根本性升级。**二是精准对接企业汇率避险需求。**报告期内全行代客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业务量同比增长38.97%。**三是不断夯实便利化服务能力。**全面推进“跨境贸易高水平开放便利化”业务，提升业务办理效率。升级“国际业务门户”线上服务平台，逐步实现跨境结算、融资、外汇等业务“一网通办”。**四是成功落地多笔自贸业务项目投资。**成功投资多单首笔不同形式的玉兰债，成为唯一投资江苏省内全部四笔玉兰债的金融机构。

### (二)零售金融多元增长，营收创利水平稳步提升

2025年，零售金融板块锚定价值创造导向，践行“客户为本、财富为纲、场景为要”价值主张，深化客户综合经营体系，推动业务提质增效，持续提升零售业务价值创造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零售营业收入167.14亿元，较同期增长33.09%，其中代销中收较同期增长34.90%。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 深化财富管理转型，零售金融资产量质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利率下行带来的市场挑战，依托“专业资产配置”与“客户悉心陪伴”双轮驱动，持续擦亮“财富银行”名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零售金融资产(AUM)余额突破万亿元，规模达10,025.3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55.93亿元，增幅21.23%。

- (1) 推动个人存款稳存增存，优化负债成本结构。**提升代发资金留存，促进代销资金沉淀，重点发力低成本存款，实现个人存款快速增长，负债结构不断优化，负债成本持续改善。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存款余额5,940.1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75.15亿元，增幅24.66%，个人存款付息率较上年末下降31bp。
- (2) 完善财富产品供给体系，强化资产配置能力。**重点强化公募代销产品基础建设，打造优选基金品牌，丰富养老金融产品种类，推进资管信托多资产布局，完善全品类、全策略产品矩阵，满足客户多元化投资需求，保障客户财富保值增值。截至报告期末，公募股混基金保有规模增幅34.78%。
- (3) 深耕财私客群综合经营，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围绕客户资产层级、生命周期和风险偏好构建多元资产配置模型，并结合细分客群的个性化需求，制定专属资产配置策略，提升财私客群经营质效。打造体验提升与价值认同的双轮驱动服务体系，升级涵盖“洞见、研学、成长、文化、康养”五大主题的“私享+”活动矩阵，推动财私客群服务体验与活动体系的系统性升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财富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18.77%，私行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17.56%；私行客户AUM(管理金融资产规模)较上年末增长22.94%。

### 2. 优化资产经营策略，个人贷款业务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提振消费政策导向，坚持稳健信贷投放策略，持续优化个贷业务结构，推动个人贷款业务规模、质量、效益均衡发展。截至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余额3,350.6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8.73亿元，增幅4.64%。

- (1) 精准选择发展赛道，优化个人贷款投放策略。**综合开展住房贷款，深入推进与优质房企、主流渠道合作，为客户提供购房、装修一站式融资服务；**精准开展消费贷款**，聚焦重点客群，支持汽车、家装、家电等消费领域，丰富消费贷款产品体系，满足客户品质化消费需求；**差异开展经营性贷款**，依托区域特色场景，围绕优质商户、专业市场、成熟商圈等市场主体，有力支持客户经营周转需求；**调优信用卡业务策略**，优选重点消费场景，优化信用卡业务策略，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的支付结算和消费分期服务。**稳健开展网络金融业务**，深化与头部互联网平台合作，持续优化网贷业务结构，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持续完善内控风险管理体系；**打造消费金融创利增长点**，加快推动母行消费金融中心价值联营模式建设，构建消费金融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打造新的资产业务增收创利增长点。
- (2) 加强风险管控力度，保持零售资产质量稳定。**公司积极顺应外部形势变化，系统推进“控新降旧”，通过把好客户业务准入关，强化全流程风险管控，综合运用纾困政策防范化解信贷风险，统筹运用多种手段加快不良资产处置，有效管控风险成本，推动零售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 3. 深化客户综合经营，零售客户基础持续夯实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构建零售全客群经营策略体系，深化客户分层分类经营，打造标准化、精细化、综合化的全旅程客户服务模式，全面提升零售客户全周期经营质效。

- (1) **推动零售价值客户倍增。**围绕“增量拓展+存量盘活”发展思路，通过公私联动、市场外拓、厅堂服务、链式输送、异业联盟、线上引流等多渠道推进客户扩面增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零售价值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27.02%。
- (2) **攻坚代发批量获客经营。**围绕代发企业人、财、事管理场景，提供薪酬代发、人事服务、企业管理等一站式数字化管理服务，通过“机制重塑+产品迭代+权益创新”组合拳，持续提升代发客户服务体验，批量获取经营零售客户。截至报告期末，代发个人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32.16%。
- (3) **打造养老金融经营模式。**制定个人养老金融业务规划方案，推出养老金融特色品牌，建立“产品适配、渠道适老、服务适宜”三位一体的个人养老金融经营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个人养老金账户累计开户达62.77万户。
- (4) **推动长尾客户集约运营。**积极探索长尾客户的集中运营与价值转化路径，综合运用“远程客户中心外呼、企业微信社群运营、互联网客户存量挖潜”联合经营模式，系统性提升客户批量获取与精细运营能力。报告期内，长尾客户集约化运营对零售价值客户新增贡献达35.16%。

### 4. 推进渠道场景融合，客户服务体验优化升级

- (1) **焕新升级手机银行App8.0。**上线代发、养老、文体等线上特色专区，健全App线上渠道运营体系，提升智能化运营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手机银行App签约客户数(含游客用户和持卡用户)突破1,000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9.86%，月活跃客户(MAU)较上年末增长34.80%。
- (2) **持续打造鑫福生活生态圈。**聚焦客户“衣食住行娱视健”七大生活板块，结合区域本地化特色，引入优质对公企业入驻平台，推动平台生态建设与对公客户线上经营深度融合。
- (3) **推进场景金融体系化布局。**通过异业联盟、平台共建等形式，深度融入居民生活、政务服务和企业经营场景。聚焦智慧餐厅、智慧党建、物业校园、绿色低碳、资金监管等重点民生场景，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方案，拓宽“金融+非金融”服务边界。

### 5. 加快零售数智转型，条线队伍产效显著提升

- (1) **升级“营销大脑”闭环体系。**建强客群洞察工具、构建事件中心系统、完善标签平台特征体系，全面优化零售客群全景画像，推动客户标签从数据资产向智能应用升级，提升营销精准度与业务转化效率。
- (2) **强化营销工作台赋能支撑。**整合大零售平台系统，打造坐销队伍统一门户，推进“鑫动银行家”升级改造，提升行销队伍移动办公能力，赋能提升队伍服务效能。
- (3) **推进条线队伍面客体系建设。**完善“训战营、加油营、特战营、尖兵营”分层分类培训体系，推进条线队伍专业化、标准化、综合化和集约化建设，打造前中后台协同作战体系，推动零售队伍资质互通与交叉销售，条线队伍产效显著提升。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金融市场多点突破，持续丰富创利增长点

2025年，国内外形势复杂多变，宏观政策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债券市场面临调整压力。在此背景下，金融市场板块紧紧围绕新五年战略规划“多元创利、协同赋能、品牌引领”价值主张，坚持精益经营、深挖客群价值、强化协同赋能、夯实管理基础，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市场影响力和品牌形象也进一步提升。

#### 1. 自营业务多措并举增收，多元驱动深化经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自营业务积极研判、有效把握市场波动节奏。**精耕细作做厚做宽收益**，同业业务前瞻性压降交易类占比，推进配置型策略落地，通过资产精细化管理和摆布，夯实盈利根基；债券交易精准施策，根据市场变化积极进行品种轮动；以流动性安全为首要原则，精准做好头寸匡算及流动性平盘，多方式、多渠道灵活吸收同业负债，实现量价兼优。**不断丰富贵金属交易品种和策略**，增设贵金属业务部，落地贵金属期货和境外贵金属业务。获得上海黄金交易所银行间黄金询价做市商候选机构资格，提升黄金询价做市力度。上线积存金夜盘交易，推动对公黄金租赁业务落地开办，并首次被评选为上海黄金交易所年度优秀特别会员。**着力推动柜台债券业务发展**，积极探索新品种新客群，落地多笔首单创新业务。有序推进金融债销售，夯实公司资本实力。**再获银行间外汇市场做市商资格**，积极履行本外币做市商和利率债承销商义务，获得外汇交易中心“浮息债活跃做市商”“债券借贷X-Lending活跃机构”“标债远期活跃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优秀承销商”等多项荣誉。**深化同业客群价值挖掘**，大力推进“1234”同业客户综合营销体系建设，实现客群经营从扩面增量向提质增效转型。截至报告期末，境内已准入同业客户超3,300户，产品合作总数达608个。

#### 2. 资产托管业务稳健发展，多元服务效能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资产托管业务以客户为中心，积极把握市场机遇，通过深化内部协同与业务布局，激发创新动能，推动业务规模与服务质效同步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重点业务实现多维突破**，公募基金持续深化与头部客户的经营，产品创新与策略布局能力不断增强；成功开拓他行理财子公司托管合作；落地信托首单司库创新业务；实现多家保险公司托管白名单，业务结构更趋多元均衡。**客户服务生态持续优化**，客户覆盖度与产品丰富度稳步提升，报告期末托管产品数量超1万只，构建覆盖多资产类别服务生态，与头部机构合作纽带持续增强。风险管控不断夯实，持续完善风控管理体系，提高投资监督及风险把控，增强风险研判与决策支持能力。**科技赋能步伐加快**，落地智能核算、智能分拣等应用，推动“业技”深度融合，运营支撑更加高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托管业务总规模达3.90万亿元，较年初增长0.49万亿元，增幅14.37%。

#### 3. 南银理财业务精准发力，多元产品激活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南银理财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精准捕捉市场机遇，经营管理质效持续提升，品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增强。**持续优化产品体系**，始终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深耕“珠联璧合”理财品牌，精心打造“瑞”系列产品体系，有效满足投资者日益多元化的财富管理需求。**渠道拓展成效显著**，落地代销合作机构146家，累计服务客户约800万户，服务客群覆盖全国主要省份。**积极锻造投研能力**，推动投研能力转型升级，凭借专业的投研团队和科学的投资策略，累计24个季度排名普益标准城商系理财机构收益能力第一名，在金牛资产管理研究中心·2025年度理财公司“固收+”投资能力综合排名中，位居城农商行理财子公司第一。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位列IPE“2025全球资管机构500强”榜单第303位，荣获“金牛奖”“金理财”等多项业内荣誉。

### 4. 鑫元基金业务持续深耕，多元布局提升综合能力

报告期内，鑫元基金以行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为指引，锚定“值得信赖的一流资产管理人”战略愿景，坚持守正创新、深化改革攻坚，经营管理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鑫元基金公募规模2,473.25亿元，较年初增幅12.46%。**全面强化投研核心能力**，持续完善“平台式、一体化、多策略”投研体系，形成固收、权益、量化及多元资产协同发展的投资格局，投资业绩保持稳健。**客户拓展做深做实**，以“优化结构、拓展渠道、提升服务”为抓手，推动构建立体化营销格局。产品体系不断优化，成功发行首只ETF，指数、FOF、固收+、权益等产品线持续丰富。**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AI赋能业务场景加快落地，全年重大风险事件“零新增”，海南分公司顺利设立，人才结构持续优化。**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荣获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选等多个第三方机构奖项以及上海市、浦东新区等多项荣誉。

## 七、坚守价值创造，深化科技赋能，谱写数字金融新篇章

- 1. 公司坚持守正创新，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全面拥抱新一代人工智能革命，加速推动“AI+金融”建设，全力做好数字金融大文章。**报告期内，公司发布新五年战略规划，明确“四能四化”数字金融发展方向，按照“能标准的标准、能线上的线上、能统一的统一，能智能的智能”的原则，以“客群经营精细化、业务服务线上化、管理赋能全面化、产能提升持续化”为目标，聚力打造数字银行名片，实现金融科技对经营管理全价值链赋能。
- 2. 科技强则金融强，底座稳则转型稳，公司以战略高度持续强化科技基础能力建设，全力打造弹性、敏捷、融合的基础技术架构，夯实数智化能力底座。**报告期内，积极推动基础架构云化转型，提升技术架构韧性，核心算力与资源承载能力再上新台阶。**AI建设与场景应用全面推进**，依托大模型和智能体应用，全面赋能业务模式重塑和运营效率提升。技术底座层面，建成模型推理算力集群，本地化部署前沿大模型。场景应用层面，从单点突破迈向规模化赋能，深度融入业务流程，打造覆盖营销、运营、风控、管理四大关键岗位的121个AI专属助手。其中，对公贷款投向推荐智能体月均辅助生成超4,000笔推荐，为客户经理单户节约15-30分钟，外呼速写助手调用逾9万次。AI赋能的深度与广度显著提升，价值创造能力持续增强。
- 3. 公司金融方面，构建协同生态，推动客户服务从产品驱动向客户驱动转型，深化对客金融服务生态圈建设，有力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升级“产业大脑”，围绕“选产业—挑环节—筛客户”核心思路，推进产业数据资源整合优化，累计新增3万工业产品词，完善760余万家企业主营信息，绘制136条标准产业链，为产业精准研判和客户综合服务提供强有力数据支撑。以“AI+数据”重塑客户洞察，依托大模型深度解析企业资金与结算需求，精准识别价值锚点，驱动产品与服务智能匹配，实现《客户综合服务计划书》自动化生成，服务精准度与效率显著提升。整合打造集财资、政务、投行、票据、外汇、收单、代发七大领域于一体的一站式“智享+”全景式综合服务平台，综合经营和服务能力明显增强。聚焦数字产业、数字普惠与数字民生，深耕场景金融建设，全年累计落地各类场景365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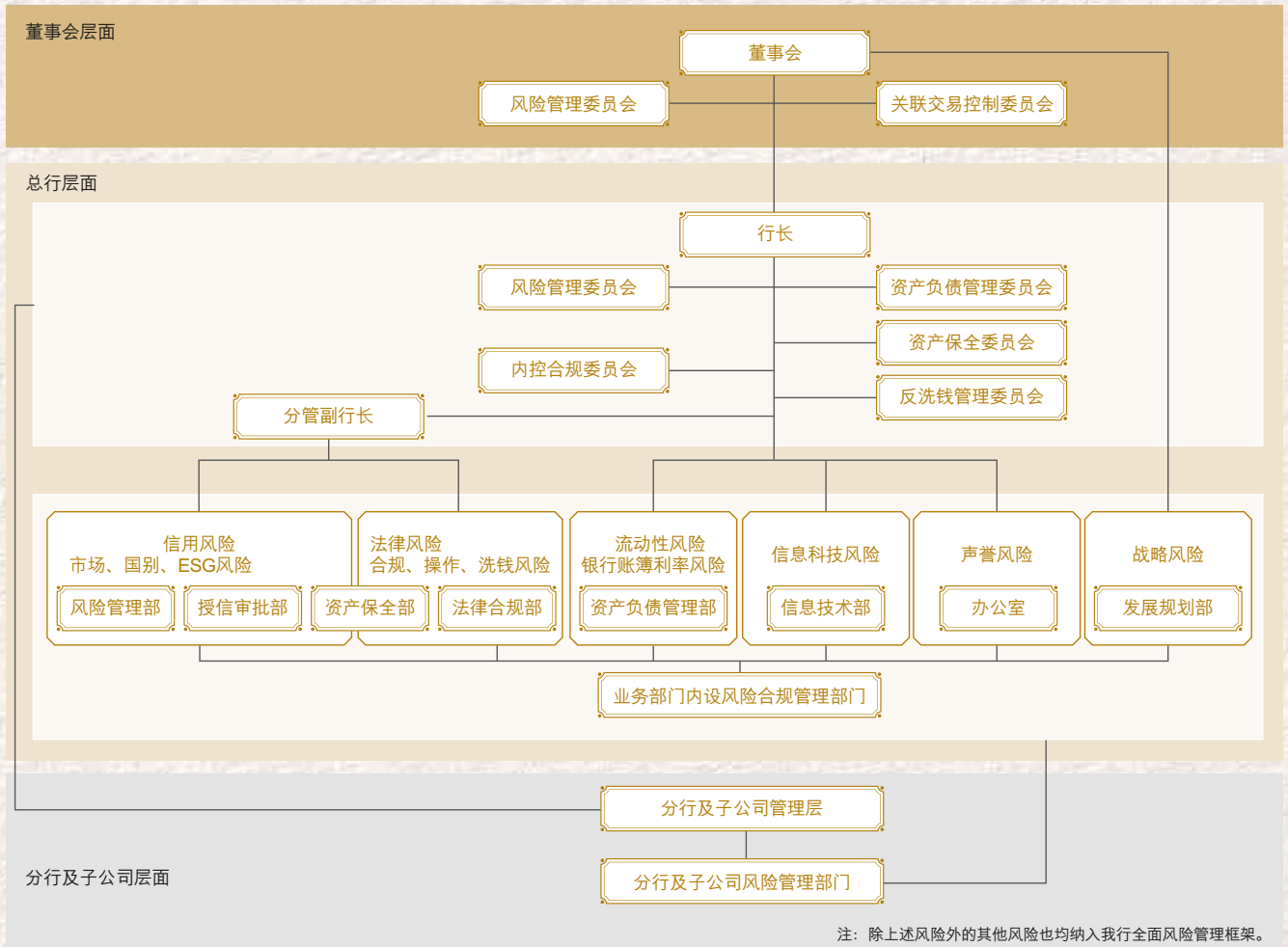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4. 零售金融方面，以科技赋能助力客户数智深耕、渠道协同及产品智造，深化客群经营与智能交互，助力零售板块价值创造。**报告期内，积极响应“AI+”战略，构建“营销大脑”策略中心，形成“洞察—匹配—触达—优化”的闭环运营能力，全年支持全行超500个营销活动自动化搭建，落地29个运营项目，推动全行零售客户资产规模突破万亿元。上线手机银行8.0版本，围绕“智能管钱、专业投资、便捷花钱、精致省钱、安全守护”五大方向进行全方位升级，实现607个服务触点线上化。深耕手机银行智能化服务，强化智能搜推能力，构建“事件+栏位”分流推荐机制，用户活跃度与转化效率显著增强。
- 5. 金融市场方面，紧扣市场接入、交易执行与运营管理三大环节，构建了“客户经营+市场研究”双轮驱动矩阵，全面赋能业务经营管理效能提升。**报告期内，发布“鑫客”同业客户服务平台，覆盖银行、基金、券商等9大类客群，入驻机构50余家，标志着公司同业生态合作迈入体系化、平台化新阶段。通过升级完善研究平台能力，融合金融垂直大模型与AI Agent，构建具备“搜、读、算、写”一体化能力的智能体中台体系，打造集团研究智库的科技引擎。平台覆盖金市、票据、黄金等30余类研究场景，累计自动生成研究报告2,300余篇。同时，依托托管数字员工，融合大模型与小模型的优势，拓展35个智能化业务场景，日均替代人工处理任务5,000余项，进一步释放人力资源，推动经营效率持续提升。
- 6. 风险管理方面，聚焦“风控场景化、作业自动化、决策智能化”，深化AI技术应用，系统化打造覆盖前、中、后台的一体化智能风控能力。**报告期内，智能审批助手上线风险初筛、集团图谱等6项工具，累计产出报告4,000余份、图谱调用2,700余次，全面嵌入尽调、贷后流程。新建客户审计报告查验系统，累计完成430余笔自动化查验。监督信息平台整合海量数据，集成300余个预警模型，转型为智能“分析中枢”。打造审批意见标准化体系，持续推动授信审批专业化、规范化，通过系统结构化数据存储与智能风险探测能力，围绕审批意见的“撰写、查阅、应用”全流程，建设审批意见模板库，统一审批尺度，实现数据可分析、过程可追溯、决策更科学，为智能化审批体系建设夯实基础。
- 7. 运营管理方面，围绕客户旅程，推动流程再造，优化资源配置与智能调度，强化整体交付能力，实现双客体验持续优化。**报告期内，聚焦高频重复环节与效率瓶颈，以AI替代人工，推动流程智能化。智能柜台代理审核助手日均辅助审理超3,000单，审核时长由10分钟缩至半分钟；消保工单分析助手累计处理工单超2万条；建设“一站签”平台，实现对公签约标准化、集约化；升级智能调度中心，提升作业任务调度管理效率。后台运营方面，集约化运营效能稳步提升，智能授权替代率提升，全年业务上收量新增177万笔。
- 8. 内部管理方面，通过线上化，智能化工具手段，整合内部系统，消除信息孤岛，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和获得感。**报告期内，升级员工统一工作台，实现261套系统的统一登录，该平台项目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鑫魔方”零代码平台累计落地场景600个，有效激活业务自主创新能力。推广智能办公工具应用，推动智慧办公能力下沉与效能倍增，组建总分联动赋能小组，通过智慧办公应用宣讲与陪伴式场景开发，推动员工从传统作业向高价值创造转型，初步形成工具落地、场景深耕、效能可见的全行智慧办公生态。

### 八、风险管理情况

#### (一) 建立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

公司已建立了涵盖范围齐全、管理职责明确的全面风险管理治理架构。一是依据全面风险管理指引，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风险治理职能安排；二是经营层由风险管理部门与合规管理部门总牵头，建立了涵盖公司各类别风险的分工协作、相互配合的职责分工；三是推进构建了风险板块矩阵式治理架构，在总行各业务条线管理部门内部设立了专门的风险合规部门，有效推进了各业务条线的风险与合规职能履行；四是在分行与子公司层面，构建了涵盖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授信审批以及资产保全的标准化与统一化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安排；五是根据监管要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持续推进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的优化升级，以保障与促进公司的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二) 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 1. 信用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信用风险管理：

- (1) 强化信用风险政策与策略引导，推动政策有效传导落实。紧跟宏观政策与监管导向，发布年度信用风险管理指导意见，构建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风险策略框架；深化行业研究体系，实施“1+N+X”差异化授信政策，动态调整重点领域授信指引，在服务国家战略与新兴产业中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坚守分散化经营原则，科学制定年度风险限额与业务授权方案，加强集中度风险管控，确保全行资产组合在复杂多变环境下的整体韧性与稳健性。
- (2) 持续优化授信全流程管理，加强体制机制建设。夯实尽职调查基础，实现客户层面调查管理的标准化与全覆盖，从源头把控风险；完善内评管理体系，细化评级模型与标准，提升风险识别的精准度；优化集团授信管控机制，并通过系统固化流程，强化关联风险把控；推进授信审批垂直化改革，实现效率与质量的有机统一；强化押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引入动态监测与预警机制，提升抵质押物风险缓释效能；推进授信后分层分类管理，针对不同客群与产品实施差异化监测，构建智能化、高效化的贷后管理新模式。
- (3) 加强风险预警与排查，夯实全行资产质量。坚持风险防范“早”字当头，构建前瞻性、主动式的资产质量管理体系；持续完善预警信号指标体系，强化预警回溯管理，提升风险识别的前瞻性与准确性；建立常态化风险排查机制，聚焦重点领域与潜在风险隐患，实现风险的“早识别、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制定全集团、全口径资产质量管控目标，优化考核体系，明确管控责任，确保在复杂经营环境下资产质量的持续稳定与向好。
- (4) 完善信用风险计量工具与方法，有效识别和量化信用风险。积极推进资本计量高级方法的深化应用，以精细化计量驱动资本集约化管理；持续优化内部评级体系，拓展其在授信审批、风险定价、绩效考核等领域的实质性应用；强化信用风险模型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与监控，完善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方案，优化压力测试体系，不断提升风险计量的敏感性与精准度，为业务决策提供坚实的风险计量支撑。
- (5) 深化智能风控体系，提升数字风控水平。以“数智化”赋能风险管理，体系化推进智能风控项目群建设，上线统一风险数据中台，部署风险模型管理平台，搭建风险关联图谱、客户审计报告查验等智能风控工具，并持续丰富大数据预警信号、风险驾驶舱监测领域，提升风险管理线上化、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
- (6) 持续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理，防范客户集中度风险。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将大额风险暴露管理作为守住风险底线的重要抓手；夯实制度基础，完善并表管理下的风险暴露计量、监测与报告机制，确保风险限额的刚性约束。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单一客户及关联客户的风险暴露指标保持平稳运行，各项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

### 2. 市场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市场风险管理：

- (1) 落实最新监管要求，全面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水平。根据监管部门最新发布的市场风险管理相关规定，深入开展新规解读，完成业务梳理及差距分析，在制度体系、限额管理、报告架构等方面进行优化，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
- (2) 制定市场风险管理策略，突出政策导向作用。发布年度市场风险管理工作指导意见，明确年度市场风险管理的总体工作和管控要求；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相关管理制度，增强制度的规范性以及对业务管理的有效性。
- (3) 优化市场风险限额与授权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控。结合外部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规划，优化限额指标设置，明确风险边界底线；制定相关机构金融市场业务授权方案，强化各层级的管理责任。
- (4) 加强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建设，提升风控智能化与自动化水平。公司不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与市场风险数据集市功能，对金融市场业务进行全流程管理，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技术水平。
- (5) 强化市场风险监测与报告，持续做好风险分析与管控。公司密切关注外部宏观经济、货币和财政政策等因素的变动，定期监测市场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加强风险研判，提升市场风险监测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 3. 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 (1) 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方面，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部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和具体管理要求。董事会是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和政策审批机构，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资产负债管理部牵头负责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管理部、各业务管理部门、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等共同履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应职责。
- (2)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采取“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资产负债配置策略，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保持适度流动性，保障战略业务目标的达成，实现流动性和盈利性的平衡。
- (3)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方面，公司定期分析经济金融形势、金融市场状况和相关政策走势，审慎评估其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影响，识别潜在的流动性风险来源；通过使用现金流分析、限额管理、融资管理、压力测试、应急计划、报告管理等工具，对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公司建立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包括资金头寸管理系统和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系统功能完备，能够持续满足流动性风险管理的需要。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4) 主要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状况总体充足、稳健可控。

- ① 流动性覆盖率：截至2025年末，公司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余额3,683.67亿元，30天内的净现金流出2,151.89亿元，流动性覆盖率171.18%，符合监管要求。
  - ② 净稳定资金比例：截至2025年末，公司可用的稳定资金余额15,916.7亿元，所需的稳定资金余额14,614.62亿元，净稳定资金比例108.91%，符合监管要求。
- (5) 报告期内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在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加深，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贸易壁垒增多，国内供强需弱矛盾突出，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的宏观经济背景下，公司主要面临资产负债结构调整持续深入、长期存款到期、临时性市场流动性的量价波动等影响因素。
- (6) 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面：结合市场状况和业务实际，公司充分考虑可能影响流动性状况的各种风险因素，设定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公司在压力情景下能够保持足够的支付能力。

### 4. 合规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合规风险管理：

- (1) 制定年度工作指引，明确全年目标任务。在明确年度内控合规管理基本原则、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的基础上，编制《内控合规工作指导意见》工作要点，通过具体任务实施，持续夯实管理基础，改进管理质效。
- (2) 认真落实监管要求，推动长效机制建设。严格落实《金融机构合规管理办法》及监管部门下发的各项监管意见和评级评价，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开展合规管理体系建设；落实监管部门专项工作部署，持续收集监管新规并内化落实。
- (3) 不断强化检查监督力度。制定全年内控合规检查计划并统筹协调有序实施，明确问题检出率要求，压实检查责任；持续开展非现场监测、飞行检查、专项排查，及时发现、纠正各类违规问题，化解风险隐患，强化问责和警示教育，深入剖析问题根因，逐项针对性制定整改措施，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 (4) 持续深化合规绩效考核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合规绩效考核指标设计，强化合规考核有效性和针对性，并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推动考核效能提升；结合外部监管评价体系变化，不断优化“外评内考”实施方案，明确管理目标，充分发挥外评内考“以评促管、以考提效”机制作用。
- (5) 持续加强合规文化建设，积极培育良好的价值观和业绩观。持续优化完善“合规伴我行”在线学习教育平台，组织全员每日学合规；在全行范围内持续开展“一把手讲合规”“合规宣教下基层”等宣导工作，多措并举宣贯合规理念、倡导合规风气、营造合规氛围，促进“全员合规、全程合规、主动合规”。

### 5. 操作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操作风险管理：

- (1) 进一步优化操作风险新标准法管理体系。持续推进操作风险新规和资本新规的落地，修订及新增六项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完善操作风险识别、评估、计量、控制、缓释、监测、报告等管理机制，为资本计量高级法合规申请夯实基础。
- (2) 深化运用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优化损失数据收集线索和标准，完善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库；设置总行级关键风险指标75项，持续开展指标监测，强化早发现、早预警；针对31项重要业务和管理流程进行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并对高风险点和控制缺陷加以改进提升。
- (3) 持续加强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管理。定期组织开展不相容岗位(职责)分离专项排查，检查人岗匹配、职责分工以及岗位兼职情况，及时完成问题整改，确保岗位制约和监督有效。
- (4) 不断提升基层网点内控合规管理岗履职能力。组织开展“鑫护航”营业网点内控合规管理岗专项培训，定期开展交流讨论会，有效提高岗位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养，进一步强化基层网点内控合规管理能力。
- (5) 持续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完成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自评估，修订《南京银行业务连续性资源建设计划》，更新完善16项重要业务应急预案，针对支付清算、资产托管、手机银行等多项重要业务开展实战演练，顺利完成本年度重要信息系统业务连续性压力测试工作。

### 6. 法律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法律风险管理：

- (1) 持续开展创新业务法律论证。进一步提升法律论证的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提前介入分析论证创新业务的法律风险，梳理评估业务模式、流程环节中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协助起草修改相关法律文本，持续将法律风险防控嵌入业务事务流程。
- (2) 进一步深化合同管理。持续推动合同标准化体系建设，优化合同使用填列及格式合同模板，并持续优化合同使用流程，进一步提升合同填列智能化水平及合同使用效率；持续开展非格式合同法律审查，在确保合同法律风险有效受控的前提下对业务发展提供法律支持。
- (3) 健全完善诉讼与法律事务外包管理。持续强化对重大、复杂被诉案件指导督促，整合内外部专业资源，防范诉讼法律风险；优化法律事务外包服务机构准入、聘用机制，持续提升法律事务外包管理精细化水平。
- (4) 持续开展法律法规的跟踪研究。密切关注新近出台及正在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做好解读落实，持续开展重大疑难复杂法律问题研究，就可能涉及的法律风险提供相应防范建议，保障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合法安全运行。
- (5) 持续加强法律队伍人才建设。健全完善法律事务管理人员的培训交流机制，持续搭建法律事务岗位人员的沟通交流、学习提升平台，打造“既精通法律又熟悉业务”的法律专家队伍。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7. 信息科技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 (1) 切实做好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工作。持续优化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工具，新增数据安全、信息科技外包等领域风险评估要点，并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业务连续性管理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排查，有效查找管控漏洞并加以改进。
- (2) 不断完善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机制。定期开展指标重检，合理设置58项信息科技关键风险指标，优化调整指标阈值和预警值，进一步提高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敏感性和有效性。
- (3) 持续推进问题整改落实工作。针对信息科技监管评级、风险评估、内外部检查等发现的风险隐患和管控漏洞，切实查找问题产生原因，及时开展根源性整改提升，确保问题全部整改落实到位。
- (4) 进一步加强网络及数据安全事件应急管理。全面落实《江苏银行业保险业网络及数据安全事件监管应急预案(试行)》要求，修订并发布网络安全及数据安全事件管理办法和应急预案，进一步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 (5) 持续加强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深化开展数据安全提升行动，严格落实各条线数据安全自查与整改工作；进一步强化数据提取管控，规范数据提取操作流程；开展数据安全专项培训，强化全员数据安全管理工作意识，筑牢数据安全管理工作防线。

### 8. 声誉风险及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下方面加强声誉风险管理：

- (1) 持续强化舆情监测分析。继续全方位做好舆情监测及分析研判工作，始终保持对舆情的常态化监测，强化舆情深度分析，不断提升监测水平。
- (2) 积极开展舆情评估研判。分层分类开展舆情评估工作，定期进行舆情研判，丰富研判工具及数据库，多维度科学分析潜在舆情，前置化解声誉风险。
- (3) 深化推进声誉资本积累。围绕公司战略导向及重点工作，在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时间节点，展开主题宣传，发布系列报道，展示公司发展成果；创新品牌输出方式，加强新媒体平台建设，不断助推公司特色化品牌传播。
- (4) 强化舆情综合管理工作。实施开展声誉风险压力测试，编制并发布条线管理要求，定期开展舆情隐患排查及声誉风险管理检查，深入扎实做好舆情管理工作。
- (5) 有力有效开展内部培训。面向公司各层级开展声誉风险培训，不断强化全员声誉风险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公司声誉风险管理水平。

### 九、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中国银行业将深刻领会和把握“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要求，在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上行稳致远。一是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确保金融工作的正确方向。二是加力服务实体经济。“十五五”规划纲要指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中国银行业将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质效，优化资源要素供给，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多元化、高质量的金融服务。三是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贯穿于经营管理全过程，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业务转型与核心竞争力提升。四是坚决守好风险底线。持续增强风险管理的主动性和前瞻性，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与化解，积极防范和处置各类潜在风险，着力维护国家经济金融安全。

#### (二) 发展战略

南京银行新五年战略规划构建了“12345”的整体战略框架，即“坚持一个愿景、构建两大引擎、聚力三大板块、聚焦四个发展、擦亮五张名片”。

一个**愿景**即坚持“打造国内一流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商”的战略愿景。两大**引擎**即构建“稳速引擎”和“增速引擎”两大引擎。“稳速引擎”是在经营层面，通过补短板、锻长板、育新板，丰满各业务板块的腾飞羽翼，提升业务发展均衡性和协同性，做全面发展的“上进生”，让全行在新的五年走得更稳。“增速引擎”是在管理层面，以改革创新增动力，以科学管理增潜力，以队伍提升增活力，提高奋力向前的“加速度”，让全行在新的五年走得更好。三大**板块**即聚力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板块，通过优化组织架构、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体系、丰富完善产品矩阵、强化渠道生态建设、提升协同经营能力等一系列举措，打造更多业务增长点，提升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四个**发展**即认真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以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要求，以高质量发展理念作为南京银行未来转型发展的指导方针，切实做到“坚持服务实体谋发展、聚焦价值创造谋发展、适应时代变革促发展、筑牢安全屏障保发展”。五张**名片**即不断擦亮科创银行、投资银行、财富银行、交易银行、数字银行五张名片，作为南京银行的鲜明标识。同时打造**八大战略支撑体系**，通过组织管理变革、队伍能力焕新、预算考核重构、流程优化再造、风控体系升级、数字科技赋能、集团管理融合、公司治理提效这八个方面的适配性改革，支撑保障战略目标的实现。

#### (三) 经营计划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三十而立再出发的起步之年、新一轮战略周期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和上级党委关于经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刻领会和把握“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聚焦成为“好银行”目标，充分释放改革动能，坚决守好风险底线，持续增进价值创造，奋力推动公司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贡献更大力量。一是聚力锚定战略愿景，全面推动规划落地执行；二是聚力夯实客户基础，不断增强对客户服务效能；三是聚力调优经营策略，突出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四是聚力推动板块协同，巩固增强特色竞争优势；五是聚力完善风险管理，切实筑牢安全发展防线；六是聚力加大数智赋能，主动拥抱科技变革浪潮。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是全球地缘政治变乱交织，全球化和逆全球化激烈交锋，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变数较多，急剧变化的外部环境将产生外溢效应，通过贸易、金融、投资、产业链等向国内传导，金融市场不稳定因素增多。二是国内经济将延续向上向好势头，但处于经济结构深度调整转型和旧动能接续转换的阵痛期、叠加期，仍面临供强需弱矛盾突出，有效需求不足，重点领域还存在风险隐患等问题，给我国银行业的发展带来不确定性。三是银行业分化格局进一步凸显，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头部机构保持领跑优势，部分中小银行面临较大的转型压力，“马太效应”愈发明显。

# 公司治理、 环境与社会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报告期内党建工作情况

#### (一) 聚焦凝心铸魂，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一是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督办机制，强化工作落实。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全覆盖列席旁听，持续提升政治理论水平。二是抓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宣贯，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健全和落实“四个以学”长效机制，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三是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系列活动，结合“金融为民，支部先行”“探寻红色记忆，坚定金融报国”等主题活动，强化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树牢金融为民的责任担当。

#### (二) 聚焦教育培养，锻造过硬先锋队伍

一是贯彻落实《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年)》要求，分级制定党员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有序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党员轮训和发展党员工作履职资格认证，不断提升“三支队伍”能力素质。二是依托南京银行党校教育阵地，举办党务工作者示范培训班、新任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和“鑫堡垒”党支部书记赋能提升班，广泛开展“党员进党校同上一堂课”活动，丰富教育培训优质资源，抓实党员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三是推动“鑫堡垒”党支部书记工作室深化建设，开展党员示范窗口和党员示范岗复查及典型事迹宣传，对首批“鑫苗培优”青年党员培养计划进行回溯总结、开展评选表彰，引导广大党员学习先进、练就本领、勇担重任。

#### (三) 聚焦作用发挥，激发党业融合动能

一是持续健全“鑫先锋”党建品牌“149N”体系，启动基层党委“特色党建品牌深化两年行动”，聚焦项目载体打造，不断擦亮品牌特色。二是开展“讲党建、讲管理、讲风险、讲业务、讲科技”五讲活动和“五篇大文章，我讲我践行”评比活动，构建“党建引领+战略解码+业务赋能”学习体系，推动以讲促学、以学促干。三是打造“初心好伙伴”党建联建品牌并有序推动党建生态圈建设，各级党组织以“党建链”连起“产业链”带动“服务链”，形成服务实体经济、赋能社会治理合力。四是深入开展“挑大梁”专题活动，组建“绿动先锋金融志愿服务队”和“科创金融党员先锋服务队”，促进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实体经济中争当先锋、勇挑大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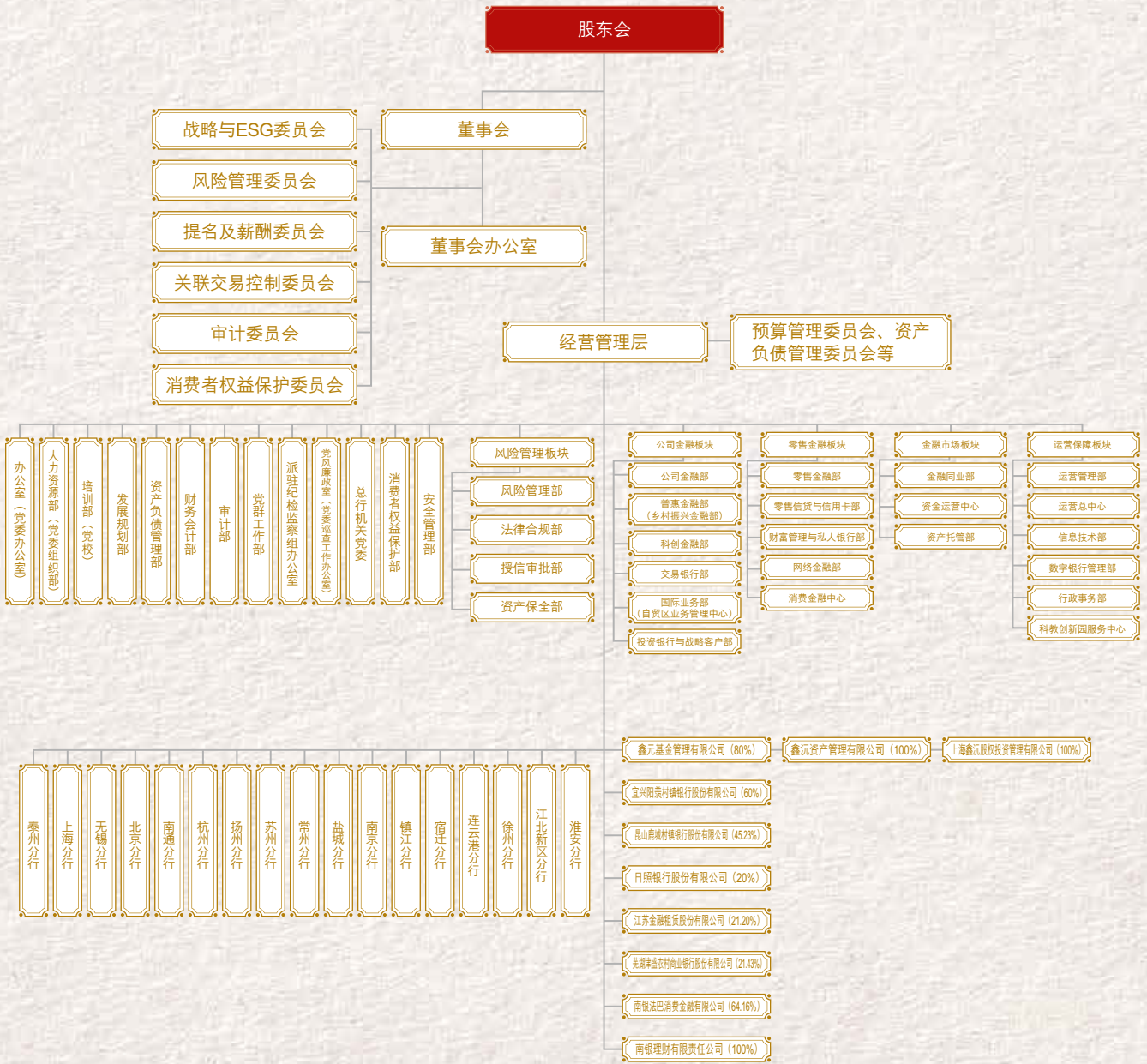
#### (四) 聚焦守正扬清，营造良好奋进风尚

一是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印发《南京银行2025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委主体责任清单》和《2025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全面加强廉洁风险防控，开展以案为鉴警示教育，深化廉洁文化建设，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向基层延伸。二是紧密围绕党中央和上级党委部署，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一体推进理论学习、问题查摆和整改整治，坚持常态长效，推动作风建设走深走实。三是加强党对干部人才工作的领导，对照“政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标准，开展“五力团队”创建培育，锻造与新时期高质量发展要求相匹配的人才队伍。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二、2025年公司治理架构图

南京银行组织架构图



## 三、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发挥党委在公司治理的政治核心和领导核心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努力提高制度执行力，增强了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实现了公司合规经营、持续稳健发展。目前，公司治理结构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完善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不再设立监事会、审议定期财务报告和公司治理相关报告、完善资本管理机制、聘任审计机构、发行二级资本债券和金融债券等。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董事会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要，修订了《公司章程》《南京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南京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南京银行合规管理政策》《南京银行市值管理制度》《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各项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构成了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推动了公司治理机制的进一步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公司章程》的修改，并已获得金融监管机构核准。自《公司章程》修改获监管核准之日起，公司监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不再履行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事会相关职权；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同步撤销；与监事会运作和监事履职的相关制度同步废止。

报告期内，聘任了内部控制外部审计机构，有效开展内部控制的体系建设、内外部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并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内部控制规范工作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各项制度，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 四、公司自主经营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等规定，始终与5%及以上的股东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和经营层及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高效运作。

### 五、股东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依法召集召开4次股东会，审议涉及年度财务预决算与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治理年度工作报告、发行金融债券、修订公司治理制度、补选董事、变更注册资本、不再设立监事会等29项议案，均获得高票通过。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2025年5月16日，2024年度股东大会在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公司河西总部大楼401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7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965,318,175股，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额的71.3780%，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申报南京银行2024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部分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资本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提名陈云江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南京银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共19项议案，具体表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南京银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2.2025年9月16日，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公司河西总部大楼401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6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168,167,415股，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额的66.0664%，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南京银行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共5项议案，具体表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南京银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025年11月12日，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公司河西总部大楼401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4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466,152,151股，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额的68.4766%，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共1项议案，具体表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南京银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4.2025年12月26日，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在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公司河西总部大楼401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3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769,964,946股，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额的70.9339%，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关于选举王厚印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王遥女士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请南京银行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共4项议案，具体表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南京银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董事会作为公司治理的核心，及时有效督促和指导经营层严格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目前各项决议执行情况良好。

股东会职责详见《公司章程》。

## 六、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 1. 董事会董事构成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11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职工董事2名，其中，1名非执行董事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获得金融监管机构核准，选聘程序、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2.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确定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等。

有关董事会职责的更多内容详见《公司章程》。

### 3.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及审议、审核或通报事项情况

会议名称	时间	会议议程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年4月21日	(一)董事和高管人员2024年度述职述廉及考评  (二)审议事项 1.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绿色金融专题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部分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会议名称	时间	会议议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1.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li>12.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li><li>13.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li>14. 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li>15.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资本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li><li>16.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li><li>17. 关于提请南京银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li>18.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估值提升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计划》的议案；</li><li>19.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li><li>20.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新资本办法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li><li>21.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环境、社会与治理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li><li>22.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信用风险内部评级管理政策》的议案；</li><li>23.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违约管理办法》的议案；</li><li>24.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的议案；</li><li>25.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实施管理政策》的议案；</li><li>26.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的议案；</li><li>27.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实施规划》的议案；</li><li>28. 关于调整南京银行金融债券和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的议案；</li><li>29. 关于提名陈云江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li><li>30. 关于召开南京银行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ol>
		<p>(三) 审核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南京银行2024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li><li>2. 南京银行2024年度风险偏好回溯与2025年风险偏好设置方案；</li><li>3. 南京银行2024年度限额执行情况报告及2025年度限额方案；</li><li>4. 南京银行2024年度压力测试报告及2025年度压力测试方案；</li><li>5. 南京银行2024年度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运行报告；</li><li>6. 南京银行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独立第三方验证报告；</li><li>7. 南京银行信用风险零售内评分池模型投产前验证报告；</li><li>8. 南京银行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li><li>9. 南京银行2024年度呆账核销及不良资产批量转让情况报告；</li><li>10. 调整经营层不良资产债权转让授权；</li><li>11. 南京银行2024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li><li>12. 南京银行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li><li>13. 南京银行2025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li><li>14. 南京银行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li><li>15. 南京银行2024年度董事会履职自我评价报告；</li></ol>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会议名称	时间	会议议程
		16. 南京银行2024年度主要股东和大股东评估报告； 17. 南京银行2025年度主要股东资本补充能力报告； 18. 南京银行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9. 南京银行2024年度全面审计工作报告和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20. 南京银行2025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
		(四) 通报事项 1. 南京银行2024年度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结果报告； 2. 2024年前三季度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 3. 南京银行2024年度分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情况的通报； 4. 南京银行2024年度风险监测报告； 5. 南京银行2024年度内控合规报告； 6. 南京银行2024年度市场风险专题报告； 7. 南京银行2024年度操作风险管理报告； 8. 南京银行2024年度涉刑案件风险防控工作报告； 9. 南京银行2024年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验证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10. 南京银行2024年度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报告； 11. 南京银行2024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12. 南京银行2024年度负债质量管理评估报告； 13. 南京银行2024年度绿色金融实施情况报告； 14. 南京银行2024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 15. 南京银行2024年度股权投资机构情况报告； 16. 南京银行和法国巴黎银行2024年度主要合作情况报告； 17. 南京银行2024年度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18. 南京银行近期全行性重大专项审计情况及近期上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 19. 南京银行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预安排； 20. 南京银行2025年度关联方更新情况报告； 21. 南京银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案表决情况报告。
		(五) 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新《反洗钱法》专题培训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年6月9日	南京银行关于提前赎回“南银转债”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年8月21日 (书面传签)	关于发放南银优2优先股股息的议案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会议名称	时间	会议议程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5年8月28日	<p>(一) 审议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li> <li>2.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li> <li>3.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度恢复计划》的议案；</li> <li>4.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合规管理政策》的议案；</li> <li>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7.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li> <li>8.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9.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10. 关于调整总行部分部门组织架构的议案；</li> <li>11. 关于调整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li> <li>12. 关于召开南京银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p>(二) 通报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关于南京银行2025年度的监管意见；</li> <li>2. 南京银行关于2025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li> <li>3. 审计署南京特派办风险防控和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整改情况的通报；</li> <li>4. 南京银行关于审计署南京特派办风险防控和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的整改方案；</li> <li>5. 南京银行近期全行性重大专项审计情况及近期上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li> <li>6. 南京银行2025年上半年风险监测报告；</li> <li>7. 南京银行2025年上半年内控合规报告；</li> <li>8. 南京银行2025年上半年限额执行情况报告；</li> <li>9. 南京银行关于2025年上半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情况的报告；</li> <li>10. 南京银行2025年度关联方更新情况报告；</li> <li>11. 南京银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案表决情况报告。</li> </ol>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10月9日 (书面传签)	关于南京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10月27日	<p>(一) 审议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2.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 <li>3.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2025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li> <li>4. 关于审议《南京银行非集中清算衍生品交易保证金管理办法》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li> <li>6. 关于调整总行部分部门组织架构的议案；</li> <li>7. 关于发放南银优1优先股股息的议案；</li> <li>8. 关于召开南京银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ol>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会议名称	时间	会议议程
		(二) 通报事项 1. 南京银行2025年数据治理及数字金融工作情况报告； 2. 南京银行2024年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定量测算报告； 3. 南京银行2025年半年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定量测算报告； 4. 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风险监测报告； 5. 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内控合规报告； 6. 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限额执行情况报告； 7. 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运行报告； 8. 南京银行近期全行性重大专项审计情况及近期上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 9. 南京银行2025年度关联方更新情况报告； 10. 南京银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案表决情况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11月21日	关于南京银行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12月8日	(一) 审议事项 1. 关于南京银行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 2. 关于提名王厚印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提名王遥女士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南京银行金融科技外包管理政策》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南京银行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召开南京银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通报事项 1. 江苏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关于2024年度银行业金融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情况的通报； 2. 江苏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关于2025年上半年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 3. 南京银行2025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4. 南京银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案表决情况报告。  (三) 对零售金融业务发展情况调研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12月26日	1. 关于聘任朱钢先生为南京银行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印建军先生为南京银行业务总监的议案。

## 七、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董事会作为公司治理的核心，及时有效督促和指导经营层严格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决议，目前各项决议执行情况良好。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 1. 现任董事出席2025年度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自 参加会议	参加 股东会情况 出席 股东会的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谢宁	否	9	7	2	0	0	否	4
朱钢	否	9	7	2	0	0	否	4
杨伯豪	否	9	5	2	2	0	否	0
陈峥	否	9	7	2	0	0	否	2
徐益民	否	9	7	2	0	0	否	1
廖定进	否	9	7	2	0	0	否	1
强莹	是	9	7	2	0	0	否	4
余瑞玉	是	9	6	2	1	0	否	4
俞红海	是	9	7	2	0	0	否	2
吴弘	是	8	5	2	1	0	否	1

- 注： 1. 未能亲自出席的董事均按照要求办理了授权委托。
2. 吴弘先生自2025年5月19日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机构核准之日起开始实际履职。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陈云江先生、王厚印先生、王遥女士、郭俊先生、衣志强先生尚未获金融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或尚未向金融监管机构任职报告，2025年未实际履职。

##### 2. 离任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 两次未亲自 参加会议	参加 股东会情况 出席 股东会的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沈永明	是	1	1	0	0	0	否	1

- 注： 2025年5月，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下发的《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吴弘南京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5〕157号)，核准吴弘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自吴弘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核准之日起，沈永明先生不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3. 年内召开董事会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及提出异议的情况

2025年，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15次。内容涉及2024年度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部分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等。

各位独立董事在履职中，能坚持独立立场开展工作，从各自专业角度考虑并进行独立性判断，认真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积极建言献策，及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 （四）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8次独立董事工作会议，审议议题17项。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依照《南京银行独立董事制度》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及各项职责，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表独立意见，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与ESG委员会	谢宁、朱钢、杨伯豪、陈峥、陈云江、徐益民、廖定进、王厚印、王遥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朱钢、俞红海、吴弘
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强莹、余瑞玉、吴弘
审计委员会	余瑞玉、陈峥、陈云江、强莹、俞红海、吴弘、衣志强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俞红海、强莹、余瑞玉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王遥、杨伯豪、徐益民、廖定进、郭俊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陈云江先生、王厚印先生、王遥女士、郭俊先生、衣志强先生尚未获金融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或尚未向金融监管机构任职报告，2025年内未实际履职。

####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结构和委员构成均符合监管机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专门委员会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开展工作。2025年，本行共召开专门委员会共31次会议，审议议案139项。其中，战略与ESG委员会共召开会议7次，审议议案33项；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共审议议案44项；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6次，审议议案10项；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共审议议案25项；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共审议议案15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共审议议案12项。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详见《公司章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专委会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战略与ESG委员会	2025年4月21日 2025年8月21日 2025年8月28日 2025年10月9日 2025年10月27日 2025年11月20日 2025年12月8日	南京银行资本规划(2025年—2027年)、南京银行2024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度负债质量管理评估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南京银行2024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股权投资机构情况报告、南京银行和法国巴黎银行2024年主要合作情况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机构发展规划、调整南京银行金融债券和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南京银行2024年度绿色金融实施情况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绿色金融专题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度主要股东和大股东评估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度主要股东资本补充能力报告、南京银行市值管理制度、南京银行估值提升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计划、南京银行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战略风险评估方案、南京银行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关于发放南银优2优先股股息的议案、修订《公司章程》《南京银行股东大会事规则》《南京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调整总行部分部门组织架构、《南京银行2025年度恢复计划》、南京银行关于2025年上半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情况、关于南京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调整总行部分部门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发放南银优1优先股股息的议案、南京银行2025年数据治理及数字金融工作情况报告、关于南京银行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南京银行不再设立监事会、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专委会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年4月17日 2025年8月27日 2025年10月23日 2025年12月8日	2024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关于调整经营层不良资产债权转让授权、2024年度呆账核销及不良资产批量转让情况报告、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4年度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报告、2024年内控合规报告、2024年度操作风险管理报告、2024年度涉刑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报告、《南京银行环境、社会与治理风险管理政策》、修订《南京银行信用卡风险内部评级管理政策》、修订《南京银行信用卡内部评级体系违约管理办法》、修订《南京银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管理办法》、修订《南京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实施管理政策》、修订《南京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的议案、2024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2024年度风险偏好回溯与2025年风险偏好设置方案、2024年度限额执行情况报告及2025年度限额方案、2024年度压力测试报告及2025年度压力测试方案、2024年度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运行报告、2024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独立第三方验证报告、信用风险零售内评分池模型投产前验证报告、2024年度风险监测报告、2024年度市场风险专题报告、南京银行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实施规划、2024年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验证政策执行情况报告、2024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情况报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修订《南京银行合规管理政策》、南京银行2025年上半年风险监测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上半年内控合规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上半年限额执行情况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第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南京银行2024年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定量测算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半年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定量测算报告、南京银行非集中清算衍生品交易保证金管理办法、修订《南京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风险监测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内控合规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限额执行情况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三季度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运行报告、关于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南京银行信息科技外包管理政策》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年3月21日 2025年4月17日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8月27日 2025年9月22日 2025年12月8日	2025年(第一期)关联方名单适时更新情况报告、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部分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2025年(第二期)关联方名单适时更新情况报告、修订《南京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南京银行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关联交易、2025年(第三期)关联方名单适时更新情况报告、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第四期)关联方名单适时更新情况报告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专委会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审计委员会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4月11日 2025年4月17日 2025年8月27日 2025年10月23日 2025年12月8日	2024年度审计计划(安永)、2024年度经营情况和年度会计报表编制说明、安永财务和内控审计团队商讨现场审计发现问题、近期全行性重大专项审计情况及近期上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南京银行2025年度内部审计计划、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南京银行新资本办法内部审计管理办法、2024年度全面审计工作报告、2024年度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南京银行近期全行性重大专项审计情况及近期上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南京银行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南京银行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南京银行近期全行性重大专项审计情况及近期上会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聘请南京银行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5年1月17日 2025年4月21日 2025年8月27日 2025年12月8日 2025年12月26日	商议2021-2023年相关高管人员风险金发放、董事和高管人员2024年度考核方案、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2025年度薪酬预算安排、2024年度董事和高管人员考评结果、2024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情况、提名陈云江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2024年履职情况汇总报告、调整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提名王厚印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王遥女士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选郭俊先生和衣志强先生为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候选人、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朱钢先生为南京银行首席合规官、提名印建军先生为南京银行业务总监、关于徐腊梅女士辞任南京银行业务总监的通报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5年4月17日 2025年7月4日 2025年12月8日	2024年前三季度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2024年度分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评价情况、2024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专项审计报告、2025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总结、江苏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关于2024年度银行业金融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情况的通报、江苏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关于2024年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江苏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关于2025年一季度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南京银行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方案及问责意见、江苏金融监管局办公室关于2025年上半年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南京银行2025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修订《南京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议案。	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等，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三）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无

### （四）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和《南京银行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发挥专业优势，围绕公司提名及薪酬相关事项，认真履行职责，保证了委员会的高效合规运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围绕制度完善、董事提名和高级管理人员选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评与薪酬管理开展了系统性工作。在制度完善方面，及时完善了《南京银行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为更好的专业履职提供了制度依据。在人事提名方面，委员会按照科学审慎的原则，向董事会分别提名陈云江先生、王厚印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王遥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推选郭俊先生、衣志强先生为职工董事候选人，提名朱钢先生担任公司首席合规官、印建军先生担任公司业务总监。在年度考评方面，委员会依据《南京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南京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评管理办法》及职业经理人管理相关规定，牵头组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评工作，确保考评程序公开、公平、公正。经委员会确认：报告期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所得薪酬均与考评结果挂钩，体现了董事薪酬与勤勉尽责的一致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风险管理和履行社会责任的关联性。此外，委员会适时听取2024年度全行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预安排汇报，确保全行薪酬水平既能与公司发展步伐保持同步，又能在同业中具备一定的竞争力。

2026年度，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继续做到履职尽责，主要任务是：根据公司治理实际，适时提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初步人选；研究拟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考核标准和指标体系；完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和机制；定期与高管层交流公司的人事及薪酬状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自身工作职责与公司高质量发展保持同步。

## 十、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履职期间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2025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苏金复〔2025〕428号）。自《公司章程》修改获监管核准之日起，公司监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不再履行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事会相关职权；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同步撤销；与监事会运作和监事履职的相关制度同步废止。

2025年，监事会严格履行了监督职责，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30项，审核议案17项，听取通报事项42项。2025年，监事会成员出席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全程参与了股东大会共25项议案的审议过程。2025年，监事会成员积极参与董事会的决策过程，共列席了7次董事会会议，与董事会一起就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内部控制、风险管理、资本补充等重大议案进行了深入的沟通讨论，并发表监督意见和建议。

2025年，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了包括南京银行2024年度经营情况和年度会计报表编制说明、2024年度报告编制情况说明(含报告全文)等23项议案，就报告中涉及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分析、会计报表编制及附注说明等诸多议题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详细沟通和交流。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等5项议案。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025年，公司外部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积极出席公司监事会各类会议，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发挥各自专长，积极建言献策，为监事会监督职能有效发挥和促进公司治理完善作出了积极贡献。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履职期间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年/月)	年初持股数量(股)	年末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
谢宁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男	49	- 2024年2月一换届止	0	0	87	否
朱钢	党委副书记 行长 执行董事 首席合规官	男	57	-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2025年12月一换届止	556,341	556,341	72	否
杨伯豪	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0	0	-	是
陈云江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6年1月一换届止	0	0	-	是
陈崢	非执行董事	女	57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0	0	-	是
徐益民	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0	0	-	是
廖定进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24年12月一换届止	0	0	-	是
王厚印	非执行董事	男	51	任职资格核准日一换届止	0	0	-	是
强莹	独立董事	女	61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0	0	30	否
余瑞玉	独立董事	女	65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113,000	113,000	30	否
俞红海	独立董事	男	47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0	0	30	否
吴弘	独立董事	男	69	2025年5月一换届止	0	0	17.5	否
王遥	独立董事	女	50	2026年3月一换届止	0	0	-	否
郭俊	党委委员 职工董事	男	53	- 2026年3月一换届止	59,500	59,500	-	否
衣志强	职工董事	男	51	2026年3月一换届止	0	0	-	否
周文凯	党委委员 副行长	男	57	-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203,800	203,800	214.37	否
陈谐	党委委员 副行长	男	49	- 2024年3月一换届止	39,200	39,200	218.87	否
米乐	副行长	男	52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0	0	193.25	否
宋清松	副行长	男	59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51,600	51,600	216.22	否
江志纯	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339,881	339,881	218.80	否
陈晓江	副行长	男	60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51,600	51,600	219.30	否
余宣杰	首席信息官	男	54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418,080	418,080	209.42	否
朱峰	业务总监	男	59	2024年1月一换届止	390,132	390,132	207.19	否
印建军	业务总监	男	57	任职资格核准日一换届止	0	0	-	否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注： 1. 表中公司发薪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实发税前薪酬，其薪酬总额待有关部门确认后另行公布。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陈云江先生、王厚印先生、王遥女士、郭俊先生、衣志强先生尚未获金融监管机构任职资格核准或尚未向金融监管机构任职报告，2025年内未实际履职。
2. 2024年1月，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弘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2025年5月，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吴弘南京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5)157号)，核准吴弘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自吴弘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核准之日起，沈永明先生不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报告期内，沈永明先生从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为12.5万元。
3. 2025年11月，自《公司章程》修改获监管核准之日起，公司监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不再履行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2025年12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后，吕冬阳先生、马淼女士、徐月萍女士、王家华先生、王国彬先生、黄涛女士、张吕林先生、郭俊先生、戚梦然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相关职务。报告期内，上述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从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为：吕冬阳先生63.6万元，马淼女士27万元，徐月萍女士27万元，王家华先生27万元，郭俊先生211.07万元，戚梦然先生207万元，王国彬先生、黄涛女士、张吕林先生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4. 2025年12月，徐腊梅女士因到龄退休原因辞去业务总监职务。徐腊梅女士年初和年末持有公司股份均为50,000股，持股未发生变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为192.55万元。

以上部分内容可见公司在上交所公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经考核及有关部门确认后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2024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披露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2022年 薪酬其余部分	2023年 薪酬其余部分	2024年 薪酬其余部分
谢宁	董事长	—	—	45.53
朱钢	行长	6.21	74.69	75.53
周文凯	副行长	0	0	14.19
陈谐	副行长	66.95	67.09	14.37
米乐	副行长	0	0	145.63
宋清松	副行长	0	0	14.03
江志纯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0	0	14.19
陈晓江	副行长	0	0	14.28
余宣杰	首席信息官	0	0	17.23
朱峰	业务总监	0	0	15.51

###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年/月)	任职/离任
吕冬阳	监事长	男	60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马淼	外部监事	女	54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徐月萍	外部监事	女	54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王家华	外部监事	男	53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王国彬	股东监事	男	51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黄涛	股东监事	女	53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张吕林	股东监事	男	58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郭俊	职工监事	男	53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戚梦然	职工监事	男	47	2024年1月—2025年11月	离任
徐腊梅	业务总监	女	60	2024年1月—2025年12月	离任
沈永明	独立董事	男	61	2020年9月—2025年5月	离任
吴弘	独立董事	男	69	2025年5月—换届止	任职
陈云江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6年1月—换届止	任职
王厚印	非执行董事	男	51	任职资格核准日—换届止	任职
王遥	独立董事	女	50	2026年3月—换届止	任职
郭俊	职工董事	男	53	2026年3月—换届止	任职
衣志强	职工董事	男	51	2026年3月—换届止	任职
朱钢	首席合规官	男	57	2025年12月—换届止	任职
印建军	业务总监	男	57	任职资格核准日—换届止	任职

- 2025年11月，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苏金复〔2025〕428号)，自《公司章程》修改获监管核准之日起，公司监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不再履行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监管制度规定的监事会职权。2025年12月，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事会相关职权；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同步撤销；与监事会运作和监事履职的相关制度同步废止；吕冬阳先生、马淼女士、徐月萍女士、王家华先生、王国彬先生、黄涛女士、张吕林先生、郭俊先生、戚梦然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相关职务。
- 2025年12月，徐腊梅女士因到龄退休原因辞去业务总监职务。
- 2025年5月，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吴弘南京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5〕157号)，核准吴弘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自吴弘先生的任职资格获得核准之日起，沈永明先生不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2025年5月，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陈云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2026年1月，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陈云江南京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6〕1号)，核准陈云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 2025年12月，公司召开第二届第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郭俊先生、衣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6年3月，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郭俊南京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6〕56号)、《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衣志强南京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复〔2026〕79号)，郭俊先生和衣志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机构核准。
- 2025年12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王遥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3月，公司已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完成王遥女士的独立董事任职报告。
- 2025年12月，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王厚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王厚印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尚需金融监管机构核准，任期自金融监管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2025年12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聘任朱钢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印建军先生为公司业务总监，任职资格尚需金融监管机构核准，任期自金融监管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部分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公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



谢宁



朱钢



杨伯豪 (Paul Yang)

**谢宁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货币信贷管理处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泰州市中心支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泰州市中心支局局长；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南京银行党委书记、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会员副会长，江苏省金融青年联合会副主席。

**朱钢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银行政策法规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信贷业务处副处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风险控制部总经理；南京银行行长助理，兼无锡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南京市企业联合会、南京市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南京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职业经理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职业经理人)；江苏省宏观经济学会理事。现任南京银行党委副书记、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行长、财务负责人、首席合规官，中国金融学会理事，江苏省金融学会理事，江苏省银行业协会副会长。

**杨伯豪(Paul Yang)先生** 法国国籍，196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法商百利达银行台湾市场分行副总经理，法国巴黎银行台湾市场负责人，法国巴黎银行东北亚区域副总裁及香港分行行政副总裁，法国巴黎银行大中华区企业金融部副主管，法国巴黎银行香港分行行政总裁，法国巴黎银行大中华区负责人。现任法国巴黎银行集团亚太区行政总裁，法国巴黎银行企业及机构银行亚太区行政总裁，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陈云江



陈峥



徐益民

**陈云江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金陵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发展部经理助理；南京禄口机场南京奥特佳冷机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陈峥女士** 中国国籍，中国农工党党员，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市国资集团资产管理部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金融资产部经理，南京市国资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南京紫金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董事长；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副董事长；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南京市妇女第十四次代表大会执委；南京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第六届理事；江苏省企业联合会、江苏省企业家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国慈善联合会慈善信托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兼任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委员，南京市妇女联合会第十五届常务委员，南京市慈善总会副会长、常务理事，南京金融发展促进会第二届专家委员会委员，农工民主党南京市副主委，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徐益民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南京市第十四届、第十五届、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现任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南京栖霞建设仙林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南京高科新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董事，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廖定进



王厚印



强莹

**廖定进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7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湖州市分公司总经理；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人身监管处处长，办公室主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深专家兼浙江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深专家兼广东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王厚印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华泰证券计划财务部技术主办；华泰证券南通环城西路证券营业部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华泰证券稽查部稽查员；华泰证券营销管理总部业务管理部副经理；华泰证券南京解放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华泰证券上海天钥桥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华泰证券上海牡丹江路证券营业部负责人、总经理；华泰证券计划财务部财务团队负责人；华泰证券上海黄浦区来福士广场证券营业部负责人、总经理；华泰证券上海武定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华泰证券常州分公司总经理；华泰证券运营中心副总经理(中层正职级)。现任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待金融监管机构核准)。

**强莹女士**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经济系教师；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宏观部副主任，发展战略部总经理，研究所所长兼华泰证券监事；华泰长城期货公司董事；上海金浦产业投资基金董事；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所所长；浙江涌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余瑞玉



俞红海



吴弘

**余瑞玉女士** 中国国籍，民建会员，1960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江苏省财政厅办事员，江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人员，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第三届至第五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国民主建国会第八届、第九届中央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监事会监事长。现任江苏天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俞红海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8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江苏睢宁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全国金融硕士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江苏省资本市场研究会会长，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弘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5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历任华东政法大学党委委员，知识产权学院党委书记，经济法学院院长；国家司法考试命题委员会委员；上海市人大立法咨询专家；上海市消费者保护委员会委员。现任华东政法大学教授、博导，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广州等地仲裁机构仲裁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会长，上海金融法制研究会副会长，上海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咨询专家，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王遥

郭俊

衣志强

**王遥女士**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泰证券公司(原山东证券)北京代表处项目经理；中信证券华南公司(原广州证券)北京投行部高级经理；中央财经大学国家财经战略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院长、中央财经大学国家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银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郭俊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营业管理部办公室综合秘书科副科长，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人事处组织科副科长、科长，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处副处长；南京市金融发展办公室综合法规处副处长、处长；南京银行行政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级)，南京银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培训部总经理，南京银行职工监事。现任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党群工作部主任、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南京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理事。

**衣志强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南京银行城北支行副行长、中央门支行副行长；南京银行风险控制部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南京银行风险管理部内部控制与操作风险管理部经理，南京银行法律合规部操作风险管理部经理；南京银行徐州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行长助理，南京银行徐州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行长；南京银行党风廉政室副主任兼党委巡查工作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南京银行党风廉政室主任兼党委巡查工作办公室主任，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周文凯



陈谡



米乐(Miro Kolesar)

**周文凯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工程师。历任南京银行发展规划部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泰州分行行长；南京银行行长助理；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南京分行(筹)工作组组长；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苏宁消费金融公司监事长；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现任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职业经理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江苏省金融业联合会副理事长，江苏省工商联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南京市企业联合会、南京市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

**陈谡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历任南京市建邺区发改局副局长，南京市建邺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南京市建邺区委组织部副部长，南京市纪委(监察局)执法监察室副主任，南京市纪委(监察局)纪检监察三室副主任，南京市纪委办公厅副主任，南京市委巡察办副主任，南京市纪委监委研究室(法规室)主任，南京市纪委监委派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南京银行党委委员。现任南京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职业经理人)。

**米乐(Miro Kolesar)先生** 捷克国籍，197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PPF集团北京代表处中国首席代表；捷信消费金融公司(天津)副董事长；西班牙对外银行中国区总裁；杭银消费金融公司(杭州)副董事长；中国欧盟商会全国执行委员会副主席，消费金融工作组全国主席，银行工作组全国副主席；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战略市场发展部主管。现任南京银行副行长(法国巴黎银行派驻)。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宋清松



江志纯



陈晓江

**宋清松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南京银行营业部副主任，光华支行负责人、行长，洪武支行行长；南京银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先后兼南京银行小企业金融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南京分行(筹)工作组副组长，南京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业务总监兼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副行长(职业经理人)兼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南京银行副行长(职业经理人)，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金融学会会长。

**江志纯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银行热河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泰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杭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培训学院常务副院长，兼昆山鹿城村镇银行监事长；南京银行董事会秘书。现任南京银行副行长(职业经理人)兼董事会秘书，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秘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江苏地区召集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ESG专业委员会委员，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江苏省股份制企业协会副会长。

**陈晓江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5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南京银行南通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南通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自贸区业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南京银行业务总监。现任南京银行副行长(职业经理人)，江苏省宏观经济学会常务理事。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余宣杰



朱峰



印建军

**余宣杰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南京银行信息技术部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电子银行部总经理，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南京银行首席信息官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现任南京银行首席信息官，江苏省钱币学会理事、副会长，中国支付清算协会监事代表。

**朱峰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银行珠江支行副行长，百子亭支行副行长、行长；南京银行人事教育处科长，办公室副主任；山西路支行行长，城北支行行长；南通分行筹建组组长，南通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南京银行营销总监。现任南京银行业务总监、总行机关党委书记，南京金融发展促进会副会长。

**印建军先生** 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如东县支行计划信贷科副科长，信贷管理科副科长，信贷经营科科长，行长助理，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南通港闸支行主要负责人，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如皋市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南京银行南通分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副行长，纪委书记；南京银行盐城分行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主要负责人，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南京银行业务总监(任职资格待金融监管机构核准)兼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合规官。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杨伯豪	法国巴黎银行	法国巴黎银行集团亚太区行政总裁、法国巴黎银行企业及机构银行亚太区行政总裁
陈云江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峥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董事
徐益民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廖定进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裁
王厚印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注：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为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33%股份。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陈峥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徐益民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
	南京栖霞建设仙林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
	南京高科新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
	金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
强莹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余瑞玉	江苏天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俞红海	南京大学	工程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吴弘	华东政法大学	教授、博导
	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	律师
	上海、广州等地仲裁机构	仲裁员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遥	中央财经大学	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院长、国家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周文凯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
宋清松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董事

###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标准并进行考评，制定、审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通过《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预安排》《2025年度董事和高管人员考评结果》等议案，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事项进行考评并提出相关建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根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确定。 公司发薪的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评管理办法》《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报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168.97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依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评管理办法》《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业绩考核暂行办法》对董事及高管人员进行考核，并已完成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根据《南京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对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进行延期支付，纳入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按照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6.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南京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评管理办法》和《南京银行职业经理人业绩考核暂行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公司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实施量化、精细、科学考核，实现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聘任和薪酬激励的有效管理。

### 7. 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详见《公司章程》。

## 十三、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单位：人

母公司员工数量	14,857
主要子公司员工数量	3,081
员工数量合计	17,9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55

注：上表员工数包含劳务派遣和劳务外包人员。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3,792	21.14
业务人员	12,492	69.64
技术人员	1,654	9.22
合计	17,93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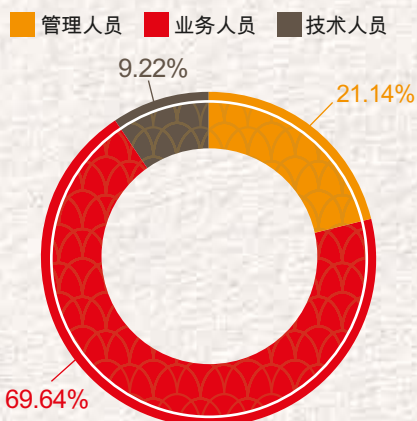
####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教育程度人数(人)	占比(%)
博硕士研究生学历	5,616	31.31
大学本科学历	11,883	66.24
其他	439	2.45
合计	17,93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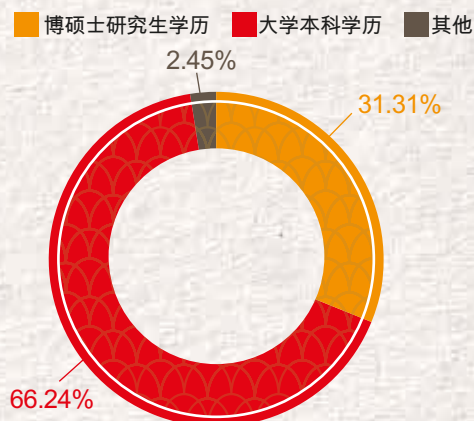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员工专业构成与教育程度图表列示如下：

### 专业构成



### 教育程度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正式员工平均年龄35岁，本科以上(含本科)占比99.19%，硕士博士占比34.88%。

## (二) 薪酬政策

### 1. 基本政策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公司制定了《南京银行薪酬管理制度》《南京银行薪酬管理实施细则》，并向董事会报告。围绕全行发展战略，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效益增长、效率提升的导向，完善与价值创造相匹配、激励约束相统一的人才激励机制，持续提升人力资源效能。

薪酬政策与公司治理要求、经营发展战略、市场价值定位和人才竞争策略相适应，坚持战略导向、市场导向、价值导向和发展导向的管理原则，强调岗位、能力与绩效并重。一方面以“以岗位定空间、以能力定标准、以绩效定薪酬”为付薪理念，兼顾公平与效率，重点向核心关键岗位、前台一线岗位倾斜，构建“向价值贡献倾斜”的人才激励体系，促进资源合理配置，有效支撑全行经营发展战略和人才发展战略；另一方面为提升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建立“鑫福家”健康福利生态体系，满足员工基本需求、核心需求及价值需求多个层面，持续增强“鑫福家”福利品牌效应，充分发挥薪酬福利的激励和引导作用。

公司薪酬由固定薪酬(即基本薪酬)、可变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构成。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南京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机制，明确薪酬支付期限与相应风险持续时期保持一致原则，平衡收入当期性与风险滞后性关系，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绩和市场水平相适应。

### 2. 组织管理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的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

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负责对有关薪酬制度和政策的审核、薪酬总额的初步认定，并报董事会批准；负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制订和实施。

公司经营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开展全行薪酬管理工作。总行成立经营层薪酬委员会，负责研究确定全行薪酬管理的重要事项。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三) 人力资源管理

#### 1. 人才招引

本行坚持战略导向，紧密围绕科创金融、绿色金融、投资银行、数字科技等重点战略领域，前瞻性开展人才招引布局。坚持资源分配“向一线、向前台、向科技”倾斜的原则，重点加强分行高绩效、专业化营销与业务人才引进，为核心业务增长提供强劲的人才支持。积极拓宽多元化引才渠道，通过精准招引行业高端人才、深化目标高校合作等方式，打造全方位引才体系，显著提升了人才引进的匹配性与专业性。

持续强化雇主品牌建设，以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清晰的职业发展通道和积极奋进的组织氛围，在提升招聘吸引力的同时，有效增强了雇主品牌美誉度，全年荣获“最具发展潜力雇主”“年度明星雇主”等多项权威荣誉。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积极践行“稳就业”“保就业”政策要求。通过深度参与校企合作、举办企业开放日活动、参加“青柠实践实境课堂”项目等，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实践平台与职业指导，助力高质量充分就业。

#### 2. 职业发展

本行坚持“事业汇聚人才，奋斗成就未来”的人才理念，构建与全行战略发展目标相匹配的职业发展体系。通过建立覆盖全员的岗位序列、清晰的任职资格标准和科学的晋升机制，促进员工持续提升专业能力，实现职业发展。同时，通过搭建管理和专业的“Y”型职业发展双通道，为员工提供多元化的职业发展路径，给予员工序列内垂直晋升和横向发展的机会。

在覆盖全员的职业发展体系的基础上，本行建立了覆盖全职业生涯的员工培养体系，结合员工的职业发展周期建立标准化的培养路径，配套岗位交流、师徒带教、人才储备等机制，多举措、多方位开展员工培养工作。同时，为员工打造多元化的能力展示平台，充分激发人才活力。通过标准化培养与个性化发展相结合的模式，实现人才发展与组织战略同频共振。

#### 3. 人员培训

2025年培训工作以“适应战略转型，锻造过硬队伍”为导向，持续筑牢符合新时期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人才高地。全行2025年新上线并推送线上课程2,287门，微课学习地图866个，开展在线学习活动2,166个，全年在线学习总人次达724万，人均每月学习时长160.83分钟。知识流通平台“如禾3.0”迭代升级，收录标准化知识40,068条，累计解答用户提问169万次。

##### (1) 完善顶层设计，重塑教育培训体系

基于学员所处的不同职业发展阶段，建立客户经理“五营四队伍”的人才生产线培训体系，构建从客户决策链出发的营销岗位“四维十力”胜任力模型。明确“客户化、场景化、数字化”技术路线和“三教三检三支撑”标准化办学方针，打造“从客户出发，到讲师落地”的“七星训战”模式。

##### (2) 学习资源与场景化工具开发

围绕一线业务需求，开发47门标准化课程(涵盖产品、话术、营销技巧)，认证264名讲师、100名通关专家；上线产品知识树，梳理224个重点产品，提升基层干部员工产品知识学习的便捷度；完成23个高频场景的33门模拟系统互动课程；建设人才生产线数据驾驶舱系统，上线各条线关键带教指标，对接5个行内系统，实现关键指标数据的自动化更新和汇总展示。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3) 分层分类培训落地实施

针对近三年入行的校招新员工开展各类培训，完成应参训人员全覆盖。一是以培训“综合化营销储备军”为目标，持续开展人才生产线“新兵营”培训项目，共1,405名应训学员完成“四个了解”线上学习，其中273名2025届校招新员工完成共8期“五力强化”线下集中培训。二是完成“训战营590计划”，完成29个高频、重要、易学业务场景梳理，制定训战营“1+N+X”培训方案，打造客户经理队伍“学练考战”学习闭环，全年开展“训战营”线下培训项目28期，培训学员1,023人；组织训战营通关69场，共225名内部讲师和专家参与训战营的授课和通关；学员分批次实施90天分行带教，各分行共798名带教老师参与带教工作。三是开展跨条线“尖兵营”培训班14期，共632名业务骨干参训，其中55%为“高质量发展鑫星榜”上榜业务骨干。四是开展“特战营”“加油营”试点项目共6期，为“五营四队伍”人才生产线体系建设提供实践支撑。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91,76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4,336.98

## 十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制定的审慎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符合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关于资本充足率等监管指标标准以及股利分配相关要求，同时应充分考虑公司的发展需求。

公司董事会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区分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一)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80%；
- (二)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40%；
- (三)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公司针对普通股股东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一) 公司利润分配形式：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条件和比例：除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计划进行重大投资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可能导致公司不符合资本监管要求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最近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股利分配。在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不相匹配或者董事会认为必要时，董事会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基础上，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在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 (三) 公司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四) 公司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的过程中，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意见，在获得独立董事明确意见后，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出现本条(二)达不到资本监管要求的特殊情况，公司不分红时，须经股东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 (五)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应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修改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作为特别决议通过；
- (六)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向股东会提出，并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完备，没有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三)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要明确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盈利年度应当分配现金股利。本公司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的前提下，每年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727.59亿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05.94亿元，扣除2025年已发放的境内优先股股息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合计11.06亿元后，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当年利润为194.88亿元(含已分中期分红)。依据上述利润情况及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2025年度作如下利润分配：

1. 按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59亿元；
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提取一般风险准备57.21亿元；
3. 以2025年12月31日普通股总股本12,363,567,245股计算，2025年末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29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7.56亿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叠加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86亿元(含税)，2025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42亿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1.60%。分配完成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 (四) 近三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分红年度	每10股派息数 (元)(含税)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 比率(%)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
2025年	5.2915(中期分红3.062, 末期分红2.2295)	65.42	207.01	30.00	31.60
2024年	5.4557(中期分红3.4626, 末期分红1.9931)	60.54	190.71	30.00	31.74
2023年	5.367	55.51	173.96	30.00	31.91

注：1. 2025年6月，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南银转债”转股，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相应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2024年末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人民币0.21176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0.19931元(含税)，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2. 2025年11月，公司完成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以普通股总股本12,363,567,24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6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85,724,290.42元(四舍五入)，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81.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81.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均净利润金额(4)	190.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95.2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0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727.59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十六、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持续完善制度管理机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一是制定2025年制度计划并推进实施。本年度依据金融领域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变化、公司组织架构变动以及业务事务流程优化等情况共修订或编制总行级制度777项，分行级制度403项，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二是强化制度审查，确保制度内容完整、准确、有效，并持续开展制度评估与制度后评价工作，不断提升制度规范性、合规性和实操性。三是持续开展制度解读培训与执行情况检查监督，确保制度执行到位。

### 十七、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及《南京银行并表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将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并表管理范畴，在公司治理、资本管理、财务管理、全面风险管理等方面多措并举，有效落实公司战略规划，稳步推进并表管理建设。

### 十八、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一)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 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三) 公司是否披露了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是

公司同步在上交所披露《南京银行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四) 公司是否在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每股社会贡献值：是，详见《南京银行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五) 公司是否聘请中介机构对社会责任报告进行验证：是

### 十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编制了《南京银行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二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认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上述报告全文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十一、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始终将保证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水平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努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信息披露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各类信息，共披露定期报告4项，临时公告100项，并对公司重要事项进行了公告。

### 二十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与投资者的沟通机制，注重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机构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共计接听投资者热线800余次、在上证e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15次、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推送发布相关资讯36次、召开业绩说明会3次、组织参加券商策略会48次、接待投资者现场或电话调研70余次。

### 二十三、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制订了《南京银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修订了《南京银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7年，公司修订了《南京银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20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公司修订了《南京银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2023年，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公司修订了《南京银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对涉及重大事项、财务变动与市场关联的事项都实时登记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未发现违反制度执行的情形。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二十四、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 二十五、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及相关执行情况

公司在《南京银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南京银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南京银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南京银行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规定了信息披露工作的责任人及其职责，并规定由于有关人员因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导致公司信息披露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公司应对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直至解除其职务的处分，并可以要求其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 二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已完成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未发现须整改的问题。

### 二十七、推进绿色金融、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履行环境责任情况

本行将绿色金融作为全行战略转型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围绕“1+3+X”绿色金融发展体系，系统性推进战略深化、业务拓展、产品创新与能力建设，绿色金融发展取得全面突破，行业标杆地位进一步巩固。

#### （一）强化战略引领与顶层设计，发展能效持续提升

本行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治理架构，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高管层绿色金融发展委员会及各工作组协同发力，有效统筹全行绿色金融发展。年内扎实推进战略规划落地，制定并实施年度重点任务清单，确保战略执行系统化、常态化。在2025年江苏省人行开展的绿色低碳发展效果评估和江苏金监局开展绿色金融评价工作中，均被评为最优档，专业能力与实践成效获得监管认可。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绿色对公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30.08%，已连续八年保持20%以上的高速增长，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超25%。

#### （二）坚持创新驱动，产品服务体系多维突破

**一是标杆债券发行。**成功发行全国首单符合《多边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MCGT)的境内主题绿色金融债券，规模达100亿元，该目录标准被视为全球可持续金融标准趋同的里程碑。**二是碳金融创新引领。**在江苏省内率先落地产品碳足迹挂钩贷款、“近零碳工厂”挂钩贷款、基于自主碳核算的碳排放挂钩贷款及湿地碳汇保单质押贷款，将贷款利率与企业碳表现动态挂钩，以市场化机制引导和激励企业主动减排。**三是转型金融前瞻布局。**发布《南京银行转型金融推动方案》，将化工、建材、航运、造纸、钢铁五大行业确定为重点方向，率先在泰州落地江苏首笔航运企业转型金融贷款，并在南通、盐城、常州、连云港、淮安等地实现多个重点行业转型金融贷款的首批落地。同时自主研发上线转型金融过程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线上化、智能化管理，成为江苏省科技赋能转型金融的首个实践样本。**四是特色领域深度服务。**聚焦绿色金融细分赛道，实现多点突破。政策性工具高效落地，积极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及“苏碳融”再贷款，精准支持清洁能源、节能环保项目；银政合作树立标杆，“环保贷”投放数量与金额位列江苏省合作银行第一；新兴领域布局起势，“零碳园区”、“无废城市”领域贷款余额分别突破80亿元和65亿元；绿色制造成效显著，服务国家级及省级“绿色工厂”达540户，贷款余额170亿元。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三）深耕场景金融，综合服务生态日益完善

一是构建标签体系，精准实施服务。围绕“绿色产业、转型金融、新兴专项”三大场景，运用“区域+产业+客户”联动模式，提供差异化、定制化金融服务。在此基础上，先后推出《支持零碳园区建设服务方案》《公共建筑能源费用托管业务模式推动方案》等专项服务方案，为重点园区与项目提供针对性支持。二是融合碳普惠机制，引导公众参与。通过对接“江苏公共机构碳普惠管理信息平台”，针对自愿提供授权的客户，提供将地铁出行、ETC缴费、生活缴费等个人绿色行为直接转化为“碳积分”服务，并在本行服务商城开通积分兑换福利，使“绿色行动有回馈”成为现实，激发公众践行低碳生活的内生动力，创新银行服务公众、履行社会责任的形式，实现了环境效益、社会效益与用户黏性的多方共赢。

### （四）深化科技赋能，数字化支撑体系行业领先

一是高标准建设绿色金融管理系统，打造“寻绿—识绿—赋绿”全流程数字化服务能力：前端“数字寻绿”主动识别绿色客户，中端“智能识绿”运用AI模型提升业务认定准确性，后端依托自主创新研发碳核算模块，实现对企业“算碳、比碳、用碳”功能的线上化部署，成为国内领先具备自主企业碳核算能力的银行之一。二是自主研发转型金融过程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线上化、智能化管理，成为江苏省科技赋能转型金融的首个实践样本。系统严格遵循本省转型金融政策框架，立足流程智能化、标准化、轻量化，引入外部数据交叉验证、系统自动校准、第三方专业认证、全周期绩效跟踪等多重机制，有效防控“假转型”风险，已成功助力多家企业完成转型认定并获得贷款支持。

### （五）拓展多元合作，品牌价值与市场声誉持续提升

一是融入全球治理网络。作为国内首家且唯一的城市商业银行，正式受邀加入国际金融公司(IFC)发起的国际性“绿色商业银行联盟”，签署《绿色商业银行卓越宣言》，在国际可持续发展舞台上发出中国城商行声音。二是强化战略合作平台合作。与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围绕绿色认证、绿色金融、数字化技术与碳资产管理等核心领域，共同打造绿色服务生态。三是荣誉成果丰硕。2025年先后荣获绿色金融60人论坛“最佳可持续金融案例”、新华信用金兰杯“绿色金融实践成果”、安永“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项优秀案例”、财联社“年度绿水青山奖ESG金融创新奖”等多个重磅奖项。

### （六）环境效益显著，形成多层次信息披露体系

2025年度绿色信贷支持的项目实现年节约标准煤2,935,155.14吨、二氧化碳当量3,076,855.40吨、化学需氧量3.2吨、氨氮0.3吨、二氧化硫52,100.07吨、氮氧化物29,974.83吨、节水116,775.99吨、细颗粒物(PM2.5)67,626.89吨、挥发性有机物9,500.22吨、总氮1.5吨，切实彰显金融服务绿色发展、助力新质生产力的责任担当。

为系统追踪并展现相关环境效益及可持续发展成效，本行建立了《绿色金融专题报告》《环境信息披露报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负责任银行原则(PRB)报告》《碳减排支持工具信息披露报告》组成的多层次披露体系，主动向社会公众和投资者传递本行在环境效益、公司治理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实践与承诺，提升透明度与市场公信力。

### （七）践行绿色运营，自身低碳发展取得实效

一是完成全国银行业首家“零碳网点”建设。与国家首批碳达峰试点—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度合作，完成“零碳网点”示范项目建设。综合运用绿色施工技术、材料、高效能设施设备、数字化管理系统等创新技术，实现全流程高效碳管控与运营能效显著提升，成功获得中国建筑节能协会“零碳建筑”认证，成为全国首家获得认证的银行网点，树立了银行业绿色网点建设全新标杆典范。二是统筹推进光伏项目建设。完成泰州分行大楼、南京利源北路支行屋顶光伏项目建设与并网发电。其中，泰州分行大楼屋顶光伏预计每年可发电20万度，节约电费约15.2万元，减排二氧化碳约126吨；利源北路支行屋顶光伏预计每年可发电10万度，节约电费约7.6万元，减排二氧化碳约63吨。三是持续推进能源精细化管理。实时监测总行大楼运行数据，强化全行水电能耗的统筹管理，推动全行范围内开展节能降耗与办公成本节约，全行用电量同比下降4.15%。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二十八、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 (一) 依托结对共建，深耕乡村振兴沃土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定位，以“增量、扩面、提质、增效”为目标，精准施策。一是继续开展为期两年的农业农村重大项目暨设施农业、粮食安全两大专项行动，加入江苏省农业农村厅设施农业贴息合作银行，并围绕设施农业、农业基础设施、农旅融合项目等建设需求，加大信贷资源倾斜，支持农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二是聚焦粮食安全主责主业，围绕粮食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大信贷投放，创新粮食全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三是深耕乡村产业振兴，推广“数据信用+产业链生态+场景服务”农业场景金融业务发展，聚焦农业新质生产力培育；强化科技赋能，迭代涉农金融产品体系，全面优化“苏农贷”“粮采贷”“粮e贷”“仓单e贷”“新农人贷”“鑫农保”等线上化金融产品，提升数智化普惠涉农金融服务质效。

截至报告期末，全行涉农贷款余额1,548.8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3.40亿元，增速7.90%。粮食重点领域贷款余额266.5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7.65亿元，增速16.45%。

此外，公司深入落实南京市委“双结对、双促进”工作部署，与溧水区石湫街道持续开展结对共建，围绕基层治理、产业发展和民生服务，领办年度攻坚项目，推动资源力量下沉一线，以“小切口”写好乡村振兴“大文章”。一是聚焦“急难愁盼”，办好民生实事。捐款40万元支持社区“银发食堂”、村道路沥青化改造、钢架蔬菜大棚等项目建设，为高龄、失智老人配备智能定位器。二是强化金融赋能，助力产业发展。积极响应街道产业发展融资需求，推出涵盖利率优惠、绿色审批、项目招引等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上线“‘湫’实惠农、寻味金陵”助农主题活动，开展助农专场直播，为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提供有力支持。三是坚持常态长效，赋能基层治理。组建以党员为主体的志愿者服务队伍，常态化开展“一日网格员”“金融知识进社区”、走访慰问、敬老助老等活动，依托石湫街道“苏皖环石白湖综治中心”设立金融服务窗口，为基层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 (二) 投身慈善公益，志愿传承善行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高度重视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入涵养和诠释“诚信、稳健、奋斗、尚义”价值观，始终坚持将金融国企的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通过不断擦亮“鑫意”慈善公益品牌，聚焦七大公益领域，持续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和社会公益事业，获评“‘江苏慈善之星’爱心单位”荣誉称号。

一是智育并行，筑梦未来。坚持以教育赋能民生改善，聚焦助学助教、扶智扶志，持续加大教育公益投入，第十五年开展“圆梦行动”慈善助学活动，累计捐助2,020万元助学款，帮助近3,000名贫困学子圆梦大学，联合南京市慈善总会开展受助学生走访慰问活动，为困难家庭学子送上关心和祝福；以长期稳定的公益投入助力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持续推进“童心为明”长期性公益助残项目，助力残疾儿童茁壮成长；拓展多元助学场景，深度参与南京市“爱心暑托班”民生实事项目，选派优秀青年志愿者分批走进南京市各辖区“爱心暑托班”，为近1,100名孩子送去金融启蒙课，用关爱服务填补暑期照护空档。

二是精准帮扶，温暖同行。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常态化赴驻地大石桥社区开展走访慰问活动，用精准服务为困难群众撑起“暖心伞”；持续丰富金融助农实践，以消费帮扶行动为乡村振兴助力，采购消费帮扶产品；组织职工参加“慈心为民·善行江苏”南京网络捐赠暨“慈善一日捐”活动，引导职工将慈善融入日常、化作寻常，营造崇德向善良好氛围。

三是金融赋能，助力发展。主动对接区域发展战略与地方建设需求，强化金融要素保障与服务供给，授牌第二批“鑫意·小站”，全国共新增21家站点。南京地区工会驿站开展“夏日送清凉”“爱心互献”等户外劳动者关爱活动，全力打造户外劳动者温馨港湾；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精准性与直达性，以金融力量支撑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支持见义勇为基金会、红十字会等慈善公益组织运作。向“江苏科技金融教育专项计划”捐赠40万元，在提升科技金融人才质量和高效技术转移转化效率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切实履行国有金融机构职责使命，冠名赞助江苏代表队参加2025“李宁杯”全国匹克球锦标赛，助力运动健儿在赛场突破自我、勇创佳绩，推动匹克球运动的普及与发展。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四是志愿传承，善行致远。**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健全员工志愿服务体系，推动“学雷锋”志愿活动常态化、品牌化、规范化，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困难群众帮扶、环境卫生清洁、重大赛事保障等志愿服务活动，帮助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围绕国家“双碳”目标，成立“绿动先锋”金融志愿服务队，创新开展绿色金融进社区、进校园等专项志愿服务活动，向社会公众普及绿色金融知识和低碳生活理念；引导全员积极参与公益实践，开展“让爱流动温暖护航”2025年无偿献血活动，超500名南京地区员工积极参与，献血总量合计117,590毫升，31名员工自愿加入中国造血干细胞资料库；传承尊老敬老爱老传统美德，组织“敬老月”主题活动，走进敬老院、养老服务中心、社区老年人开展“爱心义剪”“金融知识普及”“健康讲座”等志愿服务，为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贡献金融力量。

### 二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已单独披露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全文请见上交所网站，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十、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本行始终坚守人民至上的根本立场，深刻领会、高度重视并持续深化相关工作，履行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2025年，本行着力构建“战略指引、文化赋能、制度支撑、行动自觉”四位一体的消保管理体系。

#### （一）深化消保体制机制建设

2025年，本行持续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建立“总行顶层设计—一条线专业指导—机构属地执行”三级管理架构，形成网格化消保管理体系，推动消保工作向标准化、精细化、高效化发展。

#### （二）提升消保队伍专业能力

2025年，本行持续强化消保专业能力建设，通过扩充线上学习资源库、组织分层分类专项培训、优化消保专区课程体系，全面提升员工消保专业素养和服务水平。

#### （三）加强统筹全面推进消保工作

加强统筹规划，本行研究制定《南京银行2025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意见》《南京银行2025年度公众教育工作指导意见》等，全面贯彻执行各级监管要求，系统性推进全行消保工作向纵深开展。2025年，本行接收监管转办投诉5,891笔，投诉主要集中在互联网贷款，共计发生此类投诉3,976笔，占比监管转办总量的67.49%。从地区分布来看，主要集中在江苏地区。

#### （四）加强品牌建设 with 公众教育

围绕金融消费者全生命周期，以“鑫中有你、共筑美好”为主题，打造“南银消保”客户及服务品牌，开展体系化、常态化的金融知识普及教育活动。2025年，本行按照监管部门统一部署主动作为，积极组织开展各类自主和集中教育宣传活动。建立健全教育宣传多方联动机制，全年常态化开展风险提示教育；开展3月、6月和9月集中教育宣传，与当地教育局联动推动金融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工作等。全年累计开展各类活动2,000余场，各渠道受众达300万人。

#### （五）深化科技赋能，提升数智化效能

在持续优化投诉管理系统功能的基础上，完成消保与客户体验管理系统1.0上线运行，通过系统数据分析，及时进行风险识别，推动产品和服务优化。

## 第五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三十一、反洗钱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及各项监管要求，遵循“基于风险”理念，持续推进以客户为中心反洗钱管理体系2.0版建设，不断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优化机制流程与工具方法，严格履行各项反洗钱义务，不断提升公司洗钱风险管理水平与工作质效。

**一是持续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完善反洗钱专业制度，对照新《反洗钱法》及配套新规，结合工作实际，梳理形成待完善制度清单并推动修订；优化业务制度，持续将反洗钱标准有效落实至业务制度、嵌入业务办理流程，推动客户尽职调查、资料保存等基础工作与常规展业融合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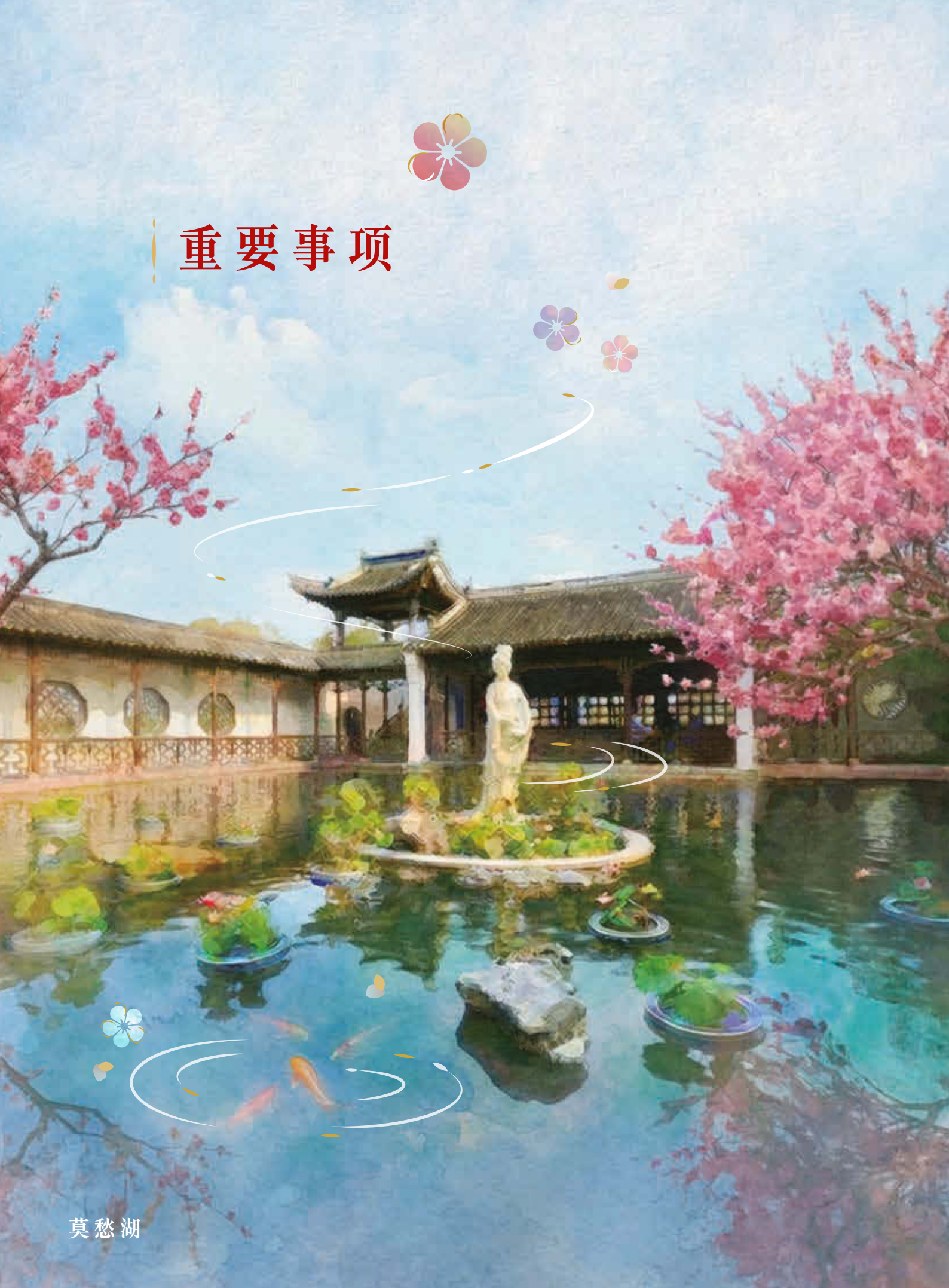
**二是持续强化反洗钱核心义务履行。**完善客户尽职调查机制，构建完善以“异常”为核心的持续尽调机制，不断丰富强化尽调管理工具；优化洗钱风险评估机制，基于客户洗钱风险“五级九档”分类，推动差异化管控机制落地，进一步平衡风险管控与业务效率；持续加强名单监控管理，完善名单监控系统功能和核查流程，进一步提升名单筛查的准确性以及预警处理质效；优化交易监测机制，新增或优化45个监测模型，构建“基础+专项”双层反洗钱监测模型体系，持续提升可疑交易监测和甄别分析质效。

**三是持续完善反洗钱数据系统。**开发AI智能分析工具，启动反洗钱负面信息集市、智能图谱分析平台建设，完成60余套业务系统优化升级、118项反洗钱系统功能完善，持续提升反洗钱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

**四是持续开展反洗钱宣传培训。**多渠道开展公众宣传，结合3月15日“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月15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2月4日“全国法制宣传日”等重要时点，开展反洗钱常规宣传，并结合反洗钱新规实施、受益所有人备案等主题开展专题宣传，切实提升社会公众防范洗钱风险的意识；多层次开展内部培训，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层级管理人员、反洗钱专兼职人员、业务人员、新入职员工开展针对性培训，持续提升各层级人员反洗钱意识与履职能力。



# 重要事项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007年6月8日，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7年6月8日，法国巴黎银行出具《承诺函》，同意与持有公司类似股权比例的中国股东享有同等的地位，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放弃与公司《战略联盟合作协议》项下包括“法国巴黎银行持续持股”“需磋商事项”及“法国巴黎银行的代表与借调人员”等条款规定的相关特殊权力的行使。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分别就非公开发行普通股、优先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可能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形，承诺为填补可能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将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发展和盈利能力，实施持续、稳定、合理的股东利润分配政策，尽量减少对股东回报的影响，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同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披露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业务是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常规业务之一。公司重视担保业务的风险管理，根据该项业务的风险特征，制定并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对外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内，公司该项业务运作正常，无正常业务之外的对外担保业务，没有发现重大违规担保的情况。

###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有关公司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年)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培菁、黄贝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年)	3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5

2025年12月26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了《关于聘请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在执行完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8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财政部规定最长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年限。2026年度，公司变更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尚未审结的清收类诉讼案件有791笔，涉及金额人民币37.31亿元；母公司作为被告(或第三人)被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43笔，涉及金额人民币17.63亿元。

###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大股东未发生上述情况。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发生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九、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类别对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并履行相应的审议及披露程序。2025年预计额度情况请参见《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在年度预计额度内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6次，其中2次为现场会议，4次以书面传签召开，主要议题有动态及时更新公司2025年关联方名单、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公司2025年度部分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4年工作总结、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的修订等，进一步规范了关联交易行为，控制了关联交易风险，促进了公司安全、稳健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符合必要性、合规性和公允性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部关联方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569.65亿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金额0.62亿元，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20.66亿元，存款类关联交易余额252.77亿元，其他类关联交易金额0.37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托管事项。

#### (二)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承包事项。

#### (三)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重大租赁事项。

#### (四)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正常业务之外的对外担保业务，没有发现重大违规担保的情况。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五）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正常业务之外的委托理财事项。

### （六）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 十一、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二、上市及近五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发行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2007年，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3亿股，每股发行价格11.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7.14亿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核心资本。
2. 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和央行批准，2021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1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4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满足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规定的绿色项目。
3. 2021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
4. 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和央行批准，2021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1年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1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满足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规定的绿色项目。
5. 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和央行批准，2021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1年金融债券(第一期)2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6. 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和央行批准，2022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2年金融债券(第一期)2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7. 经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和央行批准，2022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2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2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8.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2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2年绿色金融债券5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满足公司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
9.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2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2年金融债券(第二期)1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10.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3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25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11.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4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26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12.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4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4年金融债券(第二期) 2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13.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批准，2024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4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 50亿元、2024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二期) 100亿元，所募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充实公司二级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以增强公司的营运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14.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4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4年金融债券(第三期)(债券通) 15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15.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批准，2025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5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110亿元，所募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充实公司二级资本，提高资本充足率，以增强公司的营运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16.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5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50亿元，所募资金适用法规要求，通过贷款和债券投资等多种途径，专项支持科技创新领域业务。
17.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5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100亿元，所募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发行人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优先用于以下两方面：1.符合《多边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2024年版)的绿色产业项目；2.传统产业绿色转型、清洁能源产业、绿色新兴产业等绿色制造业，以推动制造业绿色低碳发展。
18.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5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5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13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19.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5年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2025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债券通) 100亿元，所募资金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 十三、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十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1. 根据监管部门简化自由贸易试验区准入相关要求，上海临港新片区支行做好市场准入事项报告，并于2025年1月22日开业。
2.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通监管分局(通金复〔2025〕100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通监管分局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长江支行开业的批复》，如皋长江支行于2025年9月28日开业。
3.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宿迁监管分局(宿金复〔2025〕61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宿迁监管分局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洋河支行开业的批复》，宿迁洋河支行于2025年11月27日开业。

# 股份变动 及股东情况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可转债转股	限售股上市流通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31,108,262	10.22	-	-1,131,108,262	-1,131,108,262	0	0
1、国家持股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999,874,667	9.03	-	-999,874,667	-999,874,667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4、外资持股	131,233,595	1.19	-	-131,233,595	-131,233,595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1,233,595	1.19	-	-131,233,595	-131,233,595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936,477,222	89.78	1,295,981,761	1,131,108,262	2,427,090,023	12,363,567,245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9,936,477,222	89.78	1,295,981,761	1,131,108,262	2,427,090,023	12,363,567,245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1,067,585,484	100	1,295,981,761	0	1,295,981,761	12,363,567,245	100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2021年6月1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的“南银转债”，2021年12月21日起进入转股期，2025年6月9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并于2025年7月18日提前赎回并摘牌。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7月17日期间，“南银转债”累计转股数为1,295,981,761股，公司总股本由11,067,585,484股变更为12,363,567,245股。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		未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解除限售股数	增加限售股数			
法国巴黎银行	131,233,595	131,233,595	0	0	非公开发行	2025年4月23日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999,874,667	999,874,667	0	0	非公开发行	2025年4月23日
合计	1,131,108,262	1,131,108,262	0	0	/	/

注：2025年4月23日，法国巴黎银行和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近五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2020年4月2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524,809,049股，发行价格为7.62元/股，募集资金净额115.72亿元，并于2020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2021年6月15日，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0亿元，发行数量为20,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六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70%、第四年1.20%、第五年1.70%、第六年2.00%，募集资金净额199.83亿元，并于2021年6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二) 报告期内，除可转债转股1,295,981,761股外，公司没有实施送股、配股等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的情形。亦无内部职工股。

### 三、 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8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6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法国巴黎银行(含QFII)	247,271,265	2,243,336,558	18.14	0	无	0	境外法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670,688,326	1,818,202,198	14.71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917,245	1,347,831,480	10.90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48,303,153	1,236,356,694	9.9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江苏省烟草公司)	0	471,583,361	3.81	0	无	0	国有法人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	0	406,792,306	3.2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 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45,391,277	350,219,980	2.83	0	无	0	其他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0,508,574	339,543,782	2.7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43,233,964	288,489,506	2.3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120,830	257,195,618	2.08	0	无	0	其他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股份种类及数量	
	通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法国巴黎银行(含QFII)	2,243,336,558	人民币普通股	2,243,336,558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818,202,198	人民币普通股	1,818,202,198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47,831,480	人民币普通股	1,347,831,480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236,356,694	人民币普通股	1,236,356,694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江苏省烟草公司)	471,583,361	人民币普通股	471,583,361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	406,792,306	人民币普通股	406,792,30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50,219,980	人民币普通股	350,219,980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39,543,782	人民币普通股	339,543,782	
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88,489,506	人民币普通股	288,489,5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7,195,618	人民币普通股	257,195,61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 2013年2月，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变动提示性公告》，确认法国巴黎银行(QFII)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的股份为法国巴黎银行持有。上表已将法国巴黎银行和法国巴黎银行(QFII)合并计算。
- 2025年，法国巴黎银行(QFII)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247,271,265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2.00%。报告期末，法国巴黎银行(含QFII)持有本公司股份2,243,336,558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18.14%。
- 2025年，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可转债转股方式和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174,189,929股，以无偿受让其全资子公司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496,498,397股，以上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670,688,326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5.42%。报告期末，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818,202,198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14.71%。
- 2025年，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16,917,245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0.14%；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160,508,574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1.30%。报告期末，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687,375,262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13.65%。
- 2025年，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148,303,153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1.20%。报告期末，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236,356,694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9.99%。本报告中，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直接舍尾保留两位小数。
- 2025年，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本公司股份43,233,964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0.35%。报告期末，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88,489,506股，占本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的2.33%。
-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个月)
1	法国巴黎银行	0	2025年4月23日	131,233,595	60
2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2025年4月23日	999,874,667	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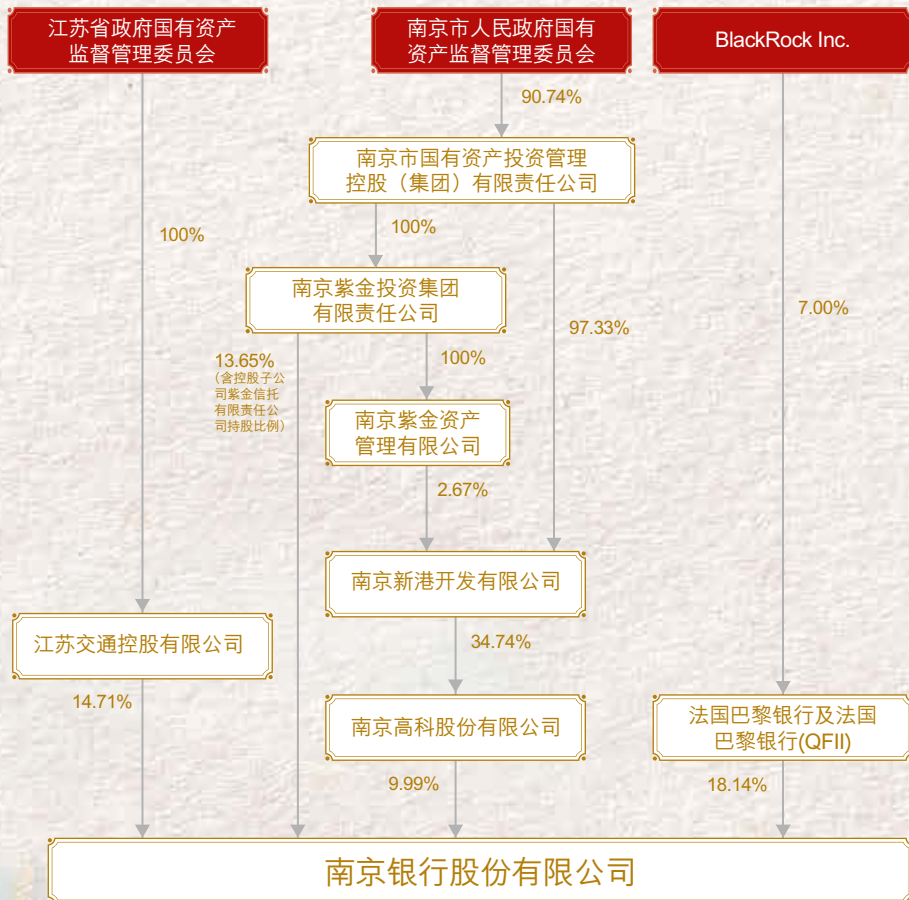
注：2025年4月23日，法国巴黎银行和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法国巴黎银行(含QFII)，持有本公司18.14%的股份。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4.71%的股份；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10.90%的股份；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9.99%的股份。前十大股东中，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两者合计持有本公司13.65%的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非执行董事11名、职工董事2名。11名非执行董事中，除5名独立董事外，其他6名非执行董事分别由以下股东派出：法国巴黎银行、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派出董事资格尚需获得金融监管机构的核准)。

#### 1.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法国巴黎银行、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人股东成立日期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法国巴黎银行	Jean-Laurent Bonnafé	2000年5月23日	零售银行业务、公司金融、证券、保险、资金交易以及基金管理等	22.03亿欧元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王先正	1993年3月5日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68亿元人民币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李滨	2008年6月17日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财务咨询、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0.21亿元人民币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徐益民	1992年7月8日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中药提取物生产；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7.30亿元人民币

### 2. 其他派出董事的股东：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日，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29%的股份，为向本公司派出董事的股东，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1月5日，注册资本101.30亿元，法定代表人王慧轩，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日，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33%的股份，为向本公司派出董事的股东(派出董事资格尚需获得金融监管机构的核准)，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东部机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6月5日，注册资本65亿元，法定代表人鞠震宇，实际控制人为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四、优先股相关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	发行数量 (亿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亿股)
360024	南银优2	2016年8月26日	100	4.07	0.50	2016年9月26日	0.50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优先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经全部用于充实本行资本金及其他一级资本, 并与本行其他资金一并投入运营。							

#### (二) 优先股股东情况

##### 1. 优先股股东总数

优先股代码	南银优2	360024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南银优2	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南银优2	26

##### 2.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南银优2

单位: 股

#####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比例(%)	所持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悦3号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10,300,000	10,300,000	20.6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多策略优享 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7,700,000	15.4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宝富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400,000	6,400,000	12.8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中国银行-中信建投基金-中 银优享3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	2,800,000	5.6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	2,600,000	5.2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投保盈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600,000	5.2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华鑫证券-中信银行-华鑫证券鑫享优选1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2,459,800	2,459,800	4.92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850,000	1,850,000	3.7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宝富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00,000	1,800,000	3.6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H14001期 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0638定向资产 管理合同	-1,000,000	1,600,000	3.2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 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 应当分 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不适用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 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 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 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注: 公司已发行优先股均为无限售条件优先股。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三) 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公司优先股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在公司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未分派股息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公司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单位：人民币千元

优先股派息	优先股名称	派息期间	股息率(%)	派息金额	
				(元/每股)	派息额
2025年	南银优1	2024年12月23日－2025年12月22日	4.86	4.86	238,140
	南银优2	2024年9月5日－2025年9月4日	4.07	4.07	203,500
2024年	南银优1	2023年12月23日－2024年12月22日	4.86	4.86	238,140
	南银优2	2023年9月5日－2024年9月4日	4.07	4.07	203,500
2023年	南银优1	2022年12月23日－2023年12月22日	4.86	4.86	238,140
	南银优2	2022年9月5日－2023年9月4日	4.07	4.07	203,500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向截至2025年9月4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南银优2（证券代码360024）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07%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4.07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035亿元(含税)。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向截至2025年12月22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南银优1（证券代码360019）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86%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4.8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3814亿元(含税)。

详见2025年8月22日、12月12日，公司发布于上交所的公告(www.sse.com.cn)。

### (四) 优先股的回购和转换事项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回购时间	回购价格	定价原则	回购数量	比例(%)	回购的资金总额	回购的资金来源	回购股份的期限	回购选择权的行使主体
360019	南银优1	2025年12月23日	104.86元/股	票面金额加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优先股股息。	0.49亿股	100.00	51.3814亿元	自有资金	不适用	本公司
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南银优1优先股股份总数由0.49亿股变更为0股。									
优先股回购审议程序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行长、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及监管部门的批准，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公司2025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使优先股赎回权的议案》。公司已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复函，对公司赎回本次优先股无异议。									

详见公司发布于上交所的公告(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转换事项。

### (五)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 (六) 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出台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相关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优先股的主要发行条款，公司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公司将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 债券相关情况



##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一) 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2号)核准,公司2021年6月15日公开发行人民币200亿元可转债,2021年7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南银转债”,债券代码“113050”,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期限6年。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南银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2021年12月21日至2027年6月14日。

#### (二) 可转债赎回情况

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自2025年5月13日至2025年6月9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南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人民币8.22元/股的130%(含130%),即人民币10.69元/股,触发“南银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南银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南银转债”的提前赎回权。

截至2025年7月17日,累计共有19,996,127,000元“南银转债”已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数为2,356,550,272股,占“南银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总额的23.55%。2025年7月18日,“南银转债”全部提前赎回并摘牌,赎回数量为38,730张,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3,878,957.66元(含当期利息)。

“南银转债”发行、转股、赎回等相关详情,可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情况

2022年10月,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于2022年10月24日发行完毕,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0亿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3.32%,每5年调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登记和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公司其他一级资本。

##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三、其他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南京银行02	2120117	2021-12-23	5年	2,000,000.00	3.27%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南京银行02	2220020	2022-3-17	5年	8,000,000.00	3.35%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第一期)	23南京银行01	2320041	2023-8-25	3年	25,000,000.00	2.58%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	24南京银行01	2420021	2024/5/27	3年	26,000,000.00	2.24%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债券(第二期)	24南京银行02	2420030	2024/7/4	3年	20,000,000.00	2.10%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	24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1	232400035	2024/8/23	5+5年	5,000,000.00	2.25%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二期)	24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2	232400036	2024/8/23	5+5年	10,000,000.00	2.25%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债券(第三期)(债券通)	24南京银行债03BC	212400011	2024/10/28	3年	15,000,000.00	2.16%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25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1BC	232500043	2025/4/24	5+5年	11,000,000.00	2.05%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25南京银行科创债01BC	332580008	2025/6/12	5年	5,000,000.00	1.79%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绿色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25南京银行绿色债01	2520018	2025/6/16	3年	10,000,000.00	1.69%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债券通)	25南京银行债01BC	212580029	2025/9/18	3年	13,000,000.00	1.89%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债券通)	25南京银行债02BC	212580041	2025/11/21	3年	10,000,000.00	1.80%	固定利率, 按年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财务报告



长江主航道南京段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见附件)
- 二、财务报表(见附件)

董事长：谢宁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 关键审计事项：

####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较多的重大判断和假设，包括：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贷款及垫款和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
- 模型和参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
- 前瞻性信息—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 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认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且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将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

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评估涉及较多重大判断和假设，且考虑金额的重要性(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债权投资总额人民币18,837.57亿元，占总资产的62%；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合计为人民币394.88亿元)，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32，附注五、6和7及附注十三、2。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和信息系统。

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对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执行复核程序，基于贷后或投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阶段划分的判断结果。

我们在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 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综合宏观经济变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
- 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及权重；
- 评估管理层对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认定的合理性，并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分析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合理性，包括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质押物的可回收金额。

#### 2、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流程，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金融投资中债权投资的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及减值系统的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等；
- 评估并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控制，包括模型变更审批、模型表现的持续监测、模型验证和参数校准等。

我们评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恰当性。

##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 关键审计事项：

#### 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评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开展金融投资、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过程中，持有不同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包括理财产品、基金、信托和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类证券等。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导其相关活动的 ability、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

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32和附注八。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其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的法律文件以分析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否有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包括抽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对其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

我们评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恰当性。

## 四、 其他信息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许培菁(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2026年4月22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黄贝夷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28,778,161	125,057,899
存放同业款项	2	35,073,384	36,184,743
贵金属		2,611,322	59,937
拆出资金	3	35,967,066	30,022,315
衍生金融资产	4	7,067,061	12,198,7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74,893,566	50,279,7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1,391,149,872	1,225,156,405
金融投资：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a)	344,054,750	471,988,561
债权投资	7(b)	453,675,002	314,709,065
其他债权投资	7(c)	509,753,855	291,023,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d)	2,554,774	1,838,198
长期股权投资	8	10,744,117	10,447,312
投资性房地产	9	927,659	1,041,402
固定资产	10	8,886,531	8,004,064
在建工程	11	1,496,951	2,766,086
使用权资产	12	1,038,002	1,173,251
无形资产	13	1,290,988	1,212,811
商誉	14	210,050	210,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3,966,533	3,399,160
其他资产	16	7,680,243	4,626,508
资产总计		3,021,819,887	2,591,399,7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五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	157,757,132	164,844,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	266,905,321	141,253,271
拆入资金	20	73,104,157	54,574,0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	1,540,685	553,430
衍生金融负债	4	5,722,948	12,340,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118,665,290	13,443,609
吸收存款	23	1,709,147,659	1,527,640,782
应付职工薪酬	24	8,460,215	8,244,943
应交税费	25	3,157,782	2,307,422
应付债券	26	442,218,841	450,865,237
租赁负债	27	976,215	1,117,840
预计负债	28	963,076	1,337,040
其他负债	29	22,895,754	20,921,244
<b>负债合计</b>		<b>2,811,515,075</b>	<b>2,399,443,325</b>
<b>股东权益</b>			
股本	30	12,363,567	11,067,585
其他权益工具	31	24,973,814	30,941,010
其中：优先股		4,976,003	9,849,813
永续债		19,997,811	19,997,811
资本公积	32	42,866,348	32,424,371
其他综合收益	33	1,251,308	3,773,241
盈余公积	34	15,555,842	13,630,658
一般风险准备	35	32,177,459	25,951,010
未分配利润	36	77,112,664	70,741,5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301,002	188,529,458
少数股东权益	37	4,003,810	3,426,919
<b>股东权益合计</b>		<b>210,304,812</b>	<b>191,956,377</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3,021,819,887</b>	<b>2,591,399,702</b>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b>营业收入</b>		<b>55,541,916</b>	50,273,070
利息净收入	39	<b>34,901,851</b>	26,626,683
利息收入		<b>86,851,143</b>	79,534,290
利息支出		<b>(51,949,292)</b>	(52,907,6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	<b>4,282,281</b>	2,592,5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5,861,541</b>	5,028,8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b>(1,579,260)</b>	(2,436,220)
投资收益	41	<b>18,348,667</b>	13,617,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1,016,289</b>	906,5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b>2,795,409</b>	857,9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	<b>(2,511,755)</b>	7,376,521
汇兑收益		<b>68,145</b>	(596,026)
其他业务收入		<b>180,892</b>	283,455
其他收益		<b>215,804</b>	371,937
资产处置收益		<b>56,031</b>	66
<b>营业支出</b>		<b>(29,401,688)</b>	(25,584,889)
税金及附加	43	<b>(762,799)</b>	(665,098)
业务及管理费	44	<b>(14,479,246)</b>	(14,118,953)
信用减值损失	45	<b>(13,883,575)</b>	(10,524,69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b>(44,515)</b>	(72,045)
其他业务成本		<b>(231,553)</b>	(204,097)
<b>营业利润</b>		<b>26,140,228</b>	24,688,181
加：营业外收入		<b>50,921</b>	42,106
减：营业外支出		<b>(128,969)</b>	(76,886)
<b>利润总额</b>		<b>26,062,180</b>	24,653,401
减：所得税费用	46	<b>(4,004,772)</b>	(4,288,467)
<b>净利润</b>		<b>22,057,408</b>	20,364,93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b>22,057,408</b>	20,364,934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21,807,089</b>	20,176,728
少数股东损益		<b>250,319</b>	188,2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70,838)	3,050,9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	(2,570,838)	3,050,90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9,328	(166,2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9,328	(166,217)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0,166)	3,217,122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36)	131,72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54,239)	3,185,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7,391)	(99,6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b>综合收益总额</b>		<b>19,486,570</b>	<b>23,415,839</b>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36,251	23,227,6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319	188,206
<b>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b>			
基本每股收益	47	1.76	1.83
稀释每股收益	47	1.68	1.61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067,585	30,941,010	32,424,371	3,773,241	13,630,658	25,951,010	70,741,583	188,529,458	3,426,919	191,956,377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95,982	(5,967,196)	10,441,977	(2,521,933)	1,925,184	6,226,449	6,371,081	17,771,544	576,891	18,348,4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05,640	-	(2,570,838)	-	-	20,701,449	19,236,251	250,319	19,486,57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5,982	(5,967,196)	10,441,977	-	-	-	-	5,770,763	329,172	6,099,935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95,982	(1,093,386)	10,468,167	-	-	-	-	10,670,763	-	10,670,76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4,873,810)	(26,190)	-	-	-	-	(4,900,000)	-	(4,900,000)
3、子公司增资	-	-	-	-	-	-	-	-	329,172	329,172
(三) 利润分配	-	(1,105,640)	-	-	1,925,184	6,226,449	(14,281,463)	(7,235,470)	(2,600)	(7,238,0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925,184	-	(1,925,184)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6,226,449	(6,226,449)	-	-	-
3、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6,129,830)	(6,129,830)	(2,600)	(6,132,430)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1,105,640)	-	-	-	-	-	(1,105,640)	-	(1,105,64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48,905	-	-	(48,905)	-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8,905	-	-	(48,905)	-	-	-
(五) 其他	-	-	-	-	-	-	-	-	-	-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其他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	-	-	-	-	-
三、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363,567	24,973,814	42,866,348	1,251,308	15,555,842	32,177,459	77,112,664	206,301,002	4,003,810	210,304,812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343,733	31,571,972	26,409,231	648,358	11,857,217	22,143,535	66,587,246	169,561,292	3,032,773	172,594,065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23,852	(630,962)	6,015,140	3,124,883	1,773,441	3,807,475	4,154,337	18,968,166	394,146	19,362,3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05,640	-	3,050,905	-	-	19,071,088	23,227,633	188,206	23,415,83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23,852	(630,962)	6,032,794	-	-	-	-	6,125,684	234,436	6,360,120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23,852	(630,962)	6,015,680	-	-	-	-	6,108,570	-	6,108,570
2、子公司增资	-	-	17,114	-	-	-	-	17,114	234,436	251,550
(三) 利润分配	-	(1,105,640)	-	-	1,773,441	3,807,475	(14,842,773)	(10,367,497)	(28,496)	(10,395,993)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73,441	-	(1,773,441)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807,475	(3,807,475)	-	-	-
3、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9,261,857)	(9,261,857)	(28,496)	(9,290,353)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1,105,640)	-	-	-	-	-	(1,105,640)	-	(1,105,64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73,978	-	-	(73,978)	-	-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73,978	-	-	(73,978)	-	-	-
(五) 其他	-	-	(17,654)	-	-	-	-	(17,654)	-	(17,654)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 除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 其他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17,654)	-	-	-	-	(17,654)	-	(17,654)
三、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067,585	30,941,010	32,424,371	3,773,241	13,630,658	25,951,010	70,741,583	188,529,458	3,426,919	191,956,37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98,213,539	102,965,64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766,43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1,694,95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2,145,74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2,621,946	91,377,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7,112	18,327,00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6,228,338</b>	<b>225,131,465</b>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79,619,032)	(168,290,32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483,565)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6,764,477)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44,158,11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301,009)	(42,056,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29,304)	(9,246,7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34,128)	(7,424,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88,959)	(19,750,74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6,020,474)</b>	<b>(290,926,799)</b>
<b>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b>	<b>210,207,864</b>	<b>(65,795,334)</b>
<b>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1,283,775	1,301,873,6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43,756	5,557,2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04	4,92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86,791,235</b>	<b>1,307,435,85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5,330,207)	(1,394,087,4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5,026)	(1,324,90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76,145,233)</b>	<b>(1,395,412,383)</b>
<b>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9,353,998)</b>	<b>(87,976,524)</b>
<b>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543,034,907	557,175,06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172	251,55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3,364,079</b>	<b>557,426,61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1,107,147)	(364,741,4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16,557)	(13,652,153)
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464,098)	(468,52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2,687,802)</b>	<b>(378,862,164)</b>
<b>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323,723)</b>	<b>178,564,447</b>
<b>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b>		<b>19,226</b>	<b>(94,802)</b>
<b>五、 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8</b>	<b>1,549,369</b>	<b>24,697,787</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16,794	38,919,007
<b>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8</b>	<b>65,166,163</b>	<b>63,616,794</b>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十八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7,235,320	123,311,841
存放同业款项		31,414,771	28,424,218
贵金属		2,611,322	59,937
拆出资金		35,967,066	31,045,904
衍生金融资产		7,065,921	12,198,6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587,059	47,844,5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	1,324,022,120	1,163,298,85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2,100,246	453,601,299
债权投资		313,298,827	313,872,031
其他债权投资		506,901,911	288,310,3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774	1,838,198
长期股权投资	1	18,442,193	17,556,100
投资性房地产		1,345,835	1,034,715
固定资产		8,390,205	7,939,894
在建工程		1,431,098	2,700,234
使用权资产		887,082	997,380
无形资产		1,070,633	1,003,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0,777	2,622,391
其他资产		6,754,829	3,743,927
<b>资产总计</b>		<b>2,885,191,989</b>	<b>2,501,403,566</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十八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7,557,041	164,404,1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1,197,662	144,422,099
拆入资金		23,491,746	10,272,5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46,236	59,960
衍生金融负债		5,722,315	12,340,2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1,128,902	4,341,248
吸收存款		1,693,550,611	1,512,427,166
应付职工薪酬		6,711,061	6,871,926
应交税费		2,835,052	1,862,406
应付债券		441,271,381	449,649,650
租赁负债		835,520	944,698
预计负债		960,988	1,334,349
其他负债		9,349,846	9,115,098
<b>负债合计</b>		<b>2,685,258,361</b>	<b>2,318,045,530</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2,363,567	11,067,585
其他权益工具		24,973,814	30,941,010
其中：优先股		4,976,003	9,849,813
永续债		19,997,811	19,997,811
资本公积		42,929,364	32,487,387
其他综合收益		1,234,947	3,739,918
盈余公积		15,555,842	13,630,658
一般风险准备		30,117,559	24,396,140
未分配利润		72,758,535	67,095,338
<b>股东权益合计</b>		<b>199,933,628</b>	<b>183,358,036</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2,885,191,989</b>	<b>2,501,403,566</b>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八	2025年度	2024年度
<b>营业收入</b>		<b>47,474,716</b>	43,628,536
利息净收入	3	26,979,455	21,815,937
利息收入		77,273,208	73,228,137
利息支出		(50,293,753)	(51,412,2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27,220	919,81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39,462	3,436,0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12,242)	(2,516,279)
投资收益		18,123,265	13,600,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6,289	906,5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2,795,409	857,8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6,236)	7,307,200
汇兑收益		68,299	(594,096)
其他业务收入		200,177	273,030
其他收益		166,346	306,502
资产处置收益		56,190	49
<b>营业支出</b>		<b>(23,271,111)</b>	(20,431,560)
税金及附加		(698,969)	(610,331)
业务及管理费		(12,226,832)	(12,032,188)
信用减值损失		(10,079,164)	(7,522,0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4,515)	(72,045)
其他业务成本		(221,631)	(194,953)
<b>营业利润</b>		<b>24,203,605</b>	23,196,976
加：营业外收入		45,314	40,572
减：营业外支出		(106,265)	(65,438)
<b>利润总额</b>		<b>24,142,654</b>	23,172,110
减：所得税费用		(3,548,479)	(3,920,266)
<b>净利润</b>		<b>20,594,175</b>	19,251,84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594,175	19,251,8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八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2,553,876)</b>	3,017,5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799,328</b>	(166,2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799,328</b>	(166,2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3,353,204)</b>	3,183,79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128,536)</b>	131,72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3,137,255)</b>	3,151,677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b>(87,413)</b>	(99,605)
综合收益总额		<b>18,040,299</b>	22,269,42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2025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一、 2025年1月1日余额</b>	<b>11,067,585</b>	<b>30,941,010</b>	<b>32,487,387</b>	<b>3,739,918</b>	<b>13,630,658</b>	<b>24,396,140</b>	<b>67,095,338</b>	<b>183,358,036</b>
<b>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b>	<b>1,295,982</b>	<b>(5,967,196)</b>	<b>10,441,977</b>	<b>(2,504,971)</b>	<b>1,925,184</b>	<b>5,721,419</b>	<b>5,663,197</b>	<b>16,575,592</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05,640	-	(2,553,876)	-	-	19,488,535	18,040,29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5,982	(5,967,196)	10,441,977	-	-	-	-	5,770,763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95,982	(1,093,386)	10,468,167	-	-	-	-	10,670,76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4,873,810)	(26,190)	-	-	-	-	(4,900,000)
(三) 利润分配	-	(1,105,640)	-	-	1,925,184	5,721,419	(13,776,433)	(7,235,47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925,184	-	(1,925,18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5,721,419	(5,721,419)	-
3、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6,129,830)	(6,129,830)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1,105,640)	-	-	-	-	-	(1,105,64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48,905	-	-	(48,905)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8,905	-	-	(48,905)	-
(五) 其他	-	-	-	-	-	-	-	-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其他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	-	-	-
<b>三、 2025年12月31日余额</b>	<b>12,363,567</b>	<b>24,973,814</b>	<b>42,929,364</b>	<b>1,234,947</b>	<b>15,555,842</b>	<b>30,117,559</b>	<b>72,758,535</b>	<b>199,933,628</b>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343,733	31,571,972	26,489,361	648,358	11,857,217	21,014,664	63,439,886	165,365,19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23,852	(630,962)	5,998,026	3,091,560	1,773,441	3,381,476	3,655,452	17,992,8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05,640	-	3,017,582	-	-	18,146,204	22,269,42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23,852	(630,962)	6,015,680	-	-	-	-	6,108,570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23,852	(630,962)	6,015,680	-	-	-	-	6,108,570
(三) 利润分配	-	(1,105,640)	-	-	1,773,441	3,381,476	(14,416,774)	(10,367,497)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73,441	-	(1,773,44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381,476	(3,381,476)	-
3、对普通股股东的分配	-	-	-	-	-	-	(9,261,857)	(9,261,857)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1,105,640)	-	-	-	-	-	(1,105,64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73,978	-	-	(73,978)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73,978	-	-	(73,978)	-
(五) 其他	-	-	(17,654)	-	-	-	-	(17,654)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除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其他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17,654)	-	-	-	-	(17,654)
三、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067,585	30,941,010	32,487,387	3,739,918	13,630,658	24,396,140	67,095,338	183,358,03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八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98,660,702	102,741,12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988,41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1,984,95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2,174,759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7,341,382	82,251,6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150	17,987,4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9,314,993</b>	<b>215,953,544</b>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70,634,373)	(146,648,93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05,419)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6,524,477)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55,700,95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623,139)	(40,089,1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13,535)	(8,064,9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28,026)	(6,337,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5,731)	(16,572,3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7,734,700)</b>	<b>(273,414,205)</b>
<b>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b>	<b>211,580,293</b>	<b>(57,460,661)</b>
<b>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7,271,198	1,285,415,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89,477	5,557,1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56	4,86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82,724,331</b>	<b>1,290,977,630</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8,309,028)	(1,389,148,8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6,629)	(1,213,03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69,005,657)</b>	<b>(1,390,361,882)</b>
<b>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6,281,326)</b>	<b>(99,384,25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八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b>541,664,199</b>	554,490,60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1,664,199</b>	554,490,6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b>(549,543,096)</b>	(363,387,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b>(11,086,193)</b>	(13,613,965)
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b>(393,478)</b>	(409,25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1,022,767)</b>	(377,410,617)
<b>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358,568)</b>	177,079,987
<b>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b>		<b>19,380</b>	(92,872)
<b>五、 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959,779</b>	20,142,20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55,920,143</b>	35,777,941
<b>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1,879,922</b>	55,920,143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谢宁

行长及财务负责人  
朱钢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朱晓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一、基本情况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南京城市合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国务院国发(1995)25号文件《国务院关于组建城市合作银行的通知》,经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1996)第43号文批准设立股份制商业银行,于1996年2月6日注册成立。1998年4月28日,经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市分行批准,本行更名为“南京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2月20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银监会”)批准,本行更名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1月8日由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02496827567;金融许可证号:B0140H232010001。本行法定代表人为谢宁,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经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批准,本行于2000年12月31日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3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1,025,751,340元。2002年2月28日本行再次增资扩股,由国际金融公司认购本行1.81亿股普通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206,751,340元。2005年,法国巴黎银行分别受让国际金融公司和其他14家股东持有本行10%和9.2%的股份,成为本行第二大股东。

2007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161号文件核准,本行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836,751,340元,上述股票于同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0年5月,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为基数,每10股送3股,共计转增551,025,402股。

2010年11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489号文核准,本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2.5股的比例配售,有效认购数量为581,156,452股,共计增加股本581,156,452股。

2015年4月,根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本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015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002号文核准,本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效认购数量为397,022,332股,共计增加股本397,022,332股。

2015年8月,根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本行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2015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32号文核准,本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49,000,000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900,00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4,873,810,000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2016年5月,根据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以本行2015年12月31日的股本3,365,955,52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2,692,764,420股。

2016年2月,根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本行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2016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07号文核准,本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50,000,000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5,000,00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4,976,002,566.06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2017年7月,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6,058,719,94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转增2,423,487,978股。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一、基本情况(续)

2020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653号文件核准，本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24,809,049股(每股面值1元)。

2025年7月，南银转债完成赎回登记，累计转股股数为2,356,550,272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行股本为人民币12,363,567,245元，每股面值1元。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行业性质为金融业，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以及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 5、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行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行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及其他贵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金融工具(续)

#####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金融工具(续)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工具减值

#####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三、2。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金融工具(续)

#####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汇率及利率互换合同，分别对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8)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 (9)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回购合约出售的有价证券和票据等(“卖出回购”)不予终止确认,视具体情况在相应资产项目中列示,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按返售合约买入的有价证券和票据等(“买入返售”)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

出售和回购及买入和返售间的价差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合约有效期内计入利息支出或利息收入。

###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14、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和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通用设备	3-10年	3%-5%	32.33%-9.50%
运输工具	4-5年	3%-5%	24.25%-19.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软件及其他	3-10年
土地使用权	4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7、资产减值

对除递延所得税和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

#### 19、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

其他长期职工薪酬主要为本集团计提的尚未对员工发放的风险金。本集团根据其未来支付的可能性以及资产负债表日与该长期职工薪酬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利率对该部分薪酬进行调整并折现，以确定该长期职工薪酬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22、受托业务

本集团以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委托身份进行活动时，由此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给客户的保证责任未包括在本资产负债表内。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提供资金(委托存款)，由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要求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手续费。

### 23、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以实际收到的对价扣除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交易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优先股存续期间分派股利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不包括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且永续债不存在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条款安排，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发行永续债发生的手续费、佣金，及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永续债利息在宣告时，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24、收入

####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集团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适用的方法为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6、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6、递延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7、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7、 租赁(续)

##### (2)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8、 利润分配

本集团的现金股利，于股东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 29、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作为债权人，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享有债务人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权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上述方式的组合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

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将上述差额冲减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0、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1、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对于在日常业务中涉及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需要分析判断是否对这些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直接享有以及通过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结构化主体)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可变回报及其联系。

本集团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包括各种形式的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等决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种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资收益、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和可能承担的损失、与结构化主体进行交易取得的可变回报等。在分析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不仅考虑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各项合同安排的实质，还考虑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本集团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损失的情况。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将重新评估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价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价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价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本集团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本集团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集团的政策，对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在实际操作中，这些事项的税务处理由税收征管部门最终决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四、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费种	计提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主要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6%
增值税	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的简易计税方法计算(注1)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注2)	25%

注1： 银行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第三条“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由银行业机构全资发起设立的贷款公司、法人机构在县(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因此本行的子公司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宜兴阳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提供金融服务收入使用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注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本行的税率为25%。

根据《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分配及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2]40号)及《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57号)的规定，本银行境内分支机构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55,034	1,483,08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注)	93,138,853	88,895,75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33,835,537	34,514,502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存款准备金	348,737	164,565
合计	128,778,161	125,057,899

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存款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经营。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5%(2024年12月31日：6%)；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4%(2024年12月31日：4%)。子公司宜兴阳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24年12月31日：5%)。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存放同业款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30,505,107	29,715,604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4,653,062	6,400,666
小计	35,158,169	36,116,270
应计利息	30,841	94,397
减：减值准备	(115,626)	(25,924)
账面价值	35,073,384	36,184,743

### 3、拆出资金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其他银行	3,331,358	392,988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32,420,000	29,300,000
小计	35,751,358	29,692,988
应计利息	299,443	371,265
减：减值准备	(83,735)	(41,938)
账面价值	35,967,066	30,022,315

### 4、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列示的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

	合同/名义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55,225,012	498,532	(446,698)
货币掉期	470,082,286	1,958,337	(1,923,927)
货币期权	159,029,785	324,129	(339,287)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383,392,934	2,948,411	(2,974,675)
其他衍生工具	17,128,521	1,337,652	(38,361)
合计	2,084,858,538	7,067,061	(5,722,948)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衍生金融工具(续)

	合同/名义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货币远期	62,434,116	680,172	(1,176,023)
货币掉期	402,791,047	5,147,219	(4,681,521)
货币期权	144,209,127	327,278	(420,308)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280,149,900	6,043,826	(6,039,162)
其他衍生工具	3,659,490	222	(23,338)
合计	1,893,243,680	12,198,717	(12,340,352)

####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债券	74,818,869	50,191,946
应收债权	720,000	720,000
小计	75,538,869	50,911,946
应计利息	31,923	27,290
减：减值准备	(677,226)	(659,461)
账面价值	74,893,566	50,279,775

#### 6、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公司分布情况如下列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a)	1,349,741,262	1,189,483,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b)	74,614,899	66,914,248
小计	1,424,356,161	1,256,398,078
其中：		
本金	1,424,470,194	1,256,449,397
公允价值变动	(114,033)	(51,319)
应计利息	3,371,673	2,961,81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27,727,834	1,259,359,894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36,577,962)	(34,203,48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91,149,872	1,225,156,40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公司分布情况如下列示:(续)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 贷款及垫款	986,300,951	850,208,130
— 贴现票据	642,806	636,924
— 贸易融资	27,971,866	19,528,067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014,915,623	870,373,121
个人贷款		
— 信用卡透支	16,036,046	11,461,205
— 住房抵押贷款	89,247,671	81,202,557
— 消费类贷款	209,515,726	203,590,838
— 经营性贷款	20,026,196	22,856,109
个人贷款小计	334,825,639	319,110,7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1,349,741,262	1,189,483,830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 贴现票据	61,699,562	58,305,503
— 贸易融资	12,674,012	7,525,212
个人贷款和垫款		
— 消费类贷款	18,141	246,970
— 经营性贷款	223,184	836,5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74,614,899	66,914,248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89,726,560	27.36%	325,193,069	25.88%
保证贷款	761,210,415	53.44%	695,798,135	55.38%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200,723,889	14.10%	166,893,325	13.29%
— 质押贷款	72,695,297	5.10%	68,513,549	5.45%
合计	1,424,356,161	100.00%	1,256,398,078	100.0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6、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 (3)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859,383	3,690,590	455,107	267,013
保证贷款	874,897	1,005,814	989,790	567,297	3,437,798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420,149	1,509,041	1,827,500	85,289	4,841,979
质押贷款	19,542	187,179	176,628	303,736	687,085
逾期贷款合计	7,173,971	6,392,624	3,449,025	1,223,335	18,238,955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049,865	3,232,082	341,225	296,807
保证贷款	904,725	892,543	474,748	754,159	3,026,175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455,791	2,056,869	714,977	185,877	4,413,514
质押贷款	77,900	59,279	160,501	263,485	561,165
逾期贷款合计	6,488,281	6,240,773	1,691,451	1,500,328	15,920,833

#### (4)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4,771,202	11,089,106	8,343,181	34,203,489
本年计提/(转回)	(253,482)	2,909,964	11,389,059	14,045,541
转至阶段一	97,731	(93,699)	(4,032)	—
转至阶段二	(335,537)	355,664	(20,127)	—
转至阶段三	(125,713)	(1,471,359)	1,597,072	—
核销及转出	—	—	(14,245,246)	(14,245,246)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2,649,779	2,649,779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81,700)	(81,700)
汇率变动及其他	2,773	1,711	1,615	6,099
年末余额	14,156,974	12,791,387	9,629,601	36,577,962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续)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4,845,806	11,449,942	8,470,394	34,766,142
本年计提	366,310	453,817	10,060,169	10,880,296
转至阶段一	472,870	(448,135)	(24,735)	—
转至阶段二	(813,399)	834,882	(21,483)	—
转至阶段三	(104,247)	(1,200,724)	1,304,971	—
核销及转出	—	—	(13,286,448)	(13,286,448)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869,234	1,869,234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29,150)	(29,150)
汇率变动及其他	3,862	(676)	229	3,415
年末余额	14,771,202	11,089,106	8,343,181	34,203,4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72,876	87,664	160,620	621,160
本年计提/(转回)	8,399	(80,086)	(7,051)	(78,738)
转至阶段一	4	(4)	—	—
转至阶段二	(847)	847	—	—
转至阶段三	—	—	—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2,932	12,932
年末余额	380,432	8,421	166,501	555,354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93,005	169,642	157,500	820,147
本年计提/(转回)	(117,917)	(84,190)	3,120	(198,987)
转至阶段一	329	(329)	—	—
转至阶段二	(2,541)	2,541	—	—
转至阶段三	—	—	—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	—
年末余额	372,876	87,664	160,620	621,16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7、金融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a)	344,054,750	471,988,561
债权投资(b)	453,675,002	314,709,065
其他债权投资(c)	509,753,855	291,023,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d)	2,554,774	1,838,198
金融投资净额	1,310,038,381	1,079,559,267

####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8,188,316	9,811,754
金融债券	83,094,055	59,042,107
同业存单	30,771,121	31,245,362
企业债券	21,134,677	34,130,981
基金	160,552,179	182,417,442
理财、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39,697,662	154,657,459
权益工具投资	616,740	683,4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小计	344,054,750	471,988,561

#### (b) 债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61,507,380	252,383,237
同业存单	2,861,352	—
金融债券	129,962,859	25,318,228
企业债券	51,709,605	16,749,653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4,381,578	18,796,529
小计	450,422,774	313,247,647
应计利息	5,606,591	3,826,941
减：减值准备	(2,354,363)	(2,365,523)
债权投资小计	453,675,002	314,709,06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金融投资(续)

(b) 债权投资(续)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年初余额	197,641	212,586	1,955,296	2,365,523
本年计提/(转回)	(121,061)	109,977	—	(11,084)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一阶段	381	(381)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76)	—	—	(76)
年末余额	76,885	322,182	1,955,296	2,354,363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年初余额	517,462	319,005	2,355,296	3,191,763
本年转回	(320,279)	(105,991)	(400,000)	(826,270)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一阶段	453	(453)	—	—
转入第二阶段	(23)	23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28	2	—	30
年末余额	197,641	212,586	1,955,296	2,365,523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7、金融投资(续)

#### (c) 其他债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70,236,215	50,940,634
金融债券	179,491,737	121,011,226
同业存单	158,038,908	50,837,277
企业债券	97,183,178	64,497,613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638,942	638,942
小计	505,588,980	287,925,692
应计利息	4,164,875	3,097,751
其他债权投资小计	509,753,855	291,023,443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505,588,980	287,925,692
摊余成本	506,779,353	284,973,12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90,373)	2,952,56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年初余额	111,565	6,071	1,832,397	1,950,033
本年计提/(转回)	50,707	(393)	(99,534)	(49,220)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一阶段	5,658	(5,658)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980)	(20)	(494)	(1,494)
年末余额	166,950	—	1,732,369	1,899,319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金融投资(续)

(c) 其他债权投资(续)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年初余额	32,638	6,525	1,844,690	1,883,853
本年计提/(转回)	75,582	2,515	(12,624)	65,473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一阶段	3,429	(3,429)	—	—
转入第二阶段	(416)	416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汇率变动及其他	332	44	331	707
年末余额	111,565	6,071	1,832,397	1,950,033

(d)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上市股权	502,126	900,022
非上市股权	2,052,648	938,176
合计	2,554,774	1,838,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2,554,774	1,838,198
初始确认成本	2,087,877	2,502,27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466,897	(664,08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8、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10,744,117	10,447,312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02,581	—	321,573	(129,778)	—	(97,377)	4,696,999	—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687,726	—	689,241	1,242	—	(491,111)	5,887,098	—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005	—	5,475	—	—	(2,460)	160,020	—
合计	10,447,312	—	1,016,289	(128,536)	—	(590,948)	10,744,117	—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771	—	293,342	131,009	—	(22,541)	4,602,581	—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697,518	1,684,734	604,650	718	(17,654)	(282,240)	5,687,726	—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826	—	8,544	—	—	(2,365)	157,005	—
合计	8,049,115	1,684,734	906,536	131,727	(17,654)	(307,146)	10,447,312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9、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02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318,568	1,318,568
固定资产转入	203	203
转出	(167,718)	(167,718)
年末余额	1,151,053	1,151,053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277,166)	(277,166)
固定资产转入	(197)	(197)
计提	(66,534)	(66,534)
转出	120,503	120,503
年末余额	(223,394)	(223,394)
账面价值		
年末	927,659	927,659
年初	1,041,402	1,041,402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395,935	1,395,935
固定资产转入	26,325	26,325
转出	(103,692)	(103,692)
年末余额	1,318,568	1,318,568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206,048)	(206,048)
固定资产转入	(17,556)	(17,556)
计提	(59,033)	(59,033)
转出	5,471	5,471
年末余额	(277,166)	(277,166)
账面价值		
年末	1,041,402	1,041,402
年初	1,189,887	1,189,887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均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0、固定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5,231,752	13,557,518
减：累计折旧	(6,328,720)	(5,542,334)
固定资产净值	8,903,032	8,015,184
减：减值准备	(16,501)	(11,120)
固定资产净额	8,886,531	8,004,064

#### 202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11,292,685	2,232,728	32,105	13,557,518
购置	58,976	282,006	1,076	342,058
在建工程转入	1,360,665	7,092	—	1,367,757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67,718	—	—	167,718
转出	(70,574)	—	—	(70,574)
处置或报废	(36,285)	(93,392)	(3,048)	(132,725)
年末余额	12,773,185	2,428,434	30,133	15,231,752
<b>累计折旧</b>				
年初余额	(3,866,041)	(1,648,297)	(27,996)	(5,542,334)
计提	(531,513)	(258,127)	(1,427)	(791,067)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20,503)	—	—	(120,503)
转出	197	—	—	197
处置或报废	31,295	90,745	2,947	124,987
年末余额	(4,486,565)	(1,815,679)	(26,476)	(6,328,720)
<b>减值准备</b>				
年初余额	(11,120)	—	—	(11,120)
计提	(5,381)	—	—	(5,381)
年末余额	(16,501)	—	—	(16,501)
<b>账面价值</b>				
年末	8,270,119	612,755	3,657	8,886,531
年初	7,415,524	584,431	4,109	8,004,064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0、固定资产(续)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b>原价</b>				
年初余额	10,724,097	2,034,537	35,081	12,793,715
购置	177,512	266,547	1,019	445,078
在建工程转入	313,709	15,220	—	328,929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3,692	—	—	103,692
转出	(26,325)	—	—	(26,325)
处置或报废	—	(83,576)	(3,995)	(87,571)
年末余额	11,292,685	2,232,728	32,105	13,557,518
<b>累计折旧</b>				
年初余额	(3,335,464)	(1,479,154)	(29,987)	(4,844,605)
计提	(542,662)	(247,852)	(1,884)	(792,39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471)	—	—	(5,471)
转出	17,556	—	—	17,556
处置或报废	—	78,709	3,875	82,584
年末余额	(3,866,041)	(1,648,297)	(27,996)	(5,542,334)
<b>减值准备</b>				
年初余额	—	—	—	—
计提	(11,120)	—	—	(11,120)
年末余额	(11,120)	—	—	(11,120)
<b>账面价值</b>				
年末	7,415,524	584,431	4,109	8,004,064
年初	7,388,633	555,383	5,094	7,949,110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中不存在以租代购或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2024年12月31日：无)。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净值分别为人民币15,879千元及人民币135,516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在办理房产证。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1、在建工程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营业用房及其他	2,766,086	98,622	(1,367,757)	1,496,951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营业用房及其他	2,629,418	465,597	(328,929)	2,766,086

本集团在建工程中无利息资本化支出。

本集团在建工程无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使用权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149,028	1,451	60,475	2,210,954
本年增加	297,308	1,280	7,134	305,722
本年减少	(354,331)	(1,316)	(4,528)	(360,175)
年末余额	2,092,005	1,415	63,081	2,156,50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006,273)	(1,172)	(30,258)	(1,037,703)
本年计提	(416,738)	(410)	(11,680)	(428,828)
本年减少	342,629	1,316	4,087	348,032
年末余额	(1,080,382)	(266)	(37,851)	(1,118,499)
账面价值				
年末	1,011,623	1,149	25,230	1,038,002
年初	1,142,755	279	30,217	1,173,251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088,850	1,164	58,835	2,148,849
本年增加	306,278	305	6,288	312,871
本年减少	(246,100)	(18)	(4,648)	(250,766)
年末余额	2,149,028	1,451	60,475	2,210,95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12,172)	(741)	(22,957)	(835,870)
本年计提	(418,696)	(482)	(11,398)	(430,576)
本年减少	224,595	51	4,097	228,743
年末余额	(1,006,273)	(1,172)	(30,258)	(1,037,703)
账面价值				
年末	1,142,755	279	30,217	1,173,251
年初	1,276,678	423	35,878	1,312,979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无减值情况，故未计提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3、无形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软件及其他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226,159	524,468	2,750,627
购置	341,962	—	341,962
年末余额	2,568,121	524,468	3,092,589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509,973)	(27,843)	(1,537,816)
计提	(250,671)	(13,114)	(263,785)
年末余额	(1,760,644)	(40,957)	(1,801,601)
账面价值			
年末	807,477	483,511	1,290,988
年初	716,186	496,625	1,212,811
2024年12月31日	软件及其他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907,609	524,468	2,432,077
购置	318,550	—	318,550
年末余额	2,226,159	524,468	2,750,627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284,598)	(14,729)	(1,299,327)
计提	(225,375)	(13,114)	(238,489)
年末余额	(1,509,973)	(27,843)	(1,537,816)
账面价值			
年末	716,186	496,625	1,212,811
年初	623,011	509,739	1,132,750

本集团无形资产无减值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净值人民币434,125千元及445,052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尚在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的不动产权证书不存在重大障碍，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4、商誉

	2025年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10,050	—	—	210,050	—

	2024年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10,050	—	—	210,050	—

本集团于2022年8月收购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210,050千元。本集团将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认定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测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管理层根据资产组及同业的过往业绩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厘定增长率。现金流折现所采用的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折现率为13.01%(2024年12月31日：13.42%)。

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于2025年12月31日商誉未发生减值(2024年12月31日：未减值)。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5、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343,576	6,335,894	24,993,340	6,248,335
预计负债	963,076	240,769	1,337,040	334,2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7,509	209,377	—	—
贴现收益	498,732	124,683	585,584	146,396
应付职工薪酬	4,924,588	1,231,147	4,583,088	1,145,772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未实现损失	—	—	141,556	35,389
其他	1,113,788	278,447	1,266,236	316,559
	<b>33,681,269</b>	<b>8,420,317</b>	<b>32,906,844</b>	<b>8,226,711</b>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未实现收益	(15,449,848)	(3,862,462)	(15,919,944)	(3,979,986)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未实现收益	(1,343,604)	(335,90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2,237,165)	(559,291)
其他	(1,021,683)	(255,421)	(1,153,095)	(288,274)
	<b>(17,815,135)</b>	<b>(4,453,784)</b>	<b>(19,310,204)</b>	<b>(4,827,551)</b>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20,317	3,966,533	8,226,711	3,399,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53,784)		(4,827,551)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其他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5,925,939	3,511,971
抵债资产	(2)	1,246,204	578,372
长期待摊费用	(3)	295,098	349,343
待摊费用		50,088	44,656
应收利息		162,914	142,166
合计		7,680,243	4,626,508

(1) 其他应收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金融交易结算款	611,288	616,226
结算挂账	4,686,026	2,055,087
预付设备款	48,580	18,463
押金	42,918	29,633
预付房款及装潢款	32,544	51,913
其他	1,018,530	1,054,121
合计	6,439,886	3,825,443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13,947)	(313,472)
其他应收款净额	5,925,939	3,511,971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6、其他资产(续)

#### (2) 抵债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房产	1,438,569	742,145
其他	7,470	7,470
合计	1,446,039	749,615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9,835)	(171,243)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1,246,204	578,372

#### (3) 长期待摊费用

#####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24,044	60,505	(110,010)	274,539
其他	25,299	700	(5,440)	20,559
合计	349,343	61,205	(115,450)	295,098

#####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63,571	159,163	(98,690)	324,044
其他	27,720	4,855	(7,276)	25,299
合计	291,291	164,018	(105,966)	349,343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资产减值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核销后收回	本年核销 及处置	其他	年末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	34,203,489	14,045,541	2,649,779	(14,245,246)	(75,601)	36,577,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621,160	(78,738)	12,932	—	—	555,354
债权投资	2,365,523	(11,084)	—	—	(76)	2,354,363
其他债权投资	1,950,033	(49,220)	—	—	(1,494)	1,899,319
预计负债	1,337,040	(372,542)	—	—	(1,422)	963,076
拆出资金	41,938	41,798	—	—	(1)	83,7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9,461	17,765	—	—	—	677,226
存放同业款项	25,924	89,595	—	—	107	115,626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利息	371,266	200,332	20	(1,032)	—	570,586
抵债资产	171,243	35,809	—	(7,217)	—	199,835
固定资产	11,120	5,381	—	—	—	16,501
贵金属租赁	—	128	—	—	—	128
其他	5,111	3,325	—	—	—	8,436
合计	41,763,308	13,928,090	2,662,731	(14,253,495)	(78,487)	44,022,147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核销后收回	本年核销 及处置	其他	年末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	34,766,142	10,880,296	1,869,234	(13,286,448)	(25,735)	34,203,4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820,147	(198,987)	—	—	—	621,160
债权投资	3,191,763	(826,270)	—	—	30	2,365,523
其他债权投资	1,883,853	65,473	—	—	707	1,950,033
预计负债	776,228	559,814	—	—	998	1,337,040
拆出资金	33,263	8,672	—	—	3	41,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2,057	(2,596)	—	—	—	659,461
存放同业款项	17,696	8,137	—	—	91	25,924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利息	341,514	30,157	—	(405)	—	371,266
抵债资产	113,319	57,924	—	—	—	171,243
固定资产	—	11,120	—	—	—	11,120
其他	2,110	3,001	—	—	—	5,111
合计	42,608,092	10,596,741	1,869,234	(13,286,853)	(23,906)	41,763,308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18、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6,556,025	163,320,502
应计利息	1,201,107	1,523,619
合计	157,757,132	164,844,121

#### 19、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存放款项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30,722,249	21,838,458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2,255,848	117,814,487
小计	262,978,097	139,652,945
应计利息	3,927,224	1,600,326
合计	266,905,321	141,253,271

#### 20、拆入资金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境内其他银行拆入	71,893,440	50,867,168
境外其他银行拆入	855,136	3,255,265
小计	72,748,576	54,122,433
应计利息	355,581	451,601
合计	73,104,157	54,574,034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与贵金属相关的金融负债	646,236	59,960
其他金融负债	894,449	493,470
合计	1,540,685	553,430

### 2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按质押品分类		
债券	115,521,382	11,102,347
票据	3,093,704	2,334,089
小计	118,615,086	13,436,436
应计利息	50,204	7,173
合计	118,665,290	13,443,609

### 23、吸收存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活期对公存款	264,769,933	263,218,408
活期储蓄存款	55,599,354	47,292,015
定期对公存款	735,050,055	695,652,733
定期储蓄存款	538,413,155	429,205,845
保证金存款	73,272,997	60,497,871
其他存款	3,683,714	304,891
小计	1,670,789,208	1,496,171,763
应计利息	38,358,451	31,469,019
合计	1,709,147,659	1,527,640,782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4、应付职工薪酬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6,212,127	7,850,274	(7,721,364)	6,341,03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14,790	1,045,253	(1,044,977)	15,066
辞退福利	(3)	80,328	63,298	(48,271)	95,355
长期薪酬	(4)	1,937,698	785,670	(714,611)	2,008,757
合计		8,244,943	9,744,495	(9,529,223)	8,460,215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5,922,945	7,779,751	(7,490,569)	6,212,12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14,256	1,024,140	(1,023,606)	14,790
辞退福利	(3)	80,030	43,395	(43,097)	80,328
长期薪酬	(4)	1,835,268	785,819	(683,389)	1,937,698
合计		7,852,499	9,633,105	(9,240,661)	8,244,943

#### (1) 短期薪酬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43,659	5,723,991	(5,546,490)	6,021,160
职工福利费	289,430	550,995	(588,736)	251,689
社会保险费	9,362	342,402	(342,793)	8,971
住房公积金	11,429	1,155,807	(1,155,908)	11,32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247	77,079	(87,437)	47,889
合计	6,212,127	7,850,274	(7,721,364)	6,341,037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38,707	5,690,499	(5,385,547)	5,843,659
职工福利费	323,940	531,187	(565,697)	289,430
社会保险费	6,653	333,616	(330,907)	9,362
住房公积金	4,676	1,114,563	(1,107,810)	11,42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969	109,886	(100,608)	58,247
合计	5,922,945	7,779,751	(7,490,569)	6,212,127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4、应付职工薪酬(续)

#### (2)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2,155	626,291	(625,671)	12,775
失业保险	1,327	19,341	(19,329)	1,339
年金养老计划	1,308	399,621	(399,977)	952
合计	14,790	1,045,253	(1,044,977)	15,066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923	604,011	(603,779)	12,155
失业保险	1,043	18,966	(18,682)	1,327
年金养老计划	1,290	401,163	(401,145)	1,308
合计	14,256	1,024,140	(1,023,606)	14,790

#### (3) 辞退福利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退福利	80,328	63,298	(48,271)	95,355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退福利	80,030	43,395	(43,097)	80,328

#### (4) 长期薪酬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风险金	1,937,698	785,670	(714,611)	2,008,757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风险金	1,835,268	785,819	(683,389)	1,937,698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本行依据2019年修订的《南京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对实行风险管理岗位的员工预留薪酬的一定比例作为风险金延期支付。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5、应交税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及附加税	1,223,275	998,734
企业所得税	1,870,985	1,244,832
个人所得税及其他	63,522	63,856
合计	3,157,782	2,307,422

#### 26、应付债券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南京银行二级01	—	9,497,666
21南京银行金融债	1,999,915	1,999,828
22南京银行金融债	7,999,606	29,998,631
22南京银行绿色债	—	4,999,622
23南京银行金融债	24,999,204	24,997,973
24南京银行金融债	60,996,592	60,993,984
24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1(注1)	4,999,512	4,999,423
24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2(注2)	9,999,446	9,999,344
25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注3)	10,999,305	—
25南京银行科创债(注4)	4,999,553	—
25南京银行绿色债(注5)	9,998,766	—
25南京银行金融债(注8)	22,999,312	—
南银转债(注6)	—	10,535,026
鑫宁2025年第一期信用卡分期资产支持证券(注7)	112,866	—
南银法巴2024年第一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	—	75,764
南银法巴2024年第二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9)	371,140	1,139,376
南银法巴2025年第一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10)	576,006	—
同业定期存单(注11)	279,564,883	289,810,644
小计	440,616,106	449,047,281
应计利息	1,602,735	1,817,956
合计	442,218,841	450,865,237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6、应付债券(续)

应付债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简称	币种	利率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20南京银行二级01	人民币	3.39%	9,500,000	2020/04/16	10年	9,500,000	9,497,666	-
21南京银行02	人民币	3.27%	2,000,000	2021/12/21	5年	2,000,000	1,999,828	1,999,915
22南京银行01	人民币	3.03%	12,000,000	2022/03/15	3年	12,000,000	11,999,832	-
22南京银行02	人民币	3.35%	8,000,000	2022/03/15	5年	8,000,000	7,999,279	7,999,606
22南京银行03	人民币	2.98%	10,000,000	2022/12/08	3年	10,000,000	9,999,520	-
22南京银行绿色债	人民币	2.95%	5,000,000	2022/12/08	3年	5,000,000	4,999,622	-
23南京银行01	人民币	2.58%	25,000,000	2023/08/23	3年	25,000,000	24,997,973	24,999,204
24南京银行01	人民币	2.24%	26,000,000	2024/05/23	3年	26,000,000	25,997,182	25,998,449
24南京银行02	人民币	2.10%	20,000,000	2024/07/02	3年	20,000,000	19,997,863	19,998,789
24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1(注1)	人民币	2.25%	5,000,000	2024/08/21	10年	5,000,000	4,999,423	4,999,512
24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2(注2)	人民币	2.25%	10,000,000	2024/08/21	10年	10,000,000	9,999,344	9,999,446
24南京银行债03BC	人民币	2.16%	15,000,000	2024/10/24	3年	15,000,000	14,998,939	14,999,354
25南京银行二级资本债01BC(注3)	人民币	2.05%	11,000,000	2025/04/22	10年	11,000,000	-	10,999,305
25南京银行科创债01BC(注4)	人民币	1.79%	5,000,000	2025/06/10	5年	5,000,000	-	4,999,553
25南京银行绿色债01(注5)	人民币	1.69%	10,000,000	2025/06/12	3年	10,000,000	-	9,998,766
南银转债(注6)	人民币		20,000,000	2021/06/15	6年	20,000,000	10,535,026	-
25鑫宁1A(注7)	人民币	1.85%	333,000	2025/04/25	330天	333,000	-	93,866
25鑫宁1B(注7)	人民币	2.02%	19,000	2025/04/25	361天	19,000	-	19,000
25南京银行债01BC(注8)	人民币	1.89%	13,000,000	2025/09/16	3年	13,000,000	-	12,999,312
25南京银行债02BC(注8)	人民币	1.80%	10,000,000	2025/11/19	3年	10,000,000	-	10,000,000
24南银法巴1B	人民币	2.48%	105,000	2024/03/08	500天	105,000	75,764	-
24南银法巴2A(注9)	人民币	2.00%	1,414,000	2024/11/26	668天	1,414,000	1,041,526	273,209
24南银法巴2B(注9)	人民币	2.18%	122,000	2024/11/26	727天	122,000	97,850	97,931
25南银法巴1A(注10)	人民币	1.96%	1,410,000	2025/04/10	651天	1,410,000	-	454,096
25南银法巴1B(注10)	人民币	2.12%	152,000	2025/04/10	710天	152,000	-	121,910
合计							159,236,637	161,051,223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6、应付债券(续)

- 注1 2024年8月21日，本行发行总额为5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按面值赎回全部二级资本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固定利率为2.25%，每年付息一次。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
- 注2 2024年8月21日，本行发行总额为10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按面值赎回全部二级资本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固定利率为2.25%，每年付息一次。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
- 注3 2025年4月22日，本行发行总额为110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期限为10年，本行具有在第5年按面值赎回全部二级资本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固定利率为2.05%，每年付息一次。本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行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该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
- 注4 2025年6月10日，本行发行总额为50亿元人民币的科技创新债。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固定利率为1.79%，单利按年计息。本次债券性质为商业银行的一般负债，如遇发行人破产清算，其偿还顺序居于发行人长期次级债务、二级资本工具、混合资本债券、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股权资本之前。本科技创新债券通过贷款和债券投资等多种途径，专项支持科技创新领域业务。
- 注5 2025年6月12日，本行发行总额为100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固定利率为1.69%。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发行人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
- 注6 南银转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于2021年6月发行的6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	—	10,535,026

本集团及本行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和权益成分分拆如下：

	负债成分	权益成分	合计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17,922,867	2,077,133	20,000,000
直接交易费用	(14,559)	(1,687)	(16,246)
于发行日余额	17,908,308	2,075,446	19,983,754
摊销	1,841,561	—	1,841,561
转股	(9,214,843)	(982,060)	(10,196,903)
于2025年1月1日余额	10,535,026	1,093,386	11,628,412
本年摊销	128,342	—	128,342
本年转股	(10,659,495)	(1,093,386)	(11,752,881)
本期赎回	(3,873)	—	(3,873)
于2025年12月31日余额	—	—	—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6、应付债券(续)

#### 注6 南银转债(续)

- (i)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21年6月15日发行总额为200亿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为六年，即自2021年6月15日至2027年6月14日。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20%，第二年为0.40%，第三年为0.70%，第四年为1.20%，第五年为1.70%，第六年为2.00%。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行A股普通股的权利。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本行将按债券面值的107%(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 (ii)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iii)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上的转股价格的计算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1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三十个交易日或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 (iv) 截至2025年7月17日止，本行支付可转债利息人民币27,47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人民币21,675万元)。
- (v) 于2025年7月17日，完成赎回登记，累计票面金额人民币19,996,127,000元的南银转债转为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356,550,272股。
- 注7 2025年4月25日，本行委托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设立鑫宁2025年第一期信用卡分期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人民币4.42亿元，其中优先档规模人民币3.52亿元，次级档规模人民币0.90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优先A档余额人民币93,866千元，优先B档余额人民币19,000千元。
- 注8 2025年9月16日，本行发行总额为130亿元人民币的金融债(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固定利率为1.89%；2025年11月19日，本行发行总额为100亿元人民币的金融债(第二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固定利率为1.80%。本金融债券募集的资金将用于优化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并支持中长期资产业务的开展。
- 注9 2024年11月26日，本行子公司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委托交银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南银法巴2024年第二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人民币19.32亿元，其中优先档规模人民币15.36亿元，次级档规模人民币3.96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优先A档余额人民币273,209千元，优先B档余额人民币97,931千元，次级档全部由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持有。
- 注10 2025年4月10日，本行子公司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委托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南银法巴2025年第一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人民币19.58亿元，其中优先档规模人民币15.62亿元，次级档规模人民币3.96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优先A档余额人民币454,096千元，优先B档余额人民币121,910千元，次级档全部由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持有。
- 注11 系本行发行的同业存单。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发行的同业存单期限在3个月至1年，利率范围为1.57%至2.00%(2024年12月31日，同业存单期限在3个月至1年，利率范围为1.65%至2.50%)。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未发生涉及债券本息及其他违反债券协议条款的事件(2024年12月31日：无)。本行的债券不涉及任何担保。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7、租赁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1,759	402,242
1至2年	295,724	319,812
2至3年	181,026	224,856
3至5年	153,414	191,362
5年以上	35,718	68,694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1,047,641	1,206,966
租赁负债	976,215	1,117,840

#### 28、预计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963,076	1,337,040

#### 29、其他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7,666,223	7,812,913
递延收益	113,612	101,670
应付股利 (2)	2,258	2,258
应付产品结算款项	13,521,265	11,410,720
其他	1,592,396	1,593,683
合计	22,895,754	20,921,244

##### (1) 其他应付款按项目列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设备及工程款	272,386	278,551
到期兑付凭证式国债本息	24,211	17,182
久悬未取款项	86,122	41,555
资金清算应付款	7,283,504	7,475,625
合计	7,666,223	7,812,913

##### (2)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为股东尚未领取的股利。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0、股本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公积金转增	其他	金额	比例
<b>2025年度</b>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9,936,477	90%	—	2,427,090	12,363,567	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1,131,108	10%	—	(1,131,108)	—	—
股份总数	11,067,585	100%	—	1,295,982	12,363,567	100%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公积金转增	其他	金额	比例
<b>2024年度</b>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9,212,625	89%	—	723,852	9,936,477	90%
有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1,131,108	11%	—	—	1,131,108	10%
股份总数	10,343,733	100%	—	723,852	11,067,585	100%

于2025年4月23日，公司因限售股解禁，有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1,131,108千股解除限售并转为上市流通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南银转债”累计完成转股，报告期内共计转换为A股普通股人民币1,295,982千股。

### 31、其他权益工具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优先股(1)		4,976,003	9,849,813
可转债权益成分	26(注6)	—	1,093,386
永续债(4)		19,997,811	19,997,811
合计		24,973,814	30,941,010

####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股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股)	原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 (千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人民币优先股2	2016-8-26	权益工具	3.90%	100元/股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	无到期日	强制转股	未发生转换
						合计	5,000,000			
						减：发行费用	(23,997)			
						账面价值	4,976,003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1、其他权益工具(续)

#### (2) 主要条款

##### (a) 股息及股息的设定机制

优先股将以其清算优先金额，按下述相关股息率计息：

- (i) 自发行日起(含该日)至第一个重置日止(含该日)，按年息率**3.90%**计息；
- (ii) 此后，股息率每5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平均水平，并包括**1.37%**的固定溢价。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决定。
- (iii) 于**2021年9月5日**，南银优2的首个计息周期满5年结束，本行对第二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调整。南银优2第二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2.70%**，固定溢价为**1.37%**，票面股息率为**4.07%**。

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风险准备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发行的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优先股每年派发一次现金股息，计息本金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相应期次优先股票面总金额，计息起始日为相应期次优先股的发行缴款截止日。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1、其他权益工具(续)

#### (2) 主要条款(续)

##### (b) 股息发放条件

尽管条件中还有任何其他规定，本行在任何股息支付日分配任何股息的先决条件是：

根据公司章程和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政策的相关规定，优先股的股息发放条件为：

- (i) 在确保本行资本状况满足商业银行资本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一般准备金后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可以向本次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本次优先股股东派发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股息的支付不与公司自身的评级挂钩，也不随着评级变化而调整。
- (ii) 本行有权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优先股股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优先股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收益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行的其他限制。
- (iii) 本行宣派和支付全部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决定。本行取消向本次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的事宜，将在付息日前至少十个工作日通知优先股股东，且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股息发放，自股东会决议通过次日起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 (c) 股息制动机制

本行宣派和支付全部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决定。本行取消向本次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的事宜，将在付息日前至少十个工作日通知优先股股东，且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优先股的股息发放，自股东会决议通过次日起至恢复全额支付股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 (d)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本行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清偿个人储蓄存款本金和合法利息，缴纳所欠税款，清偿本行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本行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种类和比例进行分配。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本行优先向优先股股东支付当期已宣派且尚未支付的股息和清算金额，其中清算金额为优先股票面金额。本行剩余财产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1、其他权益工具(续)

#### (2) 主要条款(续)

##### (e) 强制转股条件

- (i)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额或部分转为**A股**普通股，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
- (ii)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票面总金额全额转为**A股**普通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原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将无法生存。

##### (f) 赎回条款

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如果得到原银保监会的批准，本行有权于每年的计息日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赎回期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至本次优先股被全部赎回或转股之日止。

本行行使赎回权需要符合以下要求之一：**(i)**本行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的本次优先股，并且只有在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的条件下才能实施资本工具的替换；**(ii)**本行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原银保监会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

#### (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表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变动数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人民币优先股				
数量(股)	99,000,000	—	(49,000,000)	50,000,000
原币(千元)	9,900,000	—	(4,900,000)	5,000,000
折合人民币(千元)	9,900,000	—	(4,900,000)	5,000,000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1、其他权益工具(续)

#### (4)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张)	原币(千元)	折合人民币 (千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2022-10-24	权益工具	3.32%	100元/张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
						合计	20,000,000			
						减：发行费用	(2,189)			
						账面价值	19,997,811			

#### (5) 主要条款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于2022年10月2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总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以下简称“永续债”)。

##### (a) 存续期及赎回条款

本次永续债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本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永续债。在本次永续债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次永续债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次永续债。

##### (b) 利息及利息的设定机制

本次永续债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为3.32%。

本次永续债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次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或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利差为本次永续债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次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本次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次永续债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不构成对本行的其他限制。

本次永续债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即未向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

##### (c) 受偿顺序

本次永续债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次永续债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次永续债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1、其他权益工具(续)

##### (6)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表

	2025年	本年变动数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人民币永续债				
数量(张)	200,000,000	—	—	200,000,000
原币(千元)	20,000,000	—	—	20,000,000
折合人民币(千元)	20,000,000	—	—	20,000,000

##### (7)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06,301,002	188,529,45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81,301,002	158,629,458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25,000,000	29,9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4,003,810	3,426,919

#### 32、资本公积

	2024年	本年变动数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股本溢价(注1)	31,925,677	10,468,167	—	42,393,844
其他	498,694	—	(26,190)	472,504
合计	32,424,371	10,468,167	(26,190)	42,866,348

	2023年	本年变动数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月31日
股本溢价(注1)	25,909,997	6,015,680	—	31,925,677
其他	499,234	17,114	(17,654)	498,694
合计	26,409,231	6,032,794	(17,654)	32,424,371

注1：系母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资本公积变动。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3、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5年 12月31日
<b>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1)	2,175,934	(3,154,239)	—	(978,30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注2)	1,928,394	(87,391)	—	1,841,00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972	(128,536)	—	38,436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8,059)	799,328	48,905	350,174
<b>合计</b>	<b>3,773,241</b>	<b>(2,570,838)</b>	<b>48,905</b>	<b>1,251,308</b>

注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注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25年度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归属 母公司	税后归属 少数股东权益
	税前发生额	当期转入损益		
<b>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69,340)	(2,136,312)	1,051,413	(3,154,23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17,603	(634,124)	29,130	(87,39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536)	—	—	(128,536)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2,072	—	(282,744)	799,328
<b>合计</b>	<b>(598,201)</b>	<b>(2,770,436)</b>	<b>797,799</b>	<b>(2,570,838)</b>

2024年度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归属 母公司	税后归属 少数股东权益
	税前发生额	当期转入损益		
<b>将重分类至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41,847	(95,180)	(1,061,667)	3,185,00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37,378	(670,185)	33,202	(99,60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727	—	—	131,727
<b>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6,963)	—	30,746	(166,217)
<b>合计</b>	<b>4,813,989</b>	<b>(765,365)</b>	<b>(997,719)</b>	<b>3,050,905</b>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4、 盈余公积

2025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620,196	1,925,184	15,545,380
任意盈余公积	10,462	—	10,462
合计	13,630,658	1,925,184	15,555,842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46,755	1,773,441	13,620,196
任意盈余公积	10,462	—	10,462
合计	11,857,217	1,773,441	13,630,65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行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25%。

#### 35、 一般风险准备

2025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5,951,010	6,226,449	32,177,459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2,143,535	3,807,475	25,951,010

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了《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要求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于2025年度，本行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按照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2024年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已经本行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2025年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已经本行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批通过，尚待本行股东会批准。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6、未分配利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70,741,583	66,587,246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07,089	20,176,7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25,184)	(1,773,44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26,449)	(3,807,475)
普通股现金股利分配	(6,129,830)	(9,261,857)
优先股现金股利分配	(441,640)	(441,640)
发放永续债利息	(664,000)	(664,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8,905)	(73,978)
年末未分配利润	77,112,664	70,741,583

### 37、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6,594	455,506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7,849	240,209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6,623	709,110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532,744	2,022,094
合计	4,003,810	3,426,919

### 38、股利分配

根据本行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提议本行按2024年度税后利润的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9.25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3.81亿元；2024年末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现金股息总额约23.44亿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叠加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10亿元(含税)，2024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54亿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5月16日由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本行202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发放南银优2优先股股息的议案，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07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035亿元(含税)。

根据本行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发放南银优1优先股股息的议案，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8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2.3814亿元(含税)。

根据本行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提议并通过本行以普通股总股本12,363,567,24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06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86亿元(含税)。

根据本行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提议本行按2025年度税后利润的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0.59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57.21亿元；2025年末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现金股息总额约27.56亿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叠加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86亿元(含税)，2025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42亿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有待本行股东会批准。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39、利息净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824,061	58,109,159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38,565,123	36,340,100
个人贷款	20,644,165	19,389,891
票据贴现	1,663,308	1,840,827
贸易融资	951,465	538,341
存放同业款项	445,688	361,712
存放中央银行	1,511,990	1,486,706
拆出资金	894,568	1,009,0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1,090	935,686
债券投资	21,041,527	16,265,010
信托及资管计划	362,153	1,366,853
其他	66	74
小计	86,851,143	79,534,290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1,700	29,150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10,849)	(4,399,1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95,681)	(3,646,000)
拆入资金	(1,659,123)	(1,889,099)
吸收存款	(31,575,996)	(32,494,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26,442)	(901,426)
应付债券	(9,150,181)	(9,538,942)
其他	(31,020)	(38,745)
小计	(51,949,292)	(52,907,607)
利息净收入	34,901,851	26,626,683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债券承销	767,512	1,036,192
银行卡及结算业务	231,440	221,233
代理及咨询业务	3,032,575	2,380,265
贷款及担保	1,377,199	987,997
资产托管	421,549	373,504
其他业务	31,266	29,626
小计	5,861,541	5,028,8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9,260)	(2,436,2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82,281	2,592,597

### 41、投资收益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71,800	9,422,647
其他债权投资(注1)	2,447,012	2,235,079
债权投资	2,795,409	857,91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16,289	906,536
其他	(81,843)	195,658
合计	18,348,667	13,617,837

注1：其他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投资收益。

###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0,732)	7,368,522
衍生金融工具	(26,940)	13,6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083)	(5,651)
合计	(2,511,755)	7,376,521

### 43、税金及附加

	2025年度	2024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722	280,414
教育费附加	226,944	200,296
其他	218,133	184,388
合计	762,799	665,098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4、业务及管理费

	2025年度	2024年度
员工薪酬	9,744,495	9,633,105
业务费用	3,135,621	2,918,419
固定资产折旧	791,067	792,3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8,828	430,5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450	105,966
无形资产摊销	263,785	238,489
合计	14,479,246	14,118,953

#### 45、信用减值损失

	2025年度	2024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4,045,541	10,880,2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78,738)	(198,987)
债权投资	(11,084)	(826,270)
其他债权投资	(49,220)	65,473
预计负债	(372,542)	559,814
拆出资金	41,798	8,6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765	(2,596)
存放同业	89,595	8,137
贵金属租赁	128	—
其他资产	200,332	30,157
合计	13,883,575	10,524,696

#### 46、所得税费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4,346	2,811,8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0,426	1,476,624
合计	4,004,772	4,288,467

本集团的实际所得税支出金额与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金额不同，主要调节事项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润总额	26,062,180	24,653,401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额费用	6,515,545	6,163,350
纳税调整事项如下：		
免税收入的影响	(3,445,718)	(3,575,368)
免税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影响	(254,072)	(226,634)
不可抵扣的费用	1,189,017	1,927,119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04,772	4,288,467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7、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假设，以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发行普通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因此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2025年度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1,807,089	20,176,728
减：归属于母公司优先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105,640)	(1,105,64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0,701,449	19,071,088
本集团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1,751,487	10,438,60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76	1.83

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0,701,449	19,071,088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税后)	95,090	444,731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净利润	20,796,539	19,515,819
本集团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1,751,487	10,438,608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12,080	1,707,724
用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当期发行在外的加权平均数	12,363,567	12,146,33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68	1.61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22,057,408	20,364,93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883,575	10,524,69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4,515	72,045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57,601	851,4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8,828	430,576
无形资产摊销	263,785	238,4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450	105,9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6,031)	(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11,755	(7,376,521)
汇兑收益	(1,526,620)	352,538
投资收益	(16,439,526)	(11,497,628)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1,020	38,745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9,150,181	9,538,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30,426	1,476,6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05,968,048)	(181,810,9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84,623,545	90,894,827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07,864	(65,795,334)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年度	2024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55,034	1,483,08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83,081)	(1,190,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3,711,129	62,133,713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2,133,713)	(37,728,3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9,369	24,697,787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55,034	1,483,08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33,835,537	34,514,502
期限三个月内存放同业款项	29,875,592	27,619,21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66,163	63,616,794

### 49、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结构化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本年度，本集团通过持有部分投资对已转让的信贷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4.41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89亿元)。

##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年本行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于2025年12月31日本行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1)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银行	524,698	45.23%	—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2)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银行	130,000	60.00%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	1,700,000	80.00%	—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股权投资管理	1,550,000	—	80.00%
上海鑫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20,000	—	80.00%
乌海富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	内蒙古乌海	受托管理产业发展基金	10	—	80.00%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理财业务	2,000,000	100.00%	—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注3)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消费金融业务	6,000,000	64.16%	—

注1：根据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苏州监管分局于2014年4月14日下发的苏州银监复[2014]73号文《关于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昆山鹿城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懋劫与本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本行的表决权比例47.45%，考虑到本行能够控制该公司的经营和财务决策，本行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2008年12月18日，经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无锡监管分局《关于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锡银监复(2008)208号]批准，本行按50%出资比例出资设立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并成为该行的第一大股东。鉴于本行能够控制该公司的经营和财务决策，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为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8年7月23日取得由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阳羨村镇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决议通过《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邵柏芝股权转让》的议案。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公开竞价获得邵柏芝持有的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的股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南京银行持有股份比例为60%。

注3：2022年8月12日，经原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苏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592号]批准，同意本行受让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苏宁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苏宁消金”)36%股权和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苏宁消金5%股权，并核准将苏宁消金名称变更为“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本行持有苏宁消金股权比例将由15%增加至56%。本行能够控制该公司的经营和财务决策，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2022年11月30日，本行与先声再康江苏药业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获得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6%股权。2022年12月29日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苏银保监复[2022]461号)，同意本行收购苏宁易购集团持有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全部10%股权，并同意由本行和法国巴黎银行出资44亿元对公司进行增资。2022年12月30日，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信息登记变更，注册资本增加至50亿元。2024年9月11日，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收到《关于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苏金复[2024]293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亿元人民币增至52.15亿元人民币。2025年12月15日，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收到《江苏金融监管局关于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苏金复[2025]435号)，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52.15亿元人民币增加至60亿元人民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持股比例为64.16%。

##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联营企业基础信息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b>联营企业</b>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银行业	20.00%	—	权益法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金融租赁业	21.20%	—	权益法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银行业	21.43%	—	权益法

#### (2) 联营企业汇总信息

	2025年度	2024年度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44,117	10,447,3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16,289	906,536
其他综合收益总额	(128,536)	131,727
综合收益总额	887,753	1,038,263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中，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2月上市，其他联营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八、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1、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 (1)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作为代理人发行并管理的理财产品、进行资产证券化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和本集团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 (a) 理财产品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资金投资和管理计划，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集团认为该等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2025年度，本集团未向理财产品提供流动性支持(2024年度：无)。

于2025年12月31日，由本集团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的总规模为人民币6,154.04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734.71亿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上述理财产品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70.93亿元(2024年12月31日：30.19亿元)。

##### (b) 资产证券化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

在本集团的资产证券化业务中，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委托给信托公司并设立特定目的信托，由信托公司以信贷资产产生的现金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担任贷款服务机构代为管理、运用和处分信贷资产，收取手续费收入，同时会持有部分特定目的信托发行各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认为由于该等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该等特定目的信托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持有的该等特定目的信托发行的各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收取的手续费收入，本集团未持有该等特定目的信托发行的各级资产支持证券。

于2025年12月31日，上述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特定目的信托总规模为人民币13.67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7.26亿元)。本集团2025年度未向其提供财务支持(2024年度：无)。

##### (c)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是为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认购的投资款项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在该等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可变动回报不重大，对该等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故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余额为人民币2,545.51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433.26亿元)。本集团2025年度未向其提供财务支持(2024年度：无)。

## 八、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 1、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续)

#### (2)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包括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于2025年度，本集团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2024年度：无)。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投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含应收利息)、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如下：

	账面价值			合计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理财、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39,697,662	4,390,730	638,942	44,727,334	44,727,334
资产支持证券	3,501,276	—	2,040,447	5,541,723	5,541,723
基金	160,552,179	—	—	160,552,179	160,552,179

### 2、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等。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本集团2025年度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2024年度：无)。

## 九、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等四个主要的报告分部。

公司银行业务提供对公客户的服务，包括对公贷款，开立票据，贸易融资，对公存款业务以及汇款业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提供对私客户的银行服务，包括零售贷款，储蓄存款业务，信用卡业务及汇款业务等。

资金业务包括基金投资，资产管理和信托计划投资，债券投资，回购及返售业务，以及同业拆借业务等。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资金在不同经营分部间划拨时，利率定价以加权平均融资成本加上一定的利差确定。除此以外，报告分部间无其他重大收入或费用。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九、分部报告(续)

### 合并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b>2025年度</b>					
利息净收入/(支出)	21,931,144	15,978,247	(3,007,540)	—	34,901,851
其中：					
分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61,374)	10,613,539	(10,352,165)	—	—
外部利息净收入	22,192,518	5,364,708	7,344,625	—	34,901,8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32,927	682,836	2,266,518	—	4,282,281
其他业务收入	1,274,893	52,755	14,809,256	220,880	16,357,784
营业收入	24,538,964	16,713,838	14,068,234	220,880	55,541,916
营业支出	(12,041,036)	(14,500,402)	(2,637,550)	(222,700)	(29,401,688)
营业利润	12,497,928	2,213,436	11,430,684	(1,820)	26,140,228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167	(20,833)	(77)	(58,305)	(78,048)
利润总额	12,499,095	2,192,603	11,430,607	(60,125)	26,062,180
所得税费用					(4,004,772)
净利润					22,057,408
资产总额	1,216,816,500	362,943,090	1,437,460,603	4,599,694	3,021,819,887
负债总额	1,095,587,049	676,780,079	1,029,551,355	9,596,592	2,811,515,075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881,993	563,043	220,628	—	1,665,664
2、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74,777	245,312	94,937	—	815,026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4,574,604	9,236,341	116,373	772	13,928,090
4、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016,289	—	1,016,289
5、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10,744,117	—	10,744,117

九、 分部报告(续)  
合并(续)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b>2024年度</b>					
利息净收入/(支出)	21,886,140	13,474,837	(8,734,294)	—	26,626,683
其中：					
分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208,074	8,691,634	(11,899,708)	—	—
外部利息净收入	18,678,066	4,783,203	3,165,414	—	26,626,6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73,863	(1,059,183)	2,077,917	—	2,592,597
其他业务收入	1,070,004	142,968	19,676,686	164,132	21,053,790
营业收入	24,530,007	12,558,622	13,020,309	164,132	50,273,070
营业支出	(9,705,540)	(13,742,820)	(1,921,110)	(215,419)	(25,584,889)
营业利润	14,824,467	(1,184,198)	11,099,199	(51,287)	24,688,181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597)	(15,565)	(360)	(17,258)	(34,780)
利润总额	14,822,870	(1,199,763)	11,098,839	(68,545)	24,653,401
所得税费用					(4,288,467)
净利润					20,364,934
资产总额	1,051,343,347	349,703,487	1,186,552,916	3,799,952	2,591,399,702
负债总额	1,050,974,259	536,734,543	802,917,542	8,816,981	2,399,443,325
<b>补充信息</b>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842,067	531,753	252,642	—	1,626,462
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增加额	746,596	392,314	185,993	—	1,324,903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598,944	8,717,197	(742,962)	23,562	10,596,741
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06,536	—	906,536
5、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10,447,312	—	10,447,312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

#### 1、信用承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贷款承诺	15,689,887	75,948,657
开出信用证	105,253,874	78,539,691
开出保证	43,263,346	45,199,153
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	372,368,190	342,757,73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4,977,953	47,852,547
合计	581,553,250	590,297,787

#### 2、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398,104	387,113

#### 3、质押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回购业务和当地监管要求的质押物，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及惯常条款进行。具体质押物情况列示如下：

	担保物		相关负债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回购协议：				
票据	3,106,066	2,344,152	3,093,704	2,334,089
债券	117,487,745	11,278,889	115,521,382	11,102,347
存款协议：				
债券	12,856,370	15,316,031	11,662,000	13,376,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				
债券及信贷资产	173,068,892	179,149,993	156,553,000	163,219,721
合计	306,519,073	208,089,065	286,830,086	190,032,157

除上述质押资产外，本行及子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也不能用于本行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本行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质押物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质押。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再次质押，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质押物(2024年12月31日：无)。

## 十、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续)

### 4、凭证式和储蓄式国债兑付承诺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和储蓄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12.63亿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2.21亿元)，原始期限为三至五年。

### 5、未决诉讼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2024年12月31日：无)。

## 十一、托管业务

本集团替第三方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根据提供资金的第三方委托人的意愿向借款人发放贷款，并与第三方委托人签订合同约定负责替其管理和回收贷款。第三方委托人自行决定委托贷款的要求和条款，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及还款安排。本行收取委托贷款的手续费，但贷款发生损失的风险由第三方委托人承担。

### 委托贷款及委托存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38,209,978	38,271,957
委托存款	38,209,978	38,271,957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

#### (1) 主要股东

##### (a) 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国巴黎银行 (含QFII)(注1)	法国信贷机构	法国巴黎 16,boulevarddesitaliens,75009	Jean-Laurent Bonnafe	零售银行业务、公司金融、证券、 保险、资金交易以及基金管理等	22.03亿欧元	18.14%	18.14%	法国企业注册码RCS: Paris662 042 449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 公司(注2)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南京市中山东路291号	王先正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 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 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 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 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 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 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 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 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68亿元	14.71%	14.71%	9132000013476703W
南京紫金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注3)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77号金融 城一期10号楼27F	李滨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财 务咨询、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90.21亿元	10.90%	10.90%	91320100674919806G
南京高科股份 有限公司(注4)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2号	徐益民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 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 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股 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 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企业总部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 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 及其再生利用;水环境污染防治服 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7.30亿元	9.99%	9.99%	91320192134917922L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1、 关联方关系(续)

#### (1) 主要股东(续)

##### (a) 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续)

注1： 报告期末，法国巴黎银行(QFII)持有公司667,122,422股，占公司总股本5.40%。法国巴黎银行持有公司1,576,214,136股，占公司总股本12.75%。法国巴黎银行(QFII)为法国巴黎银行持有，两者合并计算法国巴黎银行占公司总股本的18.14%。

注2： 报告期内，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无偿受让其全资子公司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可转债转股和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南京银行股份670,688,326股，增持比例占总股本的5.42%。增持实施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818,202,198股，占公司总股本14.71%。

注3： 2008年12月3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8]1304号《关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和2009年6月2日，原银监会银监复[2009]161号《中国银监会关于南京银行股权转让有关事宜的批复》，同意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国资集团”)持有的本行245,140,000股，无偿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紫金公司”)。南京市国资集团实际划转给紫金公司212,344,349股股份(2010年6月8日股东登记日送股、2016年6月6日股东登记日转增股本以及2017年7月17日股东登记日转增股本后现为695,640,088股)，尚余32,795,651股(按2010年6月8日股东登记日送股、2016年6月6日股东登记日转增股本以及2017年7月17日股东登记日转增股本后现为107,438,552股)待南京市国资集团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采用其他方式履行其转持义务之后划转，目前正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报告期内，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南京银行股份16,917,245股，增持比例占总股本的0.14%。增持实施后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1,347,831,480股，占公司总股本10.90%。

注4： 报告期内，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二级市场累计增持南京银行股份148,303,153股，增持比例占总股本的1.20%。增持实施后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236,356,694股，占公司总股本9.99%。

##### (b) 持本行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行子公司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附注七、1。

#### (3)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请参见附注七、2。

####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股东的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本行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的子公司；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行以外兼任关键管理而与本行构成关联关系的单位(“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行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重大。

#### (1) 存放同业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1,531,496	2,773,696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76,774	—
合计	1,608,270	2,773,696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5.12%	9.76%
利率范围	0-ESTR-25bp	0-ESTR-25bp

#### (2)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18,539	22,137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24	—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63	—
合计	18,726	22,137

#### (3) 拆出资金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400,000	—
合计	400,000	—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1.11%	—
利率范围	1.52%-4.52%	0.87%-5.60%

#### (4)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4,331	4,892
联营企业	124	4,035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7,072	5,948
合计	21,527	14,875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186,000
合计	—	186,000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	0.39%
利率范围	1.23%-3.97%	1.30%-2.85%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2,530	715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7,795	19,318
合计	10,325	20,033

#### (7) 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540,000	300,000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4,780,057	5,980,481
联营企业	1,610,712	1,200,089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606,214	757,615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亲属	259,591	262,386
合计	7,796,574	8,500,571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0.59%	0.73%
利率范围	0.01%-5.83%	0.20%-6.34%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8)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10,391	13,419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77,690	327,623
联营企业	85,033	95,508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1,545	48,441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亲属	8,443	10,406
合计	323,102	495,397

#### (9) 债权投资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140,558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202,876	615,220
合计	343,434	615,220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0.11%	0.20%
利率范围	1.80%-4.93%	2.90%-4.65%

#### (10)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831	—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3,271	28,709
联营企业	—	47
合计	4,102	28,756

#### (11) 其他债权投资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6,243,271	2,521,016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7,858,842	7,342,944
联营企业	420,489	757,913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2,524,066	3,689,722
合计	27,046,668	14,311,595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5.34%	4.96%
利率范围	1.44%-5.78%	1.65%-5.78%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12)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182,196	54,860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40,635	54,356
联营企业	18,858	16,783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16,541	81,250
合计	458,230	207,249

#### (13) 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110,186	900,732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400,047	2,001,453
联营企业	518,481	394,387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3,895,716	3,860,000
合计	5,924,430	7,156,572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1.37%	1.58%
利率范围	1.42%-5.90%	1.64%-6.50%

#### (14)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13,058	10,123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9,397	108,664
联营企业	7,326	11,264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609	123,669
合计	41,390	253,720

####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资金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17	16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837,080	639,349
联营企业	47,646	48,234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91,498	776,964
合计	2,076,241	1,464,563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0.77%	1.01%
利率范围	0.01%-1.50%	0.08%-1.9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利息支出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9,281	10,952
联营企业	377	254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378	26,479
合计	10,036	37,685

##### (17)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29	—
联营企业	—	273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2,375	8,175
合计	2,404	8,448

##### (18) 吸收存款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2,670,183	163,614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5,218,002	16,892,498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938,887	3,023,618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亲属	348,490	320,126
合计	19,175,562	20,399,856
占同类交易余额比例	1.13%	1.35%
利率范围	0.05%-4.32%	0.05%-6.05%

##### (19)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34,173	3,960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267,421	348,523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670	48,013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亲属	5,343	4,554
合计	311,607	405,050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20) 贷款承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51,000	51,000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亲属	169,724	172,090
合计	220,724	223,090

#### (21) 备证融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6,290	6,290
合计	6,290	6,290

#### (22) 银行承兑汇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59,480	222,590
联营企业	17,326	378,844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840
合计	76,806	602,274

#### (23) 开出保函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行主要股东	5,500	19,929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605,334	402,640
联营企业	600,990	600,990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84,751	—
合计	1,396,575	1,023,559

#### (24) 开出信用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0,000	130,000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0,250	10,000
合计	20,250	140,00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1,851	370
联营企业	6,097	6,827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36	20
合计	7,984	7,217

#### (26) 业务及管理费用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主要股东	5,781	794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49,509	35,369
联营企业	17,642	13,599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09,068	106,985
合计	182,000	156,747

#### (27) 衍生金融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37,590	91,093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53,616	891,542
合计	491,206	982,635

#### (28) 衍生金融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	95,000	190,296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84,420	991,973
合计	579,420	1,182,269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关联交易(续)

#### (29) 资产转让交易

本集团于2025年向本行主要股东所属集团(不含股东)转让资产, 相关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62,295千元(2024年: 人民币30,000千元)。

#### (30)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 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023,5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21,399	3,169,169
吸收存款	468	342
其他应收款	24,257	24
其他应付款	264,905	167,070
本年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	204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7,244	51,289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4,733	2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32,223	38,84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771	61,1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1,246	751,797
投资收益	—	829
其他业务收入	47,355	47,345

###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行2025年度、2024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工资和福利分别为人民币27,316千元和人民币25,446千元。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高质量资产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本集团通过进行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匹配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付。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业务。

本集团通过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如信用证、担保及承兑。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行董事会是全行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全行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审批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高级管理层下设有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委员会，负责授权范围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控制以及相关政策、程序的审批。此外本行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授信审批部、资产负债管理部等部门，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涵盖三大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 2、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按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给本集团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高级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贸易融资、担保和其他承诺。

目前本行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行管理信用风险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本行风险管理部牵头，总行授信审批部、资产保全部、公司金融部、普惠金融部(乡村振兴金融部)、科创金融部、零售金融部、交易银行部、国际业务部(自贸区业务管理中心)、金融同业部、投资银行与战略客户部、资金运营中心等其他部门实施；在分行层级，本行成立了风险管理部对辖内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 (a)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担保承诺

风险管理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担保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1) 信用风险的计量(续)

##### (b) 债券、非标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每个交易客户(包括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等)均在有权审批机构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内开展业务。

外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境内主体评级在AA以上的企业在中国或境外发行的外币债券。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集团规定的基本条件。对于投资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和资管产品,本集团根据理财产品和资管产品标的物类别控制信用风险。

本集团投资的非标资产主要包括债权融资计划、券商收益凭证、票据资产以及结构化主体的优先级份额等,本集团针对上述业务,制定了合作机构准入标准,并严格在交易对手和融资客户授信额度内开展业务,并定期进行风险分类和减值计提,有效掌握资产的资产质量水平。

本集团制定政策严格控制未平仓衍生合约净敞口的金额。在任何时点,受到信用风险影响的金额以有利于本集团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即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该等资产)为限。衍生产品的信用风险作为客户及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一部分予以管理。

####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授信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 风险限额管理

本集团根据监管指标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制定了信用风险限额年度指标体系,规定了客户集中度和风险水平等信用风险限额,以及限额具体的监测部门、主控部门和配合部门。年度限额管理指标体系经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本集团实行全口径风险限额管理,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贷款承诺、资金交易业务、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金融衍生品业务以及其他由本集团实质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均纳入风险限额管理。

本集团对大额风险暴露、互联网金融、债券投资等特定管理领域和业务领域,制定了专项风险限额指标,并进行监测和管理。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定期对相关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和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定期向公众披露相关信息。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续)

##### 风险缓释措施

##### (a) 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行由总行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组织抵押品重新评估工作。对减值贷款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和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

#####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进行严格限制。对于企业客户，本集团还通过收取保证金来缓释衍生金融工具相关的信用风险。

##### (c) 表外担保类金融工具

表外担保类金融工具，比如保函、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在出具此类金融工具时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集团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3) 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概率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团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前瞻性信息。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3) 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分类、逾期天数及外部评级阈值，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客户外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下降超过一定级别；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30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考虑定量和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3) 信贷资产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住宅价格指数等。本集团在此过程中构建了宏观经济预测模型，并结合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以GDP国内生产总值为例，本集团用于评估2025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宏观经济指标，在基准情景下的具体数值列示如下：

项目	基准情景预测值
GDP国内生产总值	5.00%

本集团对于2025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通过及时更新外部数据等模型优化措施，已充分反映了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4) 表内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90,022,588	34.39%	406,764,001	32.38%
—制造业	125,561,373	8.82%	111,063,840	8.8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0,013,061	8.43%	102,448,968	8.15%
—批发和零售业	90,599,383	6.36%	86,797,846	6.9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2,804,087	3.01%	33,105,937	2.63%
—房地产业	32,486,699	2.28%	36,141,773	2.8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876,876	1.40%	17,081,904	1.3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543,066	0.88%	11,674,147	0.93%
—建筑业	12,129,674	0.85%	9,697,613	0.77%
—农、林、牧、渔业	7,793,680	0.55%	8,012,677	0.64%
—其他	32,470,464	2.28%	27,419,424	2.18%
贸易融资	40,645,878	2.85%	27,053,279	2.15%
贴现票据	62,342,368	4.38%	58,942,427	4.69%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089,289,197	76.48%	936,203,836	74.51%
个人贷款	335,066,964	23.52%	320,194,242	25.49%
合计	1,424,356,161	100.00%	1,256,398,078	1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江苏地区	1,193,816,751	83.82%	1,066,962,228	84.92%
其中：南京地区	357,142,060	25.07%	326,115,459	25.96%
长三角地区(除江苏地区)	153,317,893	10.76%	129,516,780	10.31%
其他地区	77,221,517	5.42%	59,919,070	4.77%
合计	1,424,356,161	100.00%	1,256,398,078	100.00%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5)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7,323,127	123,574,818
存放同业款项	35,073,384	36,184,743
拆出资金	35,967,066	30,022,315
衍生金融资产	7,067,061	12,198,7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893,566	50,279,7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91,149,872	1,225,156,405
—公司贷款和垫款	1,067,716,547	915,825,755
—个人贷款	323,433,325	309,330,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438,010	471,305,105
债权投资	453,675,002	314,709,065
其他债权投资	509,753,855	291,023,443
其他金融资产	6,007,729	3,583,762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2,984,348,672	2,558,038,148
表外信用承诺风险敞口包括：		
贷款承诺	15,689,887	75,948,657
开出信用证	105,253,874	78,539,691
开出保证	43,263,346	45,199,153
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	372,368,190	342,757,73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4,977,953	47,852,547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581,553,250	590,297,78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3,565,901,922	3,148,335,935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6) 信用质量分析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未扣除减值准备且不考虑应计利息)的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77,764,966	34,373,758	12,217,437	1,424,356,161
债权投资	447,417,965	649,513	2,355,296	450,422,774
其他债权投资	504,950,038	—	638,942	505,588,980
合计	2,330,132,969	35,023,271	15,211,675	2,380,367,915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未扣除减值准备且不考虑应计利息)的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15,976,017	29,936,595	10,485,466	1,256,398,078
债权投资	309,862,965	1,029,386	2,355,296	313,247,647
其他债权投资	285,490,169	1,603,778	831,745	287,925,692
合计	1,811,329,151	32,569,759	13,672,507	1,857,571,417

在业务审查过程中,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信贷决策参考。如果发生可能影响某一特定抵押品的价值下降或者控制权转移的情况,本集团会重新评估抵(质)押品的价值。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认定为已减值贷款相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136,069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8,403,440千元)。

##### (7)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包括延长还款时间、修改及延长支付等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重组政策是基于管理层的判断标准认定支付极有可能继续下去而制定的,这些政策需不断检查其适用性。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7,503,487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8,227,049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2、信用风险(续)

##### (8) 债券资产

本集团参考内外部评级对所持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于2025年12月31日债券投资(未扣除减值准备且不考虑应计利息)按外部信用等级的分布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AAA级	438,407,706	275,036,006
AA-至AA+级	97,748,120	49,279,396
A+级及以下	—	—
无评级	414,835,408	257,422,466
合计	950,991,234	581,737,868

####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是本集团所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

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为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外汇和商品头寸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工具。前款所称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头寸是指短期内有目的地持有以便出售，或从实际或预期的短期价格波动中获利，或锁定套利的头寸，包括自营业务、做市业务、为满足客户需求提供的对客交易及对冲前述交易相关风险而持有的头寸。银行账簿包括未纳入交易账簿的资产负债和表外业务。

本集团的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涵盖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缓释、报告市场风险的全过程。董事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确保建立与市场风险管理要求匹配的风险文化，确保本行有效地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审计委员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市场风险管理的履职情况，及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负责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是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3、 市场风险(续)

####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建立了包括敞口限额、风险因子敏感度限额、止损限额以及风险价值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以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缓释。随着技术条件的逐渐成熟，本集团已使用风险价值法(一般VaR和压力VaR)来衡量市场风险水平。本集团每日对风险价值模型进行返回检验，以检验模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本集团还针对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市场风险限额执行情况、风险价值计量结果、返回检验结果以及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结果定期报告高级管理层。

本集团目前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和汇率变化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为本集团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和期限结构提供指引。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上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审阅。

####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业务是人民币业务，此外有少量美元、港币和其他外币业务。

汇率的变动将使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到影响。因本集团外币业务量较少，外币汇率风险对本集团影响并不重大。本集团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对外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

本集团采用敞口指标、汇率敏感性指标、止损指标，以及市场风险价值(VaR，包含利率、汇率、商品风险因子)等量化指标进行管理，管理方式包括下达业务授权和限额指标、每日监控、持续报告等。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和本行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负债和表外信用承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2) 汇率风险(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316,876	4,147,953	163,468	149,864	128,778,161
存放同业款项	28,781,829	2,880,599	259,541	3,151,415	35,073,384
拆出资金	34,067,560	1,899,506	—	—	35,967,066
衍生金融资产	5,404,589	139,222	452	1,522,798	7,067,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893,566	—	—	—	74,893,56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64,849,321	25,039,890	1,017,842	242,819	1,391,149,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995,621	351,580	707,549	—	344,054,750
债权投资	451,034,661	596,005	—	2,044,336	453,675,002
其他债权投资	477,822,045	31,931,810	—	—	509,753,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774	—	—	—	2,554,774
其他金融资产	6,007,654	—	75	—	6,007,729
资产合计	2,912,728,496	66,986,565	2,148,927	7,111,232	2,988,975,22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7,757,132	—	—	—	157,757,1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5,930,185	975,136	—	—	266,905,321
拆入资金	57,176,478	7,297,342	—	8,630,337	73,104,1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894,449	—	—	646,236	1,540,685
衍生金融负债	3,385,941	2,205,352	28,558	103,097	5,722,9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665,290	—	—	—	118,665,290
吸收存款	1,637,784,120	57,789,335	5,234,600	8,339,604	1,709,147,659
应付债券	442,218,841	—	—	—	442,218,841
其他金融负债	23,682,646	64,913	877	7,663	23,756,099
负债合计	2,707,495,082	68,332,078	5,264,035	17,726,937	2,798,818,132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205,233,414	(1,345,513)	(3,115,108)	(10,615,705)	190,157,088
表外信用承诺	568,427,512	10,506,164	—	2,619,574	581,553,25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3、 市场风险(续)

#### (2) 汇率风险(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0,524,206	4,348,259	61,137	124,297	125,057,899
存放同业款项	26,720,540	4,691,028	80,888	4,692,287	36,184,743
拆出资金	29,949,295	73,020	—	—	30,022,315
衍生金融资产	6,346,780	5,838,591	10,736	2,610	12,198,7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279,775	—	—	—	50,279,7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02,831,985	12,087,731	9,452,464	784,225	1,225,156,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1,905,198	83,363	—	—	471,988,561
债权投资	311,311,392	2,516,263	—	881,410	314,709,065
其他债权投资	264,351,144	26,672,299	—	—	291,023,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38,198	—	—	—	1,838,198
其他金融资产	3,583,683	—	79	—	3,583,762
<b>资产合计</b>	<b>2,489,642,196</b>	<b>56,310,554</b>	<b>9,605,304</b>	<b>6,484,829</b>	<b>2,562,042,883</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4,844,121	—	—	—	164,844,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0,832,985	420,286	—	—	141,253,271
拆入资金	50,255,686	4,226,128	—	92,220	54,574,0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3,470	—	—	59,960	553,430
衍生金融负债	11,188,551	196,772	54	954,975	12,340,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43,609	—	—	—	13,443,609
吸收存款	1,458,662,052	54,420,514	157,626	14,400,590	1,527,640,782
应付债券	450,865,237	—	—	—	450,865,237
其他金融负债	21,787,868	140,071	6,303	913	21,935,155
<b>负债合计</b>	<b>2,312,373,579</b>	<b>59,403,771</b>	<b>163,983</b>	<b>15,508,658</b>	<b>2,387,449,991</b>
<b>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b>	<b>177,268,617</b>	<b>(3,093,217)</b>	<b>9,441,321</b>	<b>(9,023,829)</b>	<b>174,592,892</b>
表外信用承诺	575,433,261	11,573,979	—	3,290,547	590,297,787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3、 市场风险(续)

##### (2)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美元，当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1%时，上述本集团外汇净敞口因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折算损益对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249,580)	239,489	(10,09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249,580	(239,489)	10,091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223,241)	200,042	(23,19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223,241	(200,042)	23,199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未考虑：

- (i) 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iii) 复杂结构性产品与汇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iv) 汇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v) 汇率变动对除衍生业务以外的表外产品的影响。

#####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和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源于市场利率变化导致交易账簿利率产品价格变动，进而造成对银行当期损益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敞口指标、利率敏感性限额、风险价值(VaR)限额及止损限额等确保利率产品市值波动风险在集团可承担的范围内。本集团采用估值、敏感性分析、久期分析、损益分析、风险价值分析、压力测试等计量手段对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并将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融入日常风险管理中。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源于金融工具重定价期限不同或基准利率变化不一致。本集团设置了经济价值敏感性、净利息收入敏感性等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采用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情景模拟和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计量和分析，并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实现定期监测。本集团定期召开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合理摆布业务规模，适时调整资产和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结构及定价方式，实现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有效管控。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3、 市场风险(续)

#### (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对金融资产和负债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2,863,723	—	—	—	5,914,438	128,778,161
存放同业款项	31,377,089	3,666,786	—	—	29,509	35,073,384
拆出资金	7,313,437	23,315,989	5,038,890	—	298,750	35,967,06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7,067,061	7,067,0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89,654	—	—	—	103,912	74,893,56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4,245,522	699,685,770	188,601,570	45,461,689	3,155,321	1,391,149,8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82,816	44,939,880	58,223,799	25,461,766	202,146,489	344,054,750
债权投资	19,735,639	27,496,963	162,456,089	238,340,097	5,646,214	453,675,002
其他债权投资	44,636,778	158,387,457	240,360,278	61,565,525	4,803,817	509,753,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554,774	2,554,774
其他金融资产	—	—	—	—	6,007,729	6,007,729
资产合计	768,244,658	957,492,845	654,680,626	370,829,077	237,728,014	2,988,975,22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7,490,000	119,063,000	—	—	1,204,132	157,757,1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9,056,042	163,922,055	—	—	3,927,224	266,905,321
拆入资金	23,119,045	44,949,531	4,680,000	—	355,581	73,104,1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540,685	1,540,68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5,722,948	5,722,9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7,262,362	1,352,724	—	—	50,204	118,665,290
吸收存款	664,566,311	518,209,925	487,970,776	—	38,400,647	1,709,147,659
应付债券	120,053,047	186,994,945	107,569,788	25,998,263	1,602,798	442,218,841
其他金融负债	70,653	278,898	598,217	28,448	22,779,883	23,756,099
负债合计	1,061,617,460	1,034,771,078	600,818,781	26,026,711	75,584,102	2,798,818,132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293,372,802)	(77,278,233)	53,861,845	344,802,366	162,143,912	190,157,088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3) 利率风险(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326,029	—	—	—	5,731,870	125,057,899
存放同业款项	29,279,158	6,812,441	—	—	93,144	36,184,743
拆出资金	8,212,667	18,769,828	2,645,540	—	394,280	30,022,31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2,198,717	12,198,7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252,492	—	—	—	27,283	50,279,7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3,064,706	636,740,012	140,374,386	22,181,579	2,795,722	1,225,156,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14,019	44,539,517	55,742,620	13,963,986	338,128,419	471,988,561
债权投资	12,501,424	26,742,571	95,589,040	176,017,086	3,858,944	314,709,065
其他债权投资	17,396,999	54,140,577	190,709,753	25,678,363	3,097,751	291,023,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838,198	1,838,19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3,583,762	3,583,762
资产合计	679,647,494	787,744,946	485,061,339	237,841,014	371,748,090	2,562,042,88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930,000	126,289,721	—	—	1,624,400	164,844,1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8,406,945	70,996,000	250,000	—	1,600,326	141,253,271
拆入资金	13,680,186	38,718,658	1,700,000	—	475,190	54,574,0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553,430	553,43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2,340,352	12,340,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19,569	16,867	—	—	7,173	13,443,609
吸收存款	560,959,892	378,830,098	556,080,708	1,500	31,768,584	1,527,640,782
应付债券	105,894,781	211,699,419	106,956,687	24,496,434	1,817,916	450,865,237
其他金融负债	129,286	244,697	689,014	54,842	20,817,316	21,935,155
负债合计	799,420,659	826,795,460	665,676,409	24,552,776	71,004,687	2,387,449,991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19,773,165)	(39,050,514)	(180,615,070)	213,288,238	300,743,403	174,592,892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3、 市场风险(续)

#### (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实施敏感性测试以分析银行净利润和权益对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基于以上资产负债表日的利率风险静态缺口分析，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在2025年12月31日平行移动100个基点，对本集团未来一年的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基点	净利润 2025年12月31日	净利润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100	(974,138)	201,088
(100)	974,138	(201,088)

上述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影响是指采用缺口分析方法，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一年的净利息收入税后影响。

基点	权益 2025年12月31日	权益 2024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100	(11,734,309)	(7,701,377)
(100)	12,574,392	8,180,481

上述对本集团权益的影响是指采用久期分析方法，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测试时，本集团针对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作出了一般假设，但未考虑下列内容：

- (i) 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 (ii) 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iii) 复杂结构性产品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iv) 利率变动对活期存款、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等的影响；
- (v) 本集团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风险管理措施。

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本集团已建立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和制度体系，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部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和具体管理要求，使用先进、多样的工具和手段对流动性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管理信息系统功能完备，能够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及时、准确、有效的监测、分析和控制。

本集团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采取“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资产负债配置策略，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保持适度流动性，保障战略业务目标的达成，实现流动性和盈利性的平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3,139,015	35,639,146	-	-	-	-	-	128,778,161
存放同业款项	-	27,240,867	3,087,225	1,068,340	3,678,176	-	-	35,074,608
拆出资金	-	-	7,056,835	306,117	23,930,478	5,238,718	-	36,532,1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000	-	74,854,142	-	-	-	-	74,926,1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61,736	-	87,028,198	135,801,816	674,717,630	465,978,627	165,244,774	1,532,832,7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357,731	3,274,592	37,239,019	8,472,536	50,274,085	60,190,531	26,200,139	346,008,633
股权投资	-	-	8,450,475	16,713,454	34,285,473	189,895,593	285,912,345	535,257,340
其他股权投资	638,942	-	22,125,679	20,475,684	164,916,412	264,926,681	71,091,872	544,175,2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4,774	-	-	-	-	-	-	2,554,774
其他金融资产	319,788	5,215,039	419,825	1,333	3,705	37,147	10,892	6,007,729
<b>资产合计</b>	<b>261,143,986</b>	<b>71,369,644</b>	<b>240,261,398</b>	<b>182,839,280</b>	<b>951,805,959</b>	<b>986,267,297</b>	<b>548,460,022</b>	<b>3,242,147,586</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3,153,331	15,078,362	121,004,261	-	-	159,235,9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6,709,796	21,520,201	41,710,585	166,741,259	1,950,151	-	268,631,992
拆入资金	-	-	8,686,982	14,822,423	45,492,292	4,795,469	-	73,797,1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540,685	-	-	-	-	-	1,540,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9,825,086	7,544,425	1,363,330	-	-	118,732,841
吸收存款	-	364,463,189	141,583,805	171,703,326	546,195,774	532,428,355	-	1,756,374,449
应付债券	-	-	35,176,602	86,253,889	191,564,912	112,158,171	28,634,222	453,787,796
其他金融负债	-	79,571	22,097,282	350,017	453,121	770,350	77,183	23,827,524
<b>负债合计</b>	<b>-</b>	<b>402,793,241</b>	<b>362,043,289</b>	<b>337,463,027</b>	<b>1,072,814,949</b>	<b>652,102,496</b>	<b>28,711,405</b>	<b>2,855,928,407</b>
<b>表内流动性敞口</b>	<b>261,143,986</b>	<b>(331,423,597)</b>	<b>(121,781,891)</b>	<b>(154,623,747)</b>	<b>(121,008,990)</b>	<b>334,164,801</b>	<b>519,748,617</b>	<b>386,219,179</b>
表外承诺事项	-	44,977,953	110,121,198	131,597,139	265,609,205	24,087,712	5,160,043	581,553,250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4、流动性风险(续)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8,895,997	36,161,902	—	—	—	—	—	125,057,899
存放同业款项	4,514,867	21,468,981	2,449,832	865,211	6,953,256	—	—	36,252,147
拆出资金	—	—	2,861,696	5,604,828	19,256,815	2,797,642	—	30,520,9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2,000	—	50,232,195	—	—	—	—	50,304,1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84,319	—	86,822,370	113,551,747	551,759,094	372,876,218	243,594,240	1,371,687,9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364,914	3,090,213	51,984,858	13,698,328	64,757,588	101,102,024	56,719,892	473,717,817
债权投资	—	—	11,649,514	7,097,255	34,350,553	125,201,464	228,086,605	406,385,391
其他债权投资	670,972	—	5,504,196	14,152,892	57,698,831	203,687,048	28,687,305	310,401,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38,198	—	—	—	—	—	—	1,838,198
其他金融资产	264,359	2,991,182	261,562	784	4,083	12,410	49,382	3,583,762
<b>资产合计</b>	<b>281,705,626</b>	<b>63,712,278</b>	<b>211,766,223</b>	<b>154,971,045</b>	<b>734,780,220</b>	<b>805,676,806</b>	<b>557,137,424</b>	<b>2,809,749,622</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655,053	15,174,816	129,005,119	—	—	166,834,9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7,575,537	6,146,042	25,097,341	72,439,115	916,678	—	142,174,713
拆入资金	—	—	845,780	13,310,264	39,425,205	1,765,008	—	55,346,2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53,430	—	—	—	—	—	553,4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2,234,910	1,194,791	16,998	—	—	13,446,699
吸收存款	—	351,575,853	93,461,860	127,060,308	393,208,197	623,751,899	3,844	1,589,061,961
应付债券	—	—	21,471,415	85,259,059	216,877,890	114,875,370	26,543,980	465,027,714
其他金融负债	—	18,799	19,463,571	964,258	527,446	946,032	104,176	22,024,282
<b>负债合计</b>	<b>—</b>	<b>389,723,619</b>	<b>176,278,631</b>	<b>268,060,837</b>	<b>851,499,970</b>	<b>742,254,987</b>	<b>26,652,000</b>	<b>2,454,470,044</b>
<b>表内流动性敞口</b>	<b>281,705,626</b>	<b>(326,011,341)</b>	<b>35,487,592</b>	<b>(113,089,792)</b>	<b>(116,719,750)</b>	<b>63,421,819</b>	<b>530,485,424</b>	<b>355,279,578</b>
<b>表外承诺事项</b>	<b>200</b>	<b>47,852,547</b>	<b>93,256,912</b>	<b>118,283,665</b>	<b>256,945,177</b>	<b>65,342,449</b>	<b>8,616,837</b>	<b>590,297,787</b>

### 十三、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 4、流动性风险(续)

##### (1)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分析

###### (a)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利率互换合约、利率期权合约等利率衍生工具。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年末持有的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规定的到期分布情况。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利率衍生工具	(167)	(177)	21,172	(48,959)	1,867	(26,264)
2024年12月31日						
利率衍生工具	600	8,999	17,325	(18,178)	(4,082)	4,664

###### (b)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外汇衍生工具：货币远期、货币掉期、货币期权。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年末持有的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规定的到期分布情况。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外汇及其他衍生工具					
— 现金流出	(193,734,220)	(131,815,923)	(204,966,164)	(3,635,585)	(534,151,892)
— 现金流入	193,771,767	131,996,387	206,047,179	3,634,610	535,449,943
合计	37,547	180,464	1,081,015	(975)	1,298,051
2024年12月31日					
外汇及其他衍生工具					
— 现金流出	(153,682,957)	(75,426,198)	(226,478,311)	(10,123,745)	(465,711,211)
— 现金流入	153,749,187	75,428,083	225,986,853	10,244,087	465,408,210
合计	66,230	1,885	(491,458)	120,342	(303,001)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160,652,083	160,918,223	21,867,704	343,438,010
权益工具投资	538,416	78,324	—	616,740
其他债权投资	—	509,753,855	—	509,753,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126	—	2,052,648	2,554,774
衍生金融资产	—	7,067,061	—	7,067,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74,614,899	—	74,614,899
金融资产小计	161,692,625	752,432,362	23,920,352	938,045,3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540,685)	—	(1,540,685)
衍生金融负债	—	(5,722,948)	—	(5,722,948)
金融负债小计	—	(7,263,633)	—	(7,263,633)
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抵债资产	—	1,246,204	—	1,246,204

## 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182,440,290	141,594,378	147,270,437	471,305,105
权益工具投资	610,149	73,307	—	683,456
其他债权投资	—	291,023,443	—	291,023,4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21	—	938,177	1,838,198
衍生金融资产	—	12,198,717	—	12,198,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	66,914,248	—	66,914,248
金融资产小计	183,950,460	511,804,093	148,208,614	843,963,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53,430)	—	(553,430)
衍生金融负债	—	(12,340,352)	—	(12,340,352)
金融负债小计	—	(12,893,782)	—	(12,893,782)
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抵债资产	—	578,372	—	578,372

于2025年度和2024年度，公允价值各层次间无重大转移。

没有在活跃市场买卖的金融工具(例如场外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利用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尽量利用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有)，尽量少依赖主体的特定估计。如计算一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输入为可观察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二层次。如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并非根据可观察市场数据，则该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层次。本集团定期进行市场数据准确性，以及模型参数检查，以进行模型校准，提升估值准确性。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券投资、票据资管、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贵金属掉期、期权产品以及信用风险缓释凭证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外币债券采用彭博的估值结果。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贵金属掉期、期权产品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和蒙特卡罗模拟法等方法进行估值。模型参数包括即远期外汇汇率、外汇汇率波动率、贵金属即期和远期价格、贵金属波动率以及利率曲线等。信用风险缓释凭证的公允价值按照上海清算所估值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本集团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系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该产品最终全部投向于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合计数为该产品的公允价值。对于这些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计算方法如下：投资于无公开活跃市场的债券、企业债权或其他投资部分，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四、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 2、公允价值估值

####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不一致且不相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453,675,002	314,709,065	480,337,210	348,686,464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442,218,841	450,865,237	443,026,964	462,355,473

### 3、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 2025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	结算余额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147,270,437	-	(127,158,260)	2,895,069	-	12,312,496	(13,452,038)	21,867,7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8,177	-	-	-	923,362	191,608	(499)	2,052,648

####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	结算余额	年末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136,953,240	-	-	4,172,734	-	20,378,275	(14,233,812)	147,270,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3,439	-	-	-	(294,654)	-	(608)	938,177

## 十五、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本集团与其交易对手之间的该类协议通常允许在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以净额结算。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则以总额结算。但在一方违约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选择以净额结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集团未对这部分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进行抵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 十六、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资本约束、总量控制与结构优化、盈利能力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

本集团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和资本补充情况等因素，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该目标不低于监管要求。

本集团自2024年1月1日起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4号)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计量采用标准法。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183,369,844	160,492,77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数	(1,017,522)	(926,23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2,352,322	159,566,545
其他一级资本	25,246,168	30,089,083
一级资本净额	207,598,490	189,655,628
二级资本净额	48,959,073	44,380,415
资本净额	256,557,563	234,036,043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950,591,728	1,705,427,07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9.3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4%	11.12%
资本充足率	13.15%	13.72%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利润分配

根据本行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提议本行按2025年度税后利润的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0.59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57.21亿元；2025年末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现金股息总额约27.56亿元(含税)。在此基础上，叠加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7.86亿元(含税)，2025年度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42亿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有待本行股东会批准。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							年末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 现金股利	年末余额	
子公司								
宜兴阳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000	-	-	-	-	-	88,000	-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333	-	-	-	-	-	136,333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60,000	-	-	-	-	-	1,360,000	-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	-	-	-	-	2,000,000	-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3,524,455	589,288	-	-	-	-	4,113,743	-
联营企业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02,581	-	321,573	(129,778)	-	(97,377)	4,696,999	-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687,726	-	689,241	1,242	-	(491,111)	5,887,098	-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005	-	5,475	-	-	(2,460)	160,020	-
	17,556,100	589,288	1,016,289	(128,536)	-	(590,948)	18,442,193	-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							年末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 现金股利	年末余额	
子公司								
宜兴阳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000	-	-	-	-	-	88,000	-
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333	-	-	-	-	-	136,333	-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60,000	-	-	-	-	-	1,360,000	-
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	-	-	-	-	2,000,000	-
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3,524,455	-	-	-	-	-	3,524,455	-
联营企业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771	-	293,342	131,009	-	(22,541)	4,602,581	-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697,518	1,684,734	604,650	718	(17,654)	(282,240)	5,687,726	-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826	-	8,544	-	-	(2,365)	157,005	-
	15,157,903	1,684,734	906,536	131,727	(17,654)	(307,146)	17,556,100	-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公司分布情况如下列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a)	1,280,316,894	1,125,449,85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b)	74,614,899	66,914,248
小计	1,354,931,793	1,192,364,099
其中：		
本金	1,355,045,826	1,192,415,418
公允价值变动	(114,033)	(51,319)
应计利息	2,853,684	2,539,13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357,785,477	1,194,903,23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33,763,357)	(31,604,385)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324,022,120	1,163,298,852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 贷款和垫款	976,874,739	841,132,965
— 贸易融资	27,971,866	19,528,067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004,846,605	860,661,032
个人贷款		
— 信用卡透支	16,036,046	11,461,205
— 住房抵押贷款	89,045,533	80,950,306
— 消费类贷款	153,067,349	152,142,499
— 经营性贷款	17,321,361	20,234,809
个人贷款小计	275,470,289	264,788,8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1,280,316,894	1,125,449,851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 贴现票据	61,699,562	58,305,503
— 贸易融资	12,674,012	7,525,212
个人贷款和垫款		
— 消费类贷款	18,141	246,970
— 经营性贷款	223,184	836,5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小计	74,614,899	66,914,248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33,165,507	24.59%	273,709,805	22.96%
保证贷款	753,361,261	55.60%	688,383,058	57.73%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96,385,127	14.49%	162,419,594	13.62%
质押贷款	72,019,898	5.32%	67,851,642	5.69%
合计	1,354,931,793	100.00%	1,192,364,099	100.00%

(3)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383,598	2,963,094	432,738	265,211	7,044,641
保证贷款	804,625	968,916	961,643	567,296	3,302,480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330,762	1,416,917	1,761,426	85,282	4,594,387
质押贷款	19,542	187,179	176,628	303,736	687,085
逾期贷款合计	5,538,527	5,536,106	3,332,435	1,221,525	15,628,593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894,327	2,525,571	325,212	296,807	6,041,917
保证贷款	887,796	868,323	473,941	748,977	2,979,037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412,882	1,994,587	683,669	185,859	4,276,997
质押贷款	77,900	59,279	160,501	263,485	561,165
逾期贷款合计	5,272,905	5,447,760	1,643,323	1,495,128	13,859,116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025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3,891,613	10,206,355	7,506,417	31,604,385	
本年计提/(转回)	(128,105)	2,166,213	8,210,847	10,248,955	
转至阶段一	63,115	(59,438)	(3,677)	—	
转至阶段二	(308,083)	327,305	(19,222)	—	
转至阶段三	(92,592)	(923,092)	1,015,684	—	
核销及转出	—	—	(10,402,886)	(10,402,886)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2,385,990	2,385,990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79,186)	(79,186)	
汇率变动及其他	2,773	1,711	1,615	6,099	
年末余额	13,428,721	11,719,054	8,615,582	33,763,357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4,141,288	10,946,219	7,960,743	33,048,250	
本年计提/(转回)	177,938	(252,751)	7,959,933	7,885,120	
转至阶段一	431,875	(407,262)	(24,613)	—	
转至阶段二	(789,685)	810,211	(20,526)	—	
转至阶段三	(73,665)	(889,386)	963,051	—	
核销及转出	—	—	(11,086,612)	(11,086,612)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781,880	1,781,880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27,668)	(27,668)	
汇率变动及其他	3,862	(676)	229	3,415	
年末余额	13,891,613	10,206,355	7,506,417	31,604,385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2、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 (4)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续)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025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72,876	87,664	160,620	621,160
本年计提/(转回)	8,399	(80,086)	(7,051)	(78,738)
转至阶段一	4	(4)	—	—
转至阶段二	(847)	847	—	—
转至阶段三	—	—	—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 垫款导致的转回	—	—	12,932	12,932
年末余额	380,432	8,421	166,501	555,354

	2024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493,005	169,642	157,500	820,147
本年计提/(转回)	(117,917)	(84,190)	3,120	(198,987)
转至阶段一	329	(329)	—	—
转至阶段二	(2,541)	2,541	—	—
转至阶段三	—	—	—	—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 垫款导致的转回	—	—	—	—
年末余额	372,876	87,664	160,620	621,160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利息净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54,559,786	51,907,741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38,161,685	35,916,655
个人贷款	13,790,543	13,621,642
票据贴现	1,656,093	1,831,103
贸易融资	951,465	538,341
存放同业款项	391,389	298,957
存放中央银行	1,499,158	1,474,349
拆出资金	901,812	1,060,3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3,684	931,068
债券投资	18,795,162	16,183,051
信托及资管计划	362,152	1,372,518
其他	65	74
小计	77,273,208	73,228,137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9,186	27,668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43,071)	(4,437,8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89,682)	(3,634,502)
拆入资金	(573,199)	(717,487)
吸收存款	(31,284,563)	(32,159,0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53,499)	(900,819)
应付债券	(9,122,113)	(9,528,408)
其他	(27,626)	(34,020)
小计	(50,293,753)	(51,412,200)
利息净收入	26,979,455	21,815,937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 4、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20,594,175	19,251,8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079,164	7,522,0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4,515	72,045
固定资产折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820,337	823,3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8,844	380,576
无形资产摊销	219,340	192,9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212	92,8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6,190)	(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6,236	(7,307,200)
汇兑收益	(1,526,774)	350,608
投资收益	(16,176,863)	(11,479,67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7,626	34,020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9,122,113	9,528,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303,758	1,724,5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95,829,822)	(151,581,2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82,842,622	72,934,336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80,293	(57,460,661)

### 十九、比较数据

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并重新编排，以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

### 二十、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2026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净利润	22,057,408	20,364,934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营业外收入	(50,921)	(42,106)
- 营业外支出	128,969	76,886
- 其他收益	(215,804)	(371,937)
- 资产处置收益	(56,031)	(66)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60,331	88,2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923,952	20,115,93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21,677,029	19,936,761
归属于少数股东	246,923	179,178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25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5%	1.76	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8%	1.75	1.67

2024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7%	1.83	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2%	1.80	1.59



地址 Address: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邮编: 210019)  
88# Jiangshan Street, Jianye District, Nanjing, Jiangsu (P.C: 210019)

客服电话 C.S. Tel: 95302

<http://www.njcb.com.cn>



南京银行  
官方微信



南京银行  
投资者关系



南京银行  
App



南京银行  
信用卡

本报告由绿色环保的可再生纸及大豆油墨印刷而成。  
公司将通过组织员工植树等方式抵消因编制本报告所产生的碳排放量。